

*Comment j'ai
cessé d'être juif*

我 为何放弃 做犹太人

[以色列] 施罗默·桑德 —— 著
喇卫国 —— 译

Shlomo Sand



三辉图书



以色列著名历史学家施罗默·桑德在本书中回忆成长经历，追溯犹太民族和以色列的历史，以兼备动情与学识的书写，颇具胆量地揭露了以色列对“上帝选民”理念与大屠杀苦难的鼓吹，质疑了犹太民族的定义方式，批判了那些根深蒂固的观念与已成习惯的现实：犹太人身份的凝固不变、犹太人的道德优越性、犹太复国主义的种族政治、以色列的等级差别与殖民主义……而质疑与批判之后，桑德展望了一种世俗的、非排他性的、超越犹太复国主义的以色列身份认同，一个由坦诚、慷慨的普世原则指引的未来。

Comment j'ai
cessé d'être juif

由于无法忍受以色列法律强加于我虚构的民族属性，更难以忍受它在世界其他民族面前自诩上帝选民俱乐部的成员，我愿意放弃做犹太人并不再自认为是犹太人。—— 施罗默·桑德



手机扫描二维码
成为中信书店会员

ISBN 978-7-5086-7330-1



定价：42.00 元

Comment j'ai
cessé d'être juif

Shlomo Sand



我
为何放弃
做犹太人

[以色列] 施罗默·桑德 —— 著
喇卫国 —— 译

中信出版集团·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为何放弃做犹太人 / (以)施罗默·桑德著; 喇
卫国译. -- 北京: 中信出版社, 2017.6

ISBN 978-7-5086-7330-1

I. ①我… II. ①施… ②喇… III. ①以色列-历史
-研究 IV. ①K3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42045 号

COMMENT J'AI CESSE D'ETRE JUIF

by Shlomo Sand

Copyright © Flammarion, Paris, 2013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7 Shanghai Sanhui Culture and Press Ltd.

Published by China CITIC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仅限中国大陆地区发行销售

我为何放弃做犹太人

著 者: [以]施罗默·桑德

译 者: 喇卫国

出版发行: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4 号 富盛大厦 2 座 邮编 100029)

承 印 者: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960mm×1300mm 1/32

印 张: 5.875

字 数: 107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0 月第 2 次印刷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朝工商广字第 8087 号

书 号: ISBN 978-7-5086-7330-1

定 价: 42.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印刷、装订问题, 本公司负责调换。

服务热线: 400-600-8099

投稿邮箱: author@citicpub.com

怀念皮埃尔·维达尔 - 纳盖 (Pierre Vidal-Naquet)

2013 年，于特拉维夫

说到苦难，我认为，今天犹太人的处境已不再是人类最糟糕的状况。

——罗曼·加里

《犹太民族并非是血统问题》(1970)

目录

- 001 - I 本书宗旨
- 011 - II 身份不是一顶帽子
- 019 - III 一种世俗的犹太文化?
- 029 - IV 痛苦和漫长岁月
- 039 - V 移民和恐犹
- 047 - VI 从一个东方人到另一个东方人
- 057 - VII 空车与满载之车
- 067 - VIII 缅怀所有的受害者
- 079 - IX 杀了一个土耳其人以后要休息一下
- 093 - X 在以色列, 谁是犹太人?
- 105 - XI 谁是“犹太人聚居区”里的犹太人?
- 113 - XII 走出专属俱乐部
- 121 - XIII 附录一: 专访 云也退、施罗默·桑德
- 137 - XIV 附录二: 关于桑德和以色列 作者 托尼·朱特 译者 陶小路

I

本书宗旨

一个犹太人不可能放弃他的本质

不少读者会认为本书中提出的主要观点无理，甚至对此感到反感。这种观点一开始会遭到许多坚信自己是世俗犹太人的反对。而另一些人认为我纯粹是一个被仇恨吞噬了的可耻叛徒。顽固的恐犹分子早就把这样的问题看作无稽之谈，甚至荒谬，他们认为犹太人永远属于另外的种族。这两种人都确信犹太人就是犹太人，任何人都没有办法摆脱他出生时的身份。对这两种人来说，犹太人身份是永恒的、僵化的，是不可改变的本质。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可以毫不夸张地断言，我所阅读过的报纸、杂志或书籍通常过于强调犹太人的性格特征或者是他们遗传了与众不同的特殊脑细胞，正如非洲人的肤色与欧洲人的不同。同样，像非洲人不可能褪去他的肤色一样，犹太人也不可能抛弃自己的本质。

我作为其公民的这个国家，在普查人口时确定我属“犹太”民族，并且它自称是“犹太民族”的国家。换句话说，它的缔造者、立法者把这个国家看作“世界犹太人”的集体财产——无论他们

是不是宗教信仰徒——而不是本地公民主体的最高民主权力机构。

这个以色列国之所以确认我为犹太人，并非因为我讲犹太语，唱犹太歌曲，吃犹太食品，写犹太语的书或者从事某项犹太教的活动。我被划归为犹太人，是这个国家在调查了我的身世之后，确定我的生母是犹太人，而她之所以是犹太人盖因我的外祖母有幸（或不幸）也是犹太人，以此类推来追溯我的家族谱系，直到蒙昧时代。

假如碰巧，只有我父亲被认为是犹太人，而我母亲是“非犹太人”，那么根据以色列的法律，我应该被注册为奥地利籍；的确，我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不久，意外地在林茨的一间流浪者收容所里出生的。的确，在这种情况下，我本应该也可以获得以色列公民权，但说话、发誓、教书或写文章都使用希伯来语，以及我整个青年时期都是在以色列的学校里学习等事实，都于我毫无帮助，我一生都会被当作来自奥地利的合法移民。

非常幸运或者不幸的是，按照一般人对这个问题的看法，我母亲于1948年年底到达以色列的时候，确认了犹太人的身份，而我的身份证的备注上写着“犹太人”。此外，同样显得十分荒谬的是：根据以色列国家的法律以及犹太教律法（*halakha*），我不能放弃我的犹太人身份；这不是我能自由选择的。只有在改变我的宗教信仰这种有限而特殊的情况下，我的民族属性才能从犹太国家的档案里消除。

问题是，我不相信上帝。除了12岁的时候有过短暂的信仰危机，我始终认为是人创造了上帝，而不是相反；在我看来，这是人类

社会最成问题、最诱人也最有杀伤力的一项发明。因为，我发现自己被束缚了手脚而跌入荒唐的身份陷阱：我不打算皈依基督教，因为我并不相信上帝的儿子——耶稣基督；我不想皈依伊斯兰教；我也不会成为印度教徒；我甚至也不可能成为佛教徒，因为我感觉自己无力超越死亡并且也不相信灵魂转世。

即使面对极其有限的生活空间，我有限的智力难以理解宇宙的无限，我仍然是世俗之人和无神论者。指导我的思想原则，或者说也可以说我的信仰，始终是以人为本；换言之，人类处于中心位置，而不是我根本不知道的什么超人力量在指引人类。那些伟大的宗教，即使是最仁慈、最不狂热的宗教都是以上帝为中心：宗教把上帝的意图和意志置于人类的生命之上，置于人类的需要、人类的愿望、人类的梦想以及人类的脆弱之上。

种族优越感的结构配置

现代历史充满了怪诞与讽刺。出现在 19 世纪初的种族与宗教相结合的民族主义迫使海因里希·海涅皈依了基督教后才成为了德国人；20 世纪 30 年代，波兰的民族主义，在我父亲还不是天主教徒的时候拒绝承认他是有完全公民权的波兰人；同样，21 世纪初的犹太复国主义者不论在以色列国内还是国外都断然拒绝承认公民的以色列国籍而只承认犹太人国籍。然而，要获取这种犹太人国籍只有一条几乎行不通的途径——宗教契约：所有想把以色列当成祖国的人必须是犹太母亲所生，或者符合漫长且令人疲惫

的犹太教皈依程序，而根据犹太教法规，即使这个人是坚定的无神论者也需如此。

在以色列国，所有确认犹太籍身份的形式都是骗局，充满了虚伪和傲慢。就在我写这些文字的时候，那些别无出路的外来移民劳工，那些在以色列生养孩子的父母，去求助犹太法学博士们，以便改宗犹太教，其结果却是他们的请求被无情地退了回来而没有得到任何解释：“他们想加入‘犹太人国家’是为了避免重新堕入他们曾经逃离的那个地狱，而不是为了履行犹太人是‘上帝的选民’这个神圣的信仰！”

我在大学教过一些原籍巴勒斯坦的学生：他们操着一口地道的希伯来语，并且以为，按照法律，自己是享有完全公民权的以色列人；然而内务部的档案却把他们最终定义为“阿拉伯人”，而不是“以色列人”。这种身份标记根本不是他们的自愿选择；这完全是强加于人，而他们也无力改变。我想，如果在法国、美国、意大利、德国或其他自由民主的国家里，当局强迫犹太人把这样的身份定义印在身份证上，抑或在官方的人口普查中注明这种身份，那将招致怎样的抗议。

如果说，我能够理解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屠杀犹太人以后，联合国于1947年提出建立一个“犹太国”和一个与之为邻的“阿拉伯国”这个并不成功的方案，那么要在21世纪初使用这样的国名将是颇具争议而危险的时代错误。根据法律，25%的以色列公民没有被认定为犹太人，其中20%原籍阿拉伯。因此，“犹太人”的称谓有悖于“以色列人”的界定，明显将非犹太人排除在公民主

体之外，而国家存在的意义正是为了公民主体的利益。这种结构配置不仅反民主，而且威胁到以色列的存在。

难以抵抗、丧失理智和使人丧失理智的束缚

虽然如此，以色列政府反共和的身份政策并非是唯一促使我写这本小册子的动机。当然，这是最主要的原因并且肯定也是我有时使用粗鲁语言的原因，但其他因素也影响到这本书的写作目的以及内容。在这里，我是要给那些不仅在以色列的公共空间而且在国际化交流网络上的习惯思维和根深蒂固的先验论观点画一个大问号。很长时间以来，面对 20 世纪下半叶和 21 世纪初植根于西方文化中心的犹太民族的定义方式，我感到很不舒服。我越来越感觉，在某些方面，希特勒倒像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赢家。当然，他在军事上和政治上被打败了，但没过多少年，其邪恶的意识形态又沉渣泛起，流毒难尽，以至于今天更以一种强劲的、惊人的、可怕的速率传播开来。

别自欺欺人了！我们已不再遭受大屠杀达到顶峰时期的恐犹症威胁。在西方的文化里，针对犹太教徒及其世俗化后代的病态仇恨并没有复发。事实上，在民主自由世界，政治上公开的反犹主义¹明显衰退了。尽管以色列政府以及世界各地“犹太人聚居区”

1 由于没有更好的词汇，“反犹主义”这个概念在本书中出现过好几次；在我看来，它的内涵是有些令人怀疑的，因为，这个词是恐犹主义者创造的，而“闪米特人”这个词明显是种族主义的，也缺乏历史的根基。（正文注释若非特别标明，均为作者注；附录注释若非特别标明，亦来自对应作者。）

的犹太复国主义颂扬者，说什么所有对以色列政策的批评就是对以色列人的仇恨，而且这种聒噪每时每刻都在膨胀，但在现阶段，还是应该强调深刻影响并促使我撰写这本书的事实。

今天，任何政治家都不可能公开发表反犹言论，也许除了在中欧某几个地方或者新伊斯兰 - 民族主义的圈子里。任何严肃的新闻机构都不会散布反犹的蠢话，任何令人尊敬的出版社都不会出版一个作家——不论其多么杰出——鼓吹仇恨犹太人的作品。任何国有或私立的广播电台和电视台都不会让敌视犹太人的评论员发言或出现在屏幕上。如果大众传媒上偶然混进了污蔑犹太人的言论，也会很快得到有效制止。

西方世界自 1850 年至 1950 年或多或少经历过的漫长而痛苦的反犹主义世纪的确已经结束，这好极了！当然还残存着这种仇恨的“堡垒防区”，这些后遗症源于某些可疑沙龙里秘密流传的那段历史，或者也会在某些墓地里出现（确切地说，那里是他们命中注定的归宿）。这种仇恨有时是从狂热的社会边缘人嘴里说出，广大公众根本不承认其合法性。试图将今天残存的反犹主义与过去强烈的恐犹症混为一谈，等于极大地低估了直到 20 世纪中期对犹太人的仇视在现代西方基督教文明中的影响。

然而，将犹太人视为其神秘的才能通过隐晦方式遗传的民族或种族的观念仍然大行其道。过去强调的只是生理学特征、血型或者脸型，而现在，却是 DNA，或者是一种优化的代用品：直接将

强大的信仰与家族谱系联系起来。今天，在“*goyim post-Shoah*”¹看来，我们面对的是恐惧、内疚但主要是无知的结合体，并且，在“新犹太人”身上，我们常常会看到受迫害感、自恋，以及，再说一次：过分无知。

为了在极度失望后企图摆脱这种难以抵抗、丧失理智和使人丧失理智的束缚，我撰写了本书。这对我以及我所有至爱亲朋的未来都充满了危险。把犹太人定义为人种或永恒的民族/种族与以色列针对非犹太公民的政策之间有着密切的关系，同时，与针对来自远方及邻国的、被剥夺了各种权利并屈从于长达近50年占领制度的外来劳工政策之间有着密切的关系。一个不可否认的辛辣事实是：发展非宗教的、本质主义的犹太人身份，在许多地方，不论是在以色列还是其他国家，都是支持人种中心论和种族主义的存续。

考虑到20世纪上半叶的悲剧，犹太人后裔与以色列的情感关系既可以理解也不应否认，批评这种关系是愚蠢的。然而，这种现实根本不需要在所谓非历史的、本质永恒不变的犹太民族特性和自视为犹太人者给予以色列国家政策越来越多的支持之间编造出一种紧密的关系——这种国家政策是一种长期占领制度和1967年及以后霸占领土之上的殖民制度必然产生的种族隔离政策。

我不会为反犹分子而写作。我把他们看作毫无教养之人或不治之症的患者。至于那些知识渊博的种族主义者，我知道，无论

1 *goyim post-Shoah*，指大屠杀后的非犹太人。——译者注

如何我也说服不了他们。我为所有想了解自己的出身以及犹太人身份变化的人而写，为想了解犹太人身份的现代形式以及因其不同定义而产生各种政治影响的人而写。为此，我将萃取记忆碎片中的精华并披露我一生中获得的那些个人身份的某些要素。

II

身份不是一顶帽子

论身份

在巴黎郊区的一所小学校里，艾哈迈德是一个天资聪颖的孩子。不仅算数难不倒他，而且他的法语也相当出色。有一天，女教师直率地问他：“我叫你皮埃尔好吗？”孩子的眼里充满了喜悦，非常高兴地答应了。当天放学后，艾哈迈德/皮埃尔回到了家里，妈妈对他说：“艾哈迈德，去超市买两瓶牛奶。”孩子回答说他现在名字是皮埃尔并拒绝服从。晚上，他爸爸下班回家后坐到沙发上，叫儿子从冰箱里拿点儿水来喝。孩子拒绝了，而且还坚持让大家叫他皮埃尔。父亲站起来，给了儿子两个耳光，手上的戒指划伤了孩子的脸。第二天早上，老师问他：“哎呀，皮埃尔，谁打伤了你的脸？”孩子眼中满是委屈地答道：“是阿拉伯人打的！”

显然，这是法国人而不是阿拉伯人讲的笑话。这个笑话表现了法兰西民族“开放”的性格，是好是坏另当别论，在以色列，由于身份政策中的种族隔离措施，不可能出现这样的玩笑。这也促使我们思考一下身份的内涵，思考它所传递的自我形象、它可能破碎的风险、它的想象范围，以及我们有无能力改变它及其明

显依赖他人的倾向。

让我们回顾一下也许会让人觉得无聊的这一切：人类刚刚出现的时候，一个人要获得他的身份必须得到身边之人的认可。由于需要日常交流以及别人的关注，“我”出现了，并被赋予了一个身份。尽管身份本身符合了一种非历史的实际心理需要——全人类的共同需要，但它的形式及其变种仍然一方面取决于自然条件（性别、肤色、体型……），另一方面取决于外部环境，或曰社会环境。

人们通过日常实践以及与他人的关系来确定自己的身份。人与身份在一起，离开它无法生活。身份是与他人交流的门扉，即使它并不总是接受他人的关注。有了身份，一个人才觉得对自己以及周围的人有意义。他的身份关乎他在社会团体中的地位、发展，而其身份也会反过来间接地影响这个团体。每个人的身份，就其主要特征来说，有赖于一种集体的身份，正如后者在很大程度上源于个体身份的集合，但似乎还源于有关这个集体的地位以及其他社团相互关系中的超验性元素。

我们要小心：身份既不是帽子也不是大衣！人可以同时拥有几个身份，但是，与帽子、大衣不同的是很难迅速改变身份；所以才出现了小艾哈迈德 / 皮埃尔的故事里那种荒谬可笑的情境。一个人可以是老板，或相反，是员工，并且同时是无神论者、已婚、高大、年轻等等。这些身份同时集于一身，涵盖了相互渗透相互补充的、不同程度的权力和等级。从青年到老年，现代人的身份选择是一个魅力无限的课题，主要是因为这些选择在复杂环境中的表现形式以及有助于建立一种社会秩序，或相反，抗拒这种秩序。

损害一种身份是一个值得争论而又极为敏感的话题。

在这方面，我想集中精力谈谈我最担忧的问题。如果说某些身份是相互补充和相互叠加的，那么相反，还有一些是相互排斥的。我们不可能既是男性又是女性，既高大又矮小，已结婚又独身……以此类推。同样，我们也很难同时是穆斯林和基督徒，天主教徒和新教徒，犹太教徒和佛教徒——即使在原来的信仰枯萎时，总会在某些地方找出几个折中的诸教融合论的特殊案例。

因此，近 150 年来，人们不可能既是法国人又是德国人，既是波兰人又是俄国人，既是意大利人又是西班牙人，既是中国人又是越南人，既是摩洛哥人又是阿尔及利亚人。无论过去还是现在的宗教身份，以及现代的国民身份，恰恰就像我们不能同时穿戴的超过一套的帽子和大衣。宗教（一神教而不是之前的多神教）和爱国主义（不是先国家的过渡阶段，而是移民环境或后国家意识）一样，都苛求个人和集体的绝对排他性。尤其是，它们的力量正是来源于此。

宗教身份和国民身份

近现代世界以前的宗教身份，在长达几个世纪的时间里，解释了各种自然与社会现象的意义，在此之前，这些现象一直无法理解。这些身份为了能克服本身的局限性，借助于冥界和灵魂转世而赋予生命一个永恒的光环。为使这项服务有效和可持续，教会不仅收取献纳金，而且要求对他们所说的唯一真理绝对虔诚。

这种真理鼓舞了信徒，把他吸收进一个身份十分引人注目的团体里，从而不仅使他的生活有了意义，还有了秩序和安全。除了农民或铁匠、商贾或小贩、贵族或贫民的身份，人们还知道自己是基督教徒、犹太教徒、穆斯林、印度教徒、佛教徒……人人都有宗教身份，因为，直到最近，人类如果没有上帝都是不可思议的。人类对大自然及其产品支配权的增强以及因为破解了“事物的本质”而导致的任性，都明显有助于动摇了上帝的权威，尤其是在众目睽睽之下，撕下了他派往人间之使者的合法外衣。传统机构的宗教退却了，却并没有因此使宗教消失，它在退却的同时推出了新的集体身份来部分地承担起社会生活中精神领袖的责任。随着工业化市场经济的飞速发展和帝国主义时代达到了鼎盛时期，随着人类现代化交流手段的强大进程（从印刷出版到广播电视）以及阶级关系结构的动荡，作为现代社会风暴主避雷针的国民身份出现了。

这种新的集体身份由于不同的原因而变得不可或缺，其横向（与城市化有关）与纵向（与社会层级化有关）的流动性，以及当然，越来越细化的劳动分工都需要一种同质的公共文化来确保其正常运转。民族国家控制了民众的国民化进程，没有它，这个进程就无法实现。为此，它有效地利用了公共和私人的交流网络，但更主要的是，从19世纪末以来，使用了强有力的两手：其一，是义务教育体系加上国民教育产品；其二，是兵役制加上军国主义的目的论。

这种新的民族充分利用了早期的宗教身份。它经常剽窃这些

宗教的信条以及一部分用于自己立足的宗教礼仪。有时候，它会把这一切完全“世俗化”，同时编造出嫁接了神话故事或者某些世俗往事的新概念、新符号和新旗帜。在某些方面，尤其是在有关灵魂的抽象领域，它不如宗教强大，而在其他方面则显得更为有力，尤其是能够大规模地动员人民大众并让所有人都感觉是祖国平等的主人。宗教身份与国民身份的主要区别就是主权的概念：对“真正”的宗教信徒来说，主权永远处于其个人的身份之外，对于民族的信徒而言，主权感是其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国家代替了宇宙的主宰和从前的上帝，它被建立起来，控制其行动，负责其行为，于是便成了主要的膜拜对象。

近两个世纪以来，国民身份要求几百万男儿时刻准备牺牲以保卫或扩张他们的祖国；并强加给更多的人同一种语言和生活方式，以及史无前例地向他们灌输万众一心、共同团结的强烈情感。

国家和历史

民族的意识形态民族化了历史，并使之适应当今爱国主义的需要。国民的梦想总是演变成故事。各个王朝、宗教族群和部落的神话、战功以及传说源远流长，那是一种可能经历过蒙昧时代的民族之间世代相传的叙事。零碎而模糊的画面用来充当从国家形成之日起就存在的世俗神话连续体的假想依据。

我甚至可以断言，没有国家的概念，历史，作为一门学科，也是我多年来谋生的饭碗，不会有这样的耐心被从小学一直教授到

高中毕业。在所有的民主政体中，不论是自由的还是极权的，一个学生必须背诵“他的民族”史。克利俄，掌管史诗的女神，成为了现代人顶礼膜拜的对象，造就他们的集体身份并把他们的信仰与代表国家的政治紧密地联结在一起。

19 世纪末，反犹分子不断散布种族化的结果是，一小部分犹太人后裔经历了一段民族化甚至种族化时期。这种现象重新激活了某些古代神话和传说并塑造出一种新人类的不同世俗身份。犹太圆帽、披肩、男人戴的假胡须、女人的头饰和假发几乎绝迹，而到了 20 世纪中叶就完全让位于“犹太种族”了。这些新犹太人中的一部分加入了犹太复国主义运动。另一部分人接受了他们的诽谤者的本质主义观点，但并没有因此而成为犹太民族主义者。

如果说直到前不久，犹太人尽管遭受迫害，依旧是一个崇拜特殊上帝的信徒，坚持遵守一系列宗教的戒律并虔心于一系列的祈祷，那么在现代身份政策的领域里，历史给了他许多惊喜。从现在起，不论是反犹分子、亲犹分子，还是“新犹太人”都认为，犹太人永远是犹太人，但不是因为他们遵循的文化标准和实践。他被视为犹太人并非因为他做什么，创造什么，想什么或说什么，而是因为一种永恒本质内在的神秘而特有的个性（犹太复国主义的科学家甚至还加上了遗传学）。我将努力就几个导致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加以论述。

III

一种世俗的犹太文化？

一个令人尴尬的问题

正如所有问题开始的时候并不是一个真正的问题，我的疑问始于 2001 年，在巴黎第十一区一间公寓的宽敞厨房里。米歇尔是我一个挚友的妻子，有一次，我在他们家做客的时候，她问了一个我十分尴尬的问题：“告诉我，施罗默，为什么我丈夫从没进过犹太教堂，没有庆祝过犹太节日，安息日不点蜡烛，也不信上帝，却被认定为犹太教徒，而我几十年来从不去教堂，完全是世俗之人，从没有人把我当作基督教徒或天主教徒？”

问题的意外和直率令我感到吃惊。我想了一下，像往常一样，尽量显得我什么问题都能解答。我十分投入地进行了解释，但其实对自己的论断也不完全相信：“与基督教身份相反，犹太教身份不仅仅是建立在对上帝的崇拜和信仰之上。历史在犹太人身上留下了印记并在他的脸上刻上了超越宗教传统的标志。现代社会对犹太人的敌意，为他们臆造了一个应该受到重视和尊重的种族隔离受害者的特殊身份。”毫无疑问，争论到最后，是以希特勒和纳粹的问题作为结束，而由于我的专长是历史知识，我便逐步收集

了大量论据以证明我朋友的世俗犹太人身份，并且也许是（谁知道呢？）为了衡量一下我自己的身份。

这次谈话之后，我重又感到某种迷茫的苦恼；我并不满足于我的论据。我有一种难以言表的痛苦。某种使我恐惧的思想，总是在我想逃避的时候，映入我的脑海。连续几个星期，我反复思索而不得要领。众所周知：坚持偏见和总是复制日常谈话中的简单思想要比质疑我们思想体系的结构和理念简单得多。正如马丁·海德格尔（Martin Heidegger）在他那个年代所说：在生活中，我们常常更愿意使用那些经过深思熟虑的词语和概念。

谁能真正反驳存在着一种世俗和无神论犹太人的想法？难道不是有一个两千年来分散到世界各地、到处流浪、被放逐的犹太民族吗（像大家一样，我完全相信那个“流亡的犹太民族”的基督教—犹太复国主义神话）？遭受迫害的历史不正是这样在犹太人身上培育出了一种特殊的敏感性、共同的行为基础和一种特有的团结吗？但是，让我们来看看！的确存在着一种世俗的犹太文化，表面上看，我一直在这种文化中长大：卡尔·马克思（Karl Marx）、西格蒙德·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以及阿尔伯特·爱因斯坦（Albert Einstein），难道他们不是创造了一种犹太人文化和科学吗？难道不是他们，以及其他许多人，成为了现代世俗犹太人引以为傲的一个理由吗？至少，我经常听到我的老师和同学这样说起他们！

时间过得越久，我的精神越受这种问题折磨。的确存在一种世俗的犹太人身份，其证据就是那些自视为犹太人却不信仰上帝

也不保留丝毫传统的人。让-保罗·萨特 (Jean-Paul Sartre) 曾经明确断言,恰恰是反犹分子创造了世俗的犹太人,我认为,他的判断仍然十分贴切。身份难道不是在他人眼里,至少在相关者本人的意识里都是凝固不变的吗?我还认为,对于其他“非犹太人”而言,只要犹太人存在,要想抹去或者避开“犹太人的相异性”依旧是不可能的。

从马克思到塞尔日·甘斯布 (Serge Gainsbourg): 一种共同的文化?

当我着手厘清什么是世俗犹太文化的时候,这种定义的困难骤然显现了出来,我仿佛堕入了困惑的深渊。很显然,带有外来和民俗特点的传统宗教文化是存在的。的确,《圣经》远不是犹太教独有的财产,它是所有西方一神教(犹太教、基督教以及伊斯兰教)的基础之一,但《密西拿》律法、《塔木德》法典,萨阿迪亚·加昂 (Saadia Gaon)、迈蒙尼德 (Maimonide) 以及持续了几个世纪的所有犹太法学博士们所做的注解,过去是,现在仍然是杰出的犹太教创始人和创作成果。到了现代时期,出现了一种重要的犹太人思想:各色思想家包括摩西·门德尔松 (Moïse Mendelssohn)、赫尔曼·科恩 (Hermann Cohen)、弗朗兹·罗森茨威格 (Franz Rosenzweig)、马丁·布伯 (Martin Buber)、亚伯拉罕·约书亚·赫施尔 (Abraham Joshua Heschel) 以及伊曼努尔·列维纳斯 (Emmanuel Levinas) 等都想要梳理和推动的一种犹太人的哲学思考;在这个

领域里，他们普遍取得了引人注目的结果（不过，需要指出的是，除了它的新奇之外，这种思想总是包含了许多非犹太人的哲学）。¹

但是，自视为世俗和不信神的犹太人所共享的特有文化到底是什么呢？他们是否拥有一种共同的语言以及它的精英和平民用语？一种民族文化不是首先通过一种语言，尤其是通过用于交流的特殊编码来表现自己的特征吗？哪种生活方式区分并构成世俗犹太人的特征？今天，什么地方出产犹太人的电影和戏剧呢？为什么没有人写世俗犹太人的哲学、文学和诗歌呢？全世界的犹太人或其中多数人是否有共同而特殊的兴趣、行为、习惯呢？换言之，有没有一种创造性的犹太文化是世界上那些被视为犹太人的精神食粮或日常表达方式？具体来说，能否以卡尔·马克思、西格蒙德·弗洛伊德和阿尔伯特·爱因斯坦理论中犹太人做出的贡献为依据呢？批判资本主义，无意识理论和相对论是否为保护和培育一种世俗犹太文化做出了贡献？

由于知道每一个这样的问题都会得到否定的回答，我明白了我的犹太人身份是建立在我的血统之上，也就是说只建立在过去之上，或更准确地说，是建立在复制的历史记忆之上。现在和未来在犹太人的集体身份中几乎不起作用，而我曾试图依赖一种特

1 我列举的这个名单中没有包括斯宾诺莎（Spinoza）。以色列国内外都把他说成犹太思想家，而不是出自犹太家庭的哲学家，这种愚蠢的态度显然是那些自称“世俗犹太人”的本质主义和部落族群的观念。斯宾诺莎不仅生前被排斥出犹太人社会并上了黑名单，而且他本人在成年以后也不认为自己是犹太人并总是以第三人称来谈犹太人。虽然出生时取了一个希伯来文的名字“巴鲁赫”（Baruch），但在签名的时候从未使用过。他的签名是“Benedict”或“Benedictus”。

有的文化来证明这是一种活的身份。我将无法为前面所说的“世俗犹太人”找到共同的生活方式：今天，他们没有感受到属于全世界其他世俗犹太人共同的痛苦与欢乐。他们既不使用属于他们特有的语言交流也不用它来梦想，他们每个人用各自国家的语言和文化来表白、哭泣、谋生和创造。

特里斯唐·查拉 (Tristan Tzara)，原名塞缪尔·罗森斯托克 (Samuel Rosenstock)，其达达主义式的叛逆曾燃起我青春的火焰，他却并没有写过关于犹太人的诗篇。一直让我着迷的剧作家兼导演哈罗德·品特 (Harold Pinter) 原籍是东欧犹太人，在他用英文写的名著中根本就没有犹太人。我最喜欢的电影导演，斯坦利·库布里克 (Stanley Kubrick) 执导了许多非常美国化及国际化的电影，其中却见不到犹太人的踪影。亨利·伯格森 (Henri Bergson)，是我平生第一次在撰写博士论文时不得不与之较量的哲学家，也没有向世人阐述过什么犹太人哲学。马克·布洛赫 (Marc Bloch)，20 世纪最伟大的历史学家之一，我曾徒劳地企图模仿他的叙事技巧和推理，他对犹太历史丝毫不感兴趣，却全身心投入到欧洲史的研究。阿瑟·库斯勒 (Arthur Koestler)，曾努力帮我摆脱共产主义幻想，这位大胆的挑唆者难道不是犹太作家吗？赛尔日·甘斯布 (Serge Gainsbourg)，我是他的老歌迷，如果他创作并演唱过犹太人歌曲，而不是法语歌曲却不被我发现，这可能吗？

所有我列举的这些人以及其他许多人，都是出身于犹太家庭。这就能够解释为什么在西方的科技文化领域里会有那么多犹太血统的名人。一个受到迫害、被强行限制在抽象活动领域里的少数

派宗教，长期处于社会边缘，这种境况成了它完全融入以大量符号和象征为标志的现代性的跳板。

一种正在解体的犹太历史残余在可以称为“后犹太时期”的创始人之中存在过。虽然在某个时期，弗兰兹·卡夫卡（Franz Kafka）想过要学习希伯来文，但在他创作的一部显然是关于非犹太人的著作中，却有意不使任何犹太人主角出现。不过，他在中欧的家庭生活可能对其故事中为表现异化和焦虑所使用的激烈言辞产生过影响。瓦尔特·本雅明（Walter Benjamin）也同样，他对自己出生的犹太家族很好奇，这促使他有一段时期对希伯来语以及神秘主义体系喀巴拉（Kabbale）十分感兴趣，但很快就放弃了，转而全力批评德国的——甚至更确切地说，欧洲的——文化，他有关法国问题的原始手稿可以证明这一点。在他身上也同样有悲剧性的一面，其主要根源就在于他的犹太家族。

在斯蒂芬·茨威格（Stefan Zweig）、约瑟夫·罗特（Joseph Roth）、伊莱娜·内米洛夫斯基（Irene Némirovsky）、索尔·贝娄（Saul Bellow）、菲利普·罗斯（Philip Roth）、亨利·罗思（Henry Roth）、哈伊姆·波托克（Chaim Potok）以及其他许多人的著作里仍然洋溢着一种既是犹太人也是意第绪人的东欧情结。偶尔被指为反犹太主义者的菲利普·罗斯本人坚持认为，他写的是“美国人”而不是“犹太人”，其故事中的意第绪人物是最后一代正在消失的莫希干人。

这些作者中没有任何人为全体犹太后裔或者其中的大多数创造出一种共同的世俗文化。即使是初出茅庐的人类学者也都知道，

一种文化以及一种意识，不可能在祖先的遗产里，也不可能仅仅通过记忆传递的符号和轨迹找到自己唯一的起源，它们首先是建立在一种共同的经历（包括合作与矛盾）和沟通的方式上。因为知道没有专门的日常生活方式可以把全世界犹太血统的世俗者联系在一起，我无法断定存在着一种有生命力的、非宗教的犹太人文化，也无法断定，只要承袭一种正在衰退的宗教传统的残余，就可能会有一个共同的未来。

一个被传统窒息的现在

许多犹太裔的世俗者，甚至彻底的无神论者，都参加历史悠久的犹太教祭祀活动和宗教节日庆典。冬季，有些人教他们的孩子点燃哈努卡节（光明节）的蜡烛，春天，有些人参加逾越节家宴（*Seder de Pessah*），而在秋季的赎罪日（*Kippour*），有些人甚至去犹太教堂。如果说犹太教堂、基督教堂、清真寺或礼拜堂被世俗者当作各种博物馆的话，那么相反，各种宗教节日、仪式和纪念活动则显示出文化表现力的内在价值没有消失，而且也不会被轻易放弃。它们的确打破了时光流淌的均匀性，它们有时会拉近我们与已经越来越疏远和正在分崩离析的家庭之间的距离，它们也会使人回忆并怀念已故亲朋好友的生活。然而，一种文化不应该被归纳为怀旧和源于宗教的礼仪活动，这类活动的确能够在定义个人的复杂系统里形成一个值得重视的起点，但也会有促使人类相互之间建立藩篱的危险。如果有人以宗教传统的名义来阻止年轻人接触

和相爱，如果因对信仰的忠诚和崇拜，或者由于父母的恐惧，而抛弃和贬低被认为是异己的对方，那么，他将不得不终身禁锢在被时代固化了的行将变得可怕的起点之上。那些宗教族群的标准对定义身份谱系具有主导作用的国家，不可能被称作是自由或民主的社会。

这个问题不断折磨着我：直到现在，我的世俗犹太人身份只能取决于一个已经死亡的去；按照创造和指引未来的活的当代观点看来，它基本上毫无意义。这个过去是什么，而它的历史又是什么？覆盖其上的地质层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我将尝试着对追溯犹太人和犹太复国主义的一些观点提出几点我的看法。

IV

痛苦和漫长岁月

眼睛的故事

1975年，我来到法国继续学习历史。从1948年起就一直生活在以色列的父亲第一次离开那里去看望他在蒙特利尔的弟弟，他在巴黎下飞机，顺道来看我。我自豪地在这座“光明之城”充当他的导游，还记得，我们的运气很好，天气晴朗而暖和，更幸运的是，我们欣赏到了首都在落日余晖里的那些金色屋顶和建筑古迹！

当我们散步的时候，父亲肯定地告诉我，他能在街上认出犹太人。我嘲笑他说：“在以色列国，你总抱怨说和太多的犹太人生活在一起；你该不会是到巴黎来找别的犹太人吧！……那么，你怎么能证明你指认的就是犹太人呢？”在公共汽车站，一个男人在排队等车：白头发、蓝眼睛，细高个儿，我看他就是一个普通的老头儿。父亲在我耳边低声说，那是一个犹太人，为了证明这一点，根据陌生人参与聊天的理论，他建议我大声讲意第绪语。正如两个以色列人或两个“典型”的地中海人，对我们俩来说，大声喧哗并不困难。可那个“目标”犹太人甚至都没转过头来看我们一眼。

父亲向我了解乘车途中经过的每一座广场，每一个路口，每

一幢建筑。我记得，当我们到达旺多姆广场的时候，他问我耸立在广场中央的圆柱叫什么名字。尽管我相当了解巴黎，却不知道怎么回答。坐在我们对面的“犹太人”突然转过头来，用意第绪语告诉了我们圆柱的历史。他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前从罗马尼亚来法国的，是工程师，住在蒙玛特区。

我惊得哑口无言。下车后，我急忙问他确认身份的方法，他答道：“靠眼睛”。我不懂，说道：“但他是蓝眼睛！”——既不是形状，也不是颜色，而是眼神！——眼神？——一种逃避和忧伤的眼神，深藏着恐惧和担忧；在波兰时，德国士兵常常就是这样认出了犹太人。“不过你别担心，今天在以色列的年轻人身上已经看不到这些了。”父亲结束了这段离奇的插曲。

我极其认真地观察了他的眼神，由于此前我从未这样做过，我第一次感受到了一种长期被边缘化的处境产生的心理影响。更何况，直到那时，我强烈而急躁的以色列性格从来没有注意过这些。

这是一段痛苦的历史，一段受迫害的历史，一段少数族群抵抗敌对宗教文明统治阶层的历史：眼睛的故事太长而无法在这本简短的书里叙述。但是，在男女读者发觉手里有一本会引起“非犹太人”的负罪感并因此而博得更多同情的、关于犹太人受迫害的新书以前，我必须再写几段质地粗糙的小评论。

回到远古的历史

我一直不热衷于回忆过去的痛苦，也不曾梦想补偿昨天的不

幸。我是属于寻求揭露并阻止，或至少，缓解当今时代太多不公平的那种人。我认为，昨天的迫害与牺牲不比今天或明天的迫害与牺牲更重要。我也知道，历史是多么经常地被当作角斗场，人们在其中看到的是猎人和猎物，强者和弱者的角色互换。

作为历史教师和研究者，我意识到，犹太人并不是在所有的时间、所有的地点，也不是以同样的暴力和同样的频率遭受迫害。在波斯和希腊王国时代巴比伦的犹太人、各大王朝交替时期的犹太人、穆斯林统治安达卢西亚时期的犹太人以及长达几个世纪里其他族群里的犹太人都经历过不同的生存方式，其命运各不相同。此外，在那些犹太人统治过的地方（如公元前2世纪的哈斯摩王国，公元前5世纪阿拉伯半岛的希木叶尔王国），他们对待别人的行为与后来在其他地方别人对待他们的行为一样。但在中世纪的欧洲，尤其是在欧洲大陆东部，几百万犹太人在刚进入现代社会的时候，的确经受了异化环境的磨难，并且长期被当作外族人而生活在深切的不安之中。

为了理解这一切，必须上溯到笼罩在混沌与迷茫之中的远古时期，这常常使得确定其具体情况变得十分困难。我们发现，犹太人的宗教最初是一种对一神教上帝的信仰，很难说它是犹太教，把它称作崇拜耶和华的宗教更准确一些。它可能形成于公元前5世纪，耶路撒冷的教权政治精英被驱逐出巴比伦后不久。《圣经》中编造的美妙故事大部分都受到这些奇特传说和波斯拜火教的影响。公元前2世纪，这种年轻的宗教已经有了足够的自信起来抗争，并在犹地亚的土地上建立起第一个神权政治和一神教的王国，继

而以武力强迫其臣民以及邻国的臣民皈依本教。

革命性的新宗教骤然出现并首先通过希腊文化，继而在地中海沿岸通过罗马人的交流渠道广泛传播。公元1世纪末和2世纪初，经历了三次反抗异教徒的暴动失败之后，它分裂成了鸿沟越来越深的两大派：法学派犹太教和圣保罗基督教，前者更稳重一些，给予了这个世界《密西拿》律法和《塔木德》法典，后者则更有效，为世界带来了《新约》。基督教成了伟大的征服者并对其失败的对手进行长期严酷的打压。

因此，曾经遍布整个地中海地区皈依犹太教的激情又冷落了下来，此后，犹太教的传播又回到了中世纪基督教文明的边缘。随着伊斯兰教的强劲崛起，它又经历了第二次挫折，从此便又处于被列强恣意欺侮的状态。

这里，让我们回顾一下会在所有按照当今西方生存方式的标准，以自己的“犹太-基督教”文明属性为荣的那些人中间引起某种尴尬的一个历史事实。与伊斯兰教共生的犹太族群的命运和其在欧洲经历的、常常是可悲的命运不同。的确，伊斯兰教认为犹太教是一种低等的宗教，但是，即使曾经出现过迫害的案例，从总体上来看，穆斯林还是尊重犹太教的，这种尊重源于对古老神灵的忠诚，像基督教一样，也需要得到主流宗教的保护。

犹太教徒、基督徒、穆斯林

在《古兰经》中(9:5), 犹太人被称作“爱书之人”, 更早以前,

在《新约》里，主告诉他的臣民：“他们要倒在利剑之下，又要被虏往各国。”（《路加福音》21：24）在福音书里，犹太人普遍被当作杀害耶稣之元凶的后裔，被强行逐出了耶路撒冷。基督教在其发展的大多数阶段，拒绝把犹太教看作合法竞争的宗教。只有一个真正的以色列，而不是两个，更不可能是三个！原则上，基督教拒绝与别的一神教——不管是犹太教还是伊斯兰教共存的可能；正因为如此，到中世纪末，欧洲连一个穆斯林社会也没有，而基督教社会却继续在伊斯兰的土地上生存。

基督教认为，犹太人自愿忠诚于另一种宗教并拒绝承认天主圣宠已经以弥赛亚的形式现身在人间，是既无法理解也无法接受的。所以，在基督教的想象中，犹太人始终是加略人犹大的子孙，是由于他们的罪孽而被驱除出耶路撒冷，而他们的出现始终威胁着纯洁、无辜的基督徒们。与异教徒曾经遭到的境遇相反，犹太人没有成为灭绝计划的目标；教会选择了保留可怜的犹太人来证明真正的信仰才是正道，然而偏见、反复侵犯、大批驱逐、习惯性指控犯罪和出于本能的大屠杀成了“犹太-基督教”文明的组成部分，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现代社会的开端。

欧洲恐犹症的历史根源

这种长时间仇恨“别人”的宗教是19世纪现代恐犹症的心理基础。如果没有这种深远的背景，民族主义和种族主义的仇恨大概不会如此兴风作浪和流弊深远。再者，假如彼时的犹太人能够“从

善如流”“自我反省”并诚心诚意地努力改宗基督教，假如他们放弃自己的传统信仰，那么此后救赎的出路将会被封死。犹太人不可能成为真正的盎格鲁-撒克逊人、傲慢的高卢天主教徒、纯正的雅利安-条顿人，也不会成为原来的斯拉夫各民族。

当犹太教信徒开始走出以前基督教政权强加给他们的实际隔离区——也是他们自己的组织机构设置的心理上的隔离区时，当他们开始积极参与创造欧洲各国的文化时，排斥他们的好斗的种族主义也出现了。因为犹太人是以前城市共同体方式生活在一起，从文化和语言的层面上来说，犹太人及其后代（无论是信众还是世俗者）可以视为是早期的法国人、德国人、荷兰人或不列颠人。现代民族主义却继续把他们描绘成在新国家的机体里秘密发展并随时会亮出尖锐獠牙的异族群体。

在建设国家的伟大进程中，法国人需要与德国人为敌，德国人需要与斯拉夫人为敌，波兰人需要与东正教徒为敌，以此类推。然而，犹太人“在漫长岁月”里扮演的敌对角色，对于建立在基督教基础之上而坚持种族中心论的国家来说，却是不可替代和非常实用的。

为了编造一个国家的起源，他们需要把文化的每个火花和碎片统一起来——无论是语言还是宗教。犹太人身份，被当作基督教身份的反衬，有效地充当了这个角色。当然，区别是有的：恐犹症在巴黎比在伦敦更加猖獗，柏林比巴黎更甚，维也纳又比柏林甚之，而布达佩斯、华沙、基辅或明斯克更甚于西欧。几乎所有地方出现的民族主义都从基督教传统中窃取了犹太人弑神的故

事并把它植入另一个“外族人”的形象，来帮助更好地画出新的国家边界。当然，国家的喉舌并不都恐犹，但所有反犹政客都装作是热衷于建设国家的先知。

我在前面说过，长达百年的恐犹症从 1850 年一直延续到了 1950 年。理查德·瓦格纳（Richard Wagner）发表的那篇著名文章《音乐中的犹太教》可以说是官方开始排犹的象征，而 1959 年教皇若望二十三世删除了把犹太人定义为邪教和叛徒（*perfidis*）的内容则标志着恐犹症的结束。这种现代仇恨的反复发作随着纳粹恶魔的来临以惊人的速度达到了顶峰，它的产生是基于 19 世纪末源于东欧不断上升的犹太移民潮。正如今天对阿拉伯和穆斯林移民的敌视催生一种欧洲“白种人”和“犹太-基督教”的身份一样，当时的意第绪移民潮也强化了国民的种族意识。这种犹太移民来自那些生活环境极其恶劣、远比在西方任何地方或在伊斯兰文明中生存还要艰难的地区。

移民和恐犹

贝尔纳·拉扎尔其人

我向乔治·索莱尔（George Sorel）这位异端哲学家递交了我的博士论文之后，对他的一个朋友——可以说是 19 和 20 世纪之交最奇特的知识分子之一发生了兴趣。的确，贝尔纳·拉扎尔（Bernard Lazare）具有罕见的勇气，并且在朋友圈中固执己见，他是第一个站出来证明阿尔弗雷德·德雷福斯（Alfred Dreyfus）无辜的人。他的斗争和反潮流精神使他成为了犹太人，他为此而自豪，甚至挑战性地公开宣布这一点。在那个时代这样自定身份，毫无疑问受到欧洲中部和西部“以色列人”¹的认可和欢迎。

虽然贝尔纳·拉扎尔并没有使巴勒斯坦成为他梦想中的国家，却仍然可以说是第一个明确提出犹太民族自决权的法籍犹太复国主义者。鉴于西奥多·赫茨尔（Theodor Herzl）及其支持者拒绝揭露奥斯曼帝国苏丹对亚美尼亚人的大屠杀，并认为应首先开办

1 鉴于“犹太人”这个称谓在基督教传统中的负面意义，从 19 世纪开始，欧洲中西部的犹太人更喜欢使用“以色列人”这个词。

一家银行以便为殖民化圣城提供资金，他辞去了在犹太复国运动中的职务。不过他仍然继续为罗马尼亚受迫害的犹太人而斗争并为此献出几乎全部力量和并不丰厚的财力，直到 1903 年去世。

然而，人们并不十分清楚，象征主义诗人兼无政府主义记者贝尔纳·拉扎尔的一生中有段时期——19 世纪 90 年代初，曾经是“不彻底的”反犹太主义者。“不彻底”——没错，因为他有责难犹太人的习惯，但不是针对所有犹太人，而是所有“东方的”犹太人。在其尖刻的文章中，他认为葡萄牙和西班牙的以色列人（西语系犹太人）和自己一样，高雅而精致，不应与从沙皇俄国涌来的、丑陋而肮脏的、匈奴部落的犹太人追随者混为一谈。依照当时的思想，贝尔纳·拉扎尔坚信那是一个不同的种族，与西欧犹太种族的起源完全不同。他还认为，应该不惜一切代价阻止这些人移民到法国及其邻国。

一个像他这样激进的法国知识分子拥有这种观点毫不奇怪，这差不多也是高卢天主教徒、盎格鲁-撒克逊人、日尔曼-雅利安人以及其他许多人的观点，他们认为移民威胁到了西方的“本土”文化。所有在巴黎、伦敦或柏林培养出来的以色列族群也都有这种思想。

19 世纪末在中欧的犹太人

19 世纪末，世界上约 80% 的犹太教徒及其世俗子孙生活在沙皇俄国、奥匈帝国的加利西亚和罗马尼亚（不少德国的犹太人也

来自东欧)，总人口超过 700 万。直到 1960 年，大部分犹太教的历史学家，不论是否是犹太复国主义者，都认为仅生活在南俄罗斯草原和东乌克兰以及高加索的卡扎尔 - 犹太帝国就可以产生一种极为惊人的人口现象：也许是现代犹太人历史上最值得注意的人口现象。从 10 世纪至 12 世纪，这个中世纪王国的衰落和瓦解导致了犹太人向西部迁移，向着后来成为乌克兰、立陶宛、波兰、白俄罗斯、加利西亚、匈牙利和罗马尼亚等国的领土迁移。（18 世纪中叶，在那场波及到整个欧洲人口的沉重打击前不久，仅波兰 - 立陶宛联邦一地，就大约有 75 万犹太人，而当时的欧洲大陆西部仅有 15 万犹太人。）

和世界上的其他犹太族群不同，东欧的犹太居民保留了与邻国的犹太人完全不同的文化与生活方式。高卢、意大利、德国西部、伊比利亚半岛、北非以及中近东国家的犹太人，不论是皈依了基督教的本地人还是外来移民都与他们的邻居分享共同的语言和日常生活习惯，住宅区几乎总是混杂在一起，而在东欧，社会文化的演变是不同的。

东欧的犹太人，曾经在几个世纪里都是集中在市郊小镇或单独分开的地方生活，在那里，他们是多数派或者代表着非常重要的少数民族。介于郊区与城市之间的犹太人小村镇 (*shtetl*)，成了广大意第绪居民的主要摇篮。在城市化初期，他们像世界上其他地方的犹太人一样，不仅在宗教活动中，也在更为世俗化的日常生活方式上保留了自己的文化特征。他们吃符合犹太教规的食物，同时也发展与当地人不同的烹调方法。他们头戴犹太无边圆帽，

但也戴兽皮帽，他们的衣着明显与附近的农民大众不同。他们基本上不讲当地的语言，但为了他们的职业活动和他们的中介功能，他们更喜欢商圈里广泛使用的西部日耳曼方言。德语系犹太法学者的到来也影响到意第绪人特有的方言，东部的发音更像斯拉夫语，西部的则更接近日耳曼语。

我们也要强调的是，与采取灵活的宗教习俗或者与非犹太邻居相对和平共处的西欧以及伊斯兰世界里的犹太小族群不同，在东欧，意第绪民族严格遵循他们的宗教教规，也因此表明了他们与周围非犹太人群的不同。这种宗教传统主义的形式与基督教正教中最僵化的派别相类似（我们注意到哈希德派的神秘主义和这些地区流行的基督教神秘主义之间有着某种相似性）。现代化和世俗化的结果导致这些顽固派犹太家庭中的一大帮世俗子孙对宗教传统表现出了敌意：很多男女成为了无神论的社会主义者（社会革命党人、孟什维克、布尔什维克、亲纳粹派、无政府主义者等等）。宗教当局的反击也是以牙还牙：拒绝与弃教群体发生任何关系。

沙皇俄国像奥匈帝国一样，疆土辽阔且十分落后，不可能按照西欧诸侯王国的历史进程在世俗的基础之上为聚集人民的统一民族的出现提供国家平台。泛斯拉夫民族主义主要是沙皇政权手中掌控和压迫人民的一种工具。这就是为什么在泛斯拉夫主义旗帜之下出现了反其道而行的基于宗教和语言多元性的、分散的、地方的各民族居民。波兰人、乌克兰人、拉脱维亚人、立陶宛人等等正是这样产生的。几乎在所有人口混居、操各种不同方言的地区都会出现危险和难以容忍的冲突。但正是意第绪居民在这些

地区的存在，使得种族中心论的民族主义潮流中极为特殊的现代偏执狂达了一触即发的程度。从19世纪80年代开始，沙皇屠杀犹太人的浪潮以及同一时期强制实行的食物配给，尤其是居住区里无法忍受的生活条件，驱走了犹太族群；因而，大量的移民流向了维也纳、柏林、巴黎、伦敦、纽约和布宜诺斯艾利斯。

对于这次移民潮规模的统计意见不一。不管怎样，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差不多有300万人背井离乡或者被弃之荒野。众所周知，这股巨大的洪流迅速向西部移动，引起了非犹太人，同时也引起了欧洲犹太人机构强烈的恐慌和敌意。这些反叛的移民，衣着古怪，习惯特殊，语言另类，都集中到了中欧和西欧各国的首都，最后，他们中的部分人归附成为北美人或南美入。

直到今天，跟这次移民潮有关的恐犹高潮，在整个欧洲都没有成为深入研究的课题。然而，要想调查清楚导致纳粹种族屠杀的大量而痛苦的经验，必然要分析整个欧洲大陆流传的种族主义、恐犹思潮并分析德国国家主义的特殊性。了解纳粹的国家机器是不够的，解析使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工业化犯罪能够实现的第一次世界大战系统性暴力所使用的手段也是不够的，还应该分析源于人口大动荡的敌意和敏感性为什么加剧了。

沙皇屠杀和驱离犹太人是19世纪末现代化过程中对已经开始统一起来的意第绪人民的第一次强烈打击。第二次冲击是布尔什维克的革命力图以行政措施窒息这种特殊文化的不同表现形式。第三次致命的打击，是纳粹分子犯下的滔天大罪，从肉体上灭绝了这个民族中在欧洲生活的大多数人。

像布尔什维克曾经全力消除意第绪语言和文化的实践一样，犹太复国主义出手进行了第四次打击。当然，不应把这些打击归为同一种类型，出于同一种动机，产生同一种后果，更不能用同一种道德标准来衡量。

VI

从一个东方人到另一个东方人

意第绪语和希伯来语

1971年，我被特拉维夫大学录取为正式学生。由于我的英语知识不足，需要参加一学期的补习班。第一堂课上，老师要求每个学生在一页纸上写出除了希伯来语之外自己还掌握的语言，我因害怕失败而惴惴不安。第二节课一开始，他问道：“谁是施罗默·桑德？”我举起了手，却害怕见到被中学开除以前曾遭遇的噩梦重现。但情况完全不是那样：“桑德是唯一提到了意第绪语的学生，班里谁还会说意第绪语？”九只手举了起来。的确，在20世纪70年代，很多人不敢承认自己会说可悲的“流亡”语言。说真的，我为自己在列举第二语言之前曾经相当犹豫而感到羞愧。

事实上，这不是第二语言。意第绪语曾经是我的母语；当我牙牙学语时，我就是用意第绪语与我的父母沟通。随着父母以及亲人们相继故去，我的意第绪语交流对象也渐渐消失了，所以，我儿时的语言都丢在了我潜意识的角落里被慢慢遗忘。正是在巴

黎，尤其是 1998 年第一次在纽约小住时，我遇到了前崩得党¹人和共产党人之后，才更了解了最后残存的意第绪人。那是我最后一次有机会使用这种东欧老移民的语言：在以色列，他们中的大多数人竭力避免在公共场合说意第绪语（除了上哈希德教派的课程，而我从未参加过）。

也正是这次在美国逗留之后，我明白了为什么美国人将意第绪人身份和普遍想象的犹太人身份混为一谈。他们无法区分：一个，是在一片广阔却受限制的领土上生活的大量人口中繁荣起来的平民文化；而另一个，是在所有大陆上以各种形式传播的宗教文化。所以，人们把“犹太人的幽默”称作仍在哺育纽约式笑话和伍迪·艾伦（Woody Allen）电影的斯拉夫－意第绪式幽默（罗曼·加里如是说）。这种特殊的幽默同时启发了尼古拉·果戈里（Nicolas Gogol）和肖洛姆·阿莱汉姆（Cholom Aleikhem），不过，罗斯柴尔德（Rothschild）家族以及最优秀的伊拉克－犹太作家从不认可这一点。为了嘲笑并使人发笑，后者使用了另外的喜剧手段。今日之以色列的幽默则完全不同。如果说有一种直接源自地理的文化表述，换言之，源自日常生活习俗，而不是来自高等书面语言的传统，那么这就是幽默（以及谩骂和诅咒）。

1 崩得党，犹太工人政党，“崩得”在意第绪语中意为“联盟”，该党全称为“立陶宛、波兰和俄国犹太工人总联盟”。——编者注

死去的语言和杜撰的语言

现在，丰富的意第绪文化之火熄灭了。当然，还有一些学习这种东欧犹太语言的学生，但他们既不使用这种语言交流也不使用它来创作。研究与意第绪文化的关系可以重新燃起信徒们的怀旧情绪，但不可能创作出诸如肖洛姆·阿莱汉姆或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Isaac Bashevis Singer）留给世人的文学巨著以及其中的人物和背景（这两位意第绪文学巨匠死于北美而不是中东绝非偶然）。同样，崩得党人的美梦也彻底破灭了，这个犹太社会民主党是俄罗斯帝国的一大党派，后来又是波兰的大党，与犹太复国主义相反，它是建立在鲜活的大众文化之上，也因此根本不需要宗教的华丽外衣作为一种准国民的身份。

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估计有超过一千万人使用各种意第绪方言；而到了21世纪初，只剩下几十万人；主要是哈拉迪姆教派（Haredim：意为“敬畏上帝”，是极端正统犹太教）。一种大众的文化彻底消失了；它被毁灭了，一切复兴的愿望都是徒劳，因为不可能使一种文化或语言重生。犹太复国主义鼓吹复兴古希伯来语和“上帝选民”的文化，它所寻求的是向全世界以色列人和犹太复国主义者的后代反复灌输国家标准的神话。

如果说第一批犹太复国思想的理论家中有些人深受德国文化影响，那么，殖民事业创始人中的大多数则浸淫在东欧意第绪文化中；他们的母语被“阿什盖纳兹人”（ashkénazes），即德语系以色列人讥讽为“下流粗话”。讲意第绪语的移殖民（colonists）很

快就放弃了被人瞧不起的母语。他们首先需要一种能够团结全世界犹太人的语言，然而，无论是西奥多·赫茨尔还是埃德蒙德·罗斯柴尔德都不可能用意第绪语交流。再者，犹太复国主义的先驱渴望创造出一种与自己父母和祖先的平民文化、与犹太人聚居区里苦难的小村镇决然割裂的新犹太人。

在俄罗斯帝国企图用现代语言改编《圣经》选段和祷告词之后，犹太复国主义的语言学家就开始创造一种新语言，其主要词汇的确是从《圣经》书中吸取，但其文字是阿拉米文和亚述闪语（也即源自《密西拿》律法，而不是希伯来语），再加上以意第绪语和斯拉夫语（根本不是《圣经》中的语言）为主的句法结构。今天，这种语言被不恰当地称作“希伯来语”（我本人不愿使用这个称谓，却没有其他选择），根据先锋派语言学家的观点，把它叫作“以色列语”似乎更恰当一些。

这种远在以色列建国之前发展起来的语言很快成为了在巴勒斯坦扎根的犹太复国主义族群经常使用的语言。它成了这些先驱者子女们使用的口头和书面语言，后来又被指定为以色列建国初期的政治、军事和文化精英们的语言。这些土生土长的以色列人（*Sabras*）强烈而坚决地表示拒绝意第绪文化，而这也得到了移民族群领导人的积极鼓励。戴维·本-古里安（David Ben-Gurion）曾在他的社会党大会上禁止使用东欧犹太人的语言；这是一次影响后世的会议，据前维尔诺“党派”的一位女战士回忆，在1944年召开的一次希伯来劳工工会代表大会上，当她说到自己的祖国发生了大屠杀时，创始人领袖跳上讲台打断了她的发言并斥责其

使用了一种“陌生和刺耳的”语言。

耶路撒冷的希伯来语大学成立于 1925 年，却根本没有意第绪语课程，学生们想学习这种被毁灭了的文化必须耐心地等到 1951 年。1949 年建国之初，鉴于种族大屠杀后讲意第绪语的幸存者蜂拥而至，以色列通过了一项法律来禁止以色列公民用移民的语言演出（只有被邀请的外国艺术家有权使用“流放者”的语言表演，但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星期）。直到 20 世纪 70 年代初，当确信以色列的本地新文化稳固以后，鄙视这种古老语言的立场才开始松动。

这种针对意第绪人的傲慢与怀疑的态度也波及到其他移民族群的文化和语言。尽管西奥多·赫茨尔的乌托邦观点认为“犹太人国家”的居民应该讲他的语言——德语，但曾经讲意第绪语的犹太复国主义移民对这些带着纳粹主义一起到来的德国难民和美国边界的关闭没有好感。的确，人们往往认为他们是“被同化的犹太人”，试图不惜一切代价把他们的德国文化引入《圣经》的故乡，这种看法并不都错！德语系犹太人“阿什盖纳兹人”（这是对德国高雅犹太人的称呼）对“奥斯楚登人”（Ostjuden，是他们对东欧犹太人的蔑称）的鄙视在犹太复国主义事业中经历了彻底的历史性颠覆：“东方人”的后裔现在成了占统治地位的政治精英，对“耶凯人”（yékés，即德国人）表示了他们的蔑视。

以前的意第绪人愿意接受“ashkénazes”这个神奇的名词（正如古代《圣经》的犹太编撰人借用了“以色列”这个迦南北方王国的神奇名字来命名“神圣的人民”）。与此同时，他们编造了一个神话，说他们的历史源头要上溯到德国刚开化的时代，而不是

在落后的东方；在年轻的以色列国，低等的“东方角色”转变为另一类人——新近成为多数的来自西方（其实，是来自马格里布¹）的族群。

“摩洛哥的犹太人很像摩洛哥的阿拉伯人。”

在1948年的战争和犹太复国主义主权国家建立之后，大量一无所有的移民被迫从阿拉伯和穆斯林国家来到这里。巴勒斯坦战争是这次迁徙的直接原因。确实，阿拉伯反殖民的民族主义无力区分宗教族群与世俗国家，从而酿成了怀疑和恐惧，也因此促成了这些人被抛弃而背井离乡。这在很大程度上是一种悲惨而艰难的迁徙：从马格里布国家来到以色列的人口属于贫穷的社会阶层，而中高阶层中的大多数都在欧洲和北美安顿了下来。²相反，伊拉克移民的社会文化结构更加复杂，他们也曾遭受过歧视与侮辱，虽然其间也有中产阶级和许多资深学者。

从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第一批犹太复国主义移民对于中东的民俗表现出了某种浪漫的情感同化，但很快，为了避免与阿拉伯文明混杂在一起，犹太复国主义族群竖起了一道铁幕。与本地文化的关系，最终还是追随了殖民主义时代的时髦——西方人喜好东方事物的潮流。在西奥多·赫茨尔时代，他眼中的未来

1 马格里布，非洲西北部一地区，在阿拉伯语中意为“日落之地”，包括现在的摩洛哥、阿尔及利亚、利比亚、突尼斯等国家。

2 当时在阿尔及利亚的犹太人是法国公民，所以，1962年独立时，很少有人移民到以色列。

犹太人国家是作为亚洲反野蛮的“文明前哨”——这种意识形态或多或少为所有犹太复国主义事业的领导人所赞同，导致他们盲目而强硬地对待已经在这片土地上居住了几个世纪的村民。众所周知，大部分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在1948年的战争中被迫迁移。建国之后，那些留在原地的人被禁锢在军管制度之下长达17年之久，这期间，他们被当成下等人，并被新社会所遗弃。

阿拉伯犹太人的语言及日常文化完全和阿拉伯人一样（少数人讲柏柏尔语和波斯语），以色列当局和他们之间的关系摇摆 in 极度蔑视和明显怀疑之间。戴维·本-古里安甚至说出过这样的话，以色列不想要什么摩洛哥文化，而不幸的是：“摩洛哥的犹太人太像摩洛哥的阿拉伯人了。”“东方的”移民大部分被安置在国家的郊区，并且，在分配1949年夺得的领土果实时无权得到相应的份额。许多以前讲意第绪语的东欧移民勉强把他们看作犹太人，有时甚至完全否认！

命运的讽刺是，这些阿拉伯犹太人事实上比来到这个年轻国家的其他移民群体还要像犹太人。大部分意第绪侨民相对更世俗一些；为了巩固他们特有的身份，他们或多或少会有意识地把传统的犹太人特质和意第绪人的世俗生活方式结合在一起，这就使得他们不同于周围的那些“非犹太人”。相反，阿拉伯犹太人移民的犹太特性的唯一标志是从事宗教活动。他们生活方式中一切世俗的日常活动都和阿拉伯人一样，也因此被误解，甚至被现行宪

法中的以色列文化所拒绝。¹ 因此，为了不被当作“犹太人国家”里的阿拉伯人，必须尽最大可能保留并表现出他们的信仰传统和宗教礼仪。

这种压抑——隐瞒并否认自己身上的一切阿拉伯人特质——极大地抑制了外部特征。虽然犹太复国主义事业的基础是政教分离，但犹太阿拉伯人病态的文化环境有助于延缓他们的世俗化。其后果是他们中的许多人走向了反阿拉伯人的立场，并因此导致他们以压倒性优势选举了传统上顽固敌视原住民的犹太复国主义右翼阵营。

文化分离主义作为社会团体身份政策中的主要现象，是现代社会学的一个著名词组，皮埃尔·布迪厄（Pierre Bourdieu）也对此做过很好的分析。阿拉伯犹太人与他们的原始文化保持距离并非以色列所特有。在移民到法国或加拿大的犹太血统的马格里布人中间也出现过一种类似的现象，尽管有所不同。不愿被同化为阿拉伯人的意愿深藏在许多人心里，其强烈的反东方政治倾向影响到了他们的第二代甚至第三代。

的确，快速以色列化模糊了外来文化差异的最明显部分，但反过来，它也更加巩固了建国之初的许多等级差别。

1 历史的另一个讽刺：像中世纪其他犹太文学家一样，迈蒙尼德主要是用阿拉伯文写作。

空车与满载之车

聋子的对话

1952年，以色列总理戴维·本-古里安会晤了犹太教大拉比亚伯拉罕·伊沙亚·卡拉利兹（Avrohom Yeshaya Karelitz），也即著名的哈松·伊斯（“*Hazon Ish*”，即“有远见之人”）。这次历史性会晤在二者之间建立了所谓聋子之间的友好对话，由此铭刻在以色列的历史上。“犹太人国家”的领导人向“敬畏上帝”的犹太教正教领袖询问，怎样才能在这个新的主权国家里，使宗教与世俗共存而不发生冲突。满腹经纶的大拉比不是犹太复国主义者，根本没把以色列当作一个犹太人的国家，他举《巴比伦塔木德》律法里犹太圣公会条约中的骆驼为例——从逻辑上讲，在狭窄的小路上，空车必须给满载的车辆让路：世俗的犹太复国主义是虚无的文化，而犹太教则是重载的车辆。本-古里安生气地诘问，领导国家的殖民化、土地的耕作以及保卫边疆，在大拉比的眼里，是不是一种犹太文化的使命。他又说世俗者代表了多数人控制国家。拉比回答说，对于那些准备将生命献给神来安排的人，多数人的意见和主权行为毫无意义。

如果时光倒退，哈松·伊斯毫无疑问是对的。相对于满载犹太宗教之车，世俗犹太文化之车是空的，而且它一直空着。我越深挖这个问题，就越认为除了宗教，根本不存在什么犹太文化知识。这是犹太复国主义最深刻的矛盾之一，也是它始终向传统世界卑躬屈膝的历史原因。

在1952年，精明的拉比还不能觉察到犹太复国主义事业正在创造一个特有的以色列文化之车。复国主义者不愿承认这一点，他们不顾逻辑，执意要把它称为“世俗犹太人文化”，同时也很清楚它根本不会得到世界犹太人的赞同。相反，毫无疑问的是，众多信徒赞同哈松·伊斯所说的犹太人文化。

犹太复国主义之车

以色列的立国基础主要是东欧的社会党人。他们不信教，曾群起反对犹太教，却不得不在一开始就接受了宗教传统中的主审裁判，这些裁判有犹太族群固有的行为准则。所有犹太复国主义的派别——不论左右，都接受这些裁判。从19世纪末直到今天，这种意识形态和心理现象的复杂因素始终扎根在犹太复国主义的特征和宗旨之中。

为了给殖民化巴勒斯坦辩护，犹太复国主义者求助于《圣经》，把它作为合法的土地财产证来展示。然后，他们又描绘了多个犹太族群的过去，不是把这种过去看作亚洲、欧洲和非洲的犹太教群体的历史画面，而是当作一个所谓被迫离开自己的土地，且两

千年来一直渴望回到故乡的民族与种族的简要历程。世俗犹太复国主义者将亚伯拉罕子孙的宗教神话和一个因罪孽导致被驱逐、被诅咒的流浪民族的基督教传说牢牢地记在心底。从这两个母体出发，他们可以塑造出一个种族的形象，而其明显虚构的特征（只需观察以色列人外表的多样性就可以明白）丝毫没有妨碍它的有效性。

同时，犹太复国主义运动不顾矛盾与否，一心要创造一种与“流亡”史彻底决裂的文化。从20世纪40年代起，一种以色列精英主义特有的形式在“*yéchouv*”（犹太复国主义者定居点的统称）里兴旺起来并得到了巩固，到了20世纪50年代到60年代竟然独霸天下了。当对古老的犹太教传统表示一种含蓄而不无虚伪的轻蔑时，那一定是以色列语，更确切地说，是希伯来语。

举例来说，用希伯来文的名称来代替名词“流亡的犹太人”，这种癖好在有教养的年轻人和文化精英中非常盛行。“希伯来语化”不适用于父系单一姓氏，父母们激动地翻阅《圣经》想从中找到不太常见又活力四射的名字，并且还要区别于被认为过时的犹太人名字诸如：摩西、雅科夫、戴维或施罗莫等等。古代塔木德教派拉比的“古怪”名字也遭到断然拒绝：他们在叶史瓦（*yeshiva*）¹以及施泰透（*shtetl*）²这些词中“嗅到”了太多塔木德教派的味。

从未被犹太传统接纳的迦南人名字有一种特殊魅力。正因为

1 犹太人学校。——译者注

2 犹太人村镇。——译者注

如此，所有以色列的领导人，以及他们的开拓者父母，都放弃了从第一次现代人口普查时犹太人就使用的父姓：戴维·格伦留给后代的名字是本-古里安，齐蒙·佩尔斯基以西蒙·佩雷斯而闻名，伊扎克·拉宾出生时起的名字是鲁比佐夫，埃德胡·巴拉克曾经是布罗格，阿里埃勒·沙因诺曼成为了沙龙，本雅明·内塔尼亚胡的父亲出生时叫作米勒科夫斯基，沙乌勒·莫法兹童年的名字是沙赫拉姆·莫法查卡尔。旧时的父系名字使人想起懦弱的犹太人，他们像牲畜一样被屠杀和被关进集中营，或者卑屈地模仿伊斯兰文化。以色列应该创造一种新人，一种无论肉体还是精神上都健壮并充满活力的新人。

在以色列建国以前就臆造出来的“希伯来身份”，很大程度上也用于从文化上区分由大量移民组成的下层平民阶级。“希伯来人的生活方式”主要是文化、政治和军事精英们特有的实践；正是它在公共舞台上定调子，而在那个年代，以色列公民并非那么以色列化；大部分意第绪人或马格里布国家出身的人不大会讲现代希伯来语，而新文化也不是他们能够企及的。他们中的部分人在欧洲已经世俗化了，但残存的犹太、意第绪和阿拉伯文化与传统使他们能够承受艰苦的移民生活条件。

教育机构和军事机构

这一时期，如前所述，在精神和政治力量的关系中，精英们积极寻求制造和传播一种取得了支配权的新文化。在一个还没有

电视的时代，他们拥有相互结合两种手段：教育体系和军事机构（以及部分图书报刊）。所有小学校的老师都要教学生们说和写希伯来语，并把《圣经》当作一种希伯来人的世俗历史书来传授。建国以前就已经开始的“从《圣经》走向帕尔马赫（Palmakh）”¹的口号非常普遍。换句话说，把虚构的古代希伯来主权和真实的当代以色列主权明确地加进了历史。古代的英雄主义和当代的勇敢果断是真正以色列男子汉身份的标志。虚弱的犹太教，仍然消极地停留在历史进程的“途中”，被视为一座通往民族复兴的狭窄而摇晃的独木桥。

义务兵役制也非常重要。它与教育一样，是大熔炉，是新颖文化和身份的创造者。精英们就是通过这部等级分明的机器与移民大众进行最频繁的接触。一个人当兵以前在亲友之间讲一口被人瞧不起的外国话（意第绪语或阿拉伯语），在以色列国防军（Tsahal）里度过两三个月后，感到自己不仅被认为是一个好士兵，而且更是一个真正的以色列人。因此，他开始教他的亲人学习国语，并渐渐地使他们对以前那种没有军人气魄、没有民族尊严的文化感到羞耻。以色列被包围在要塞里的处境，以及在1948年、1956年和1967年战争中取得的胜利，为以色列的民族性格增添了光彩，在神圣化尚武精神的同时神化了老精英们的力量。

以色列文化以一种值得瞩目的速度得到巩固。而在其他国家，

¹ Palmakh 是 Plougot makhatz 的缩写，即“突击队或突击连”，是以色列国和“Tsahal”（即以色列国防军）建立以前的准军事组织。

民族文化的塑造过程要相对长一些，由于以色列完全是移民社会的性质，一种全新语言和文化的建立与传播只用了两代人。的确，每个人接受这种传播的程度不一样；副文化过去就存在，并且直到今天仍然延续着，但犹太复国主义事业在文化领域里与在农业及军事领域里一样，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功。

一种文化，一个祖国

文学、诗歌、戏剧以及电影产生过许多独特而价值极高的作品。嘲笑并抛弃前辈的传统文化并不妨碍“以色列人性格”悄悄地继承、吸收其中相当的一部分。与意第绪和阿拉伯歌曲完全不同的音乐调式融合了曾使本地以色列青年异常兴奋的俄罗斯旋律。在所有聚会的场合，集体合唱在很大程度上代替了以前的祈祷。以色列人，早在全球化以前，就采用与东欧或北非犹太人服装完全不同的衣着。他们改进了服装使之适应当地的气候，其样式与不列颠帝国普遍流行的殖民者服装惊人地相似——除了帽子，那种渔夫帽是当地以色列殖移民的特色。在 20 世纪 70 年代的日常文化中，被以色列改变了发音的希伯来语成为了共同的语言；很多从巴勒斯坦人那儿借鉴来的烹饪习惯也都完全被同化了，乍一看，国家的文化事业似乎获得了成功。

犹太复国主义能够塑造一个新的民族，拥有一种自己的新语言，它不同于犹太人祖先的使用习惯以及其涉及的反国家观念。现在，这个民族拥有一个祖国，却不能准确地说出它的边界；他

们还掌握着统一的公共文化，虽然，常常不知道它在多大程度上并不是犹太文化。

从20世纪70年代起，以色列文化和希伯来语言取得的胜利带来了一些灵活与宽松气氛。各种意第绪或阿拉伯过去的文化元素不再是对国家权力机构的威胁，不久之后，又被认为是非攻击性的民俗表现，甚至能够受到小心翼翼的……夸奖。怀念意第绪人的生活方式已成为合法并且受到喜爱，阿拉伯旋律越来越以东方或地中海旋律的伴奏形式融入到以色列的音乐中。

有段时间，由于欧洲犹太人的屈从与懦弱（在以色列，他们被阴阳怪气地称为“肥皂”或“待宰的牲畜”），种族大屠杀在国家纪念活动的规格上被定为低级，而在1967年的辉煌胜利之后，也被调高到新的显要位置。可以说，这种改变历史记忆的动机非常复杂。

VIII

緬懷所有的受害者

我们，波兰的犹太人

1944年4月，诗人朱利安·杜维姆（Julian Tuwim）发表了他的悲情诗《我们，波兰的犹太人……》，诗的开头这样写道：“如果我必须明确我的国籍，确切地说，我的民族情感，我会说我是波兰人，这样说有许多简单而几乎淳朴的理由，大部分是理性的，小部分是非理性的，但绝无‘神秘’的成分。是波兰人，这既不是一种体面，也不是一种光荣又不是一种权利。这，就像是呼吸。从未见过一个以呼吸为骄傲的人。我是波兰人，因为我生于斯，长于斯，在这里生活，在这里学习，因为在波兰，我曾有过幸运和不幸。因为我只是想，从我被流放的地方返回波兰，纵使有人在别处允诺我天堂的快乐……对于这一切，我的回答是，我知道有人在问：‘好吧，如果你是波兰人，那为什么要说，我们，波兰人？’而我荣幸地告诉你，‘因为血液——也就是说，种族的教义？——不，绝不是。不是种族的教义，恰恰相反，是有两种血液：一种流淌在血管里，一种流淌在血管外。’”

1944年，杜维姆因他的一腔热血而成为了犹太人。在第二次

世界大战以前，诗人不否认他是犹太人出身，即使他更愿意把自己当成波兰人，并厌恶种族主义的犹太复国主义者以及想否认其国籍并把他送到巴勒斯坦的基督教排犹主义者。尽管战后，他更愿意回到他的祖国，笼罩了整个欧洲的地狱般工业化大屠杀却促使他把自己认定为犹太人。他的理由很正确：他们，几百万因为出身而遭到谋杀的人民，不该再离开自己的土地或者改变自己的出身。因为希特勒，他们应该永远是犹太人。

我记得，很早以前曾读过他的悲情诗，从而更加强了我的犹太人意识。彼时，我也认同“二战”刚刚结束后伊利亚·爱伦堡（Ilya Ehrenbourg）的观点，即这个星球上只要还有一个反犹分子，他就要作为犹太人而存在。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以及以色列的政策越来越极端，尤其因为它强行改变了缅怀历史的方针，使我对确认自己身份的自信心不断受到伤害。

独特的受难者

有件事说明出现了这些伤害：我在巴黎的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EHESS）读博士的时候，有人组织了一个大学论坛，在法国，这是第一个关于纳粹主义和种族灭绝的论坛。犹太社区的代表们参与了论坛的准备工作，还筹措了资金，他们对于论坛向一位茨冈女报告人发出邀请感到十分恐慌并坚决反对她出席讨论会。经过了极其艰苦的努力，借助于历史学家皮埃尔·维达尔-纳盖（Pierre Vidal-Naquet）的积极干预，“非犹太”女研究员才被允许发言。

这件事让我感到恶心。首先,我非常诧异,因为在20世纪80年代初,我还不知道对于纳粹罪行的不懈追索仅仅是为了犹太人。

再后来,又经历了几次这类事件之后,我经常会在不同的情况下(城里的晚餐聚会、大学的课堂上、激烈的争论中)提问:“有多少人在纳粹的种族灭绝集中营以及在其他大规模屠杀中被杀害?”回答毫无例外的都是:600万。当我强调我问的是被害人总数而不仅仅是犹太人,我的对话者都显得非常吃惊,极少有人知道答案。

看过20世纪50年代阿兰·雷乃(Alain Resnais)导演的电影《夜与雾》的每个观众都能回答:1100万人。但这个“非正常死亡”的数字从西方集体记忆的硬盘中被删除了。事实上,可能是1000万死难者(而不是1100万),其中有500万犹太人(而不是600万),这是研究者劳尔·希尔伯格(Raul Hilberg)的权威性著作《欧洲犹太人的毁灭》里提到的数字。这里,最重要的不是这些数字上的差别,而是应该知道为什么“总的”数字会完全消失以及为什么只剩下并只听得到“犹太人”的数字。

总的来说,阿兰·雷乃的这部电影非常成功,但瑕疵是片中仅有两处提到“犹太人”。叙事的重点聚焦在纳粹的种族灭绝机构上,电影所表现的死难者主要是政治犯、抵抗战士和苏联战俘。遗憾的是,观众在这个故事中根本不可能认识到纳粹妄想狂的本质和对想象中犹太人的妖魔化。一半以上“非常规”死难者曾被刽子手打上了“犹太人”的标记,这个事实对于理解“二战”期间纳粹的种族灭绝和仇恨行为的性质极为重要。虽然这些“优先”

死难者中的许多人绝不承认自己是犹太人，而坚持认为自己是法国人、荷兰人、波兰人或德国人，但当被刽子手认定他们属于犹太种族之后仍然被杀害了。所以说，“文明化”的对白显然是雷乃这部电影的主要缺陷。

导演的这个瑕疵，因其要大胆表现隔离区里一个戴军帽的法国宪兵而得到了弥补：20世纪50年代还有不少曾经与纳粹占领者合作过的法国人，那时展现这种令人不舒服的事实需要某种知识分子的勇气，不幸的是，审查没有通过。

1985年，即《夜与雾》上映整整30年之后，另一位法国导演的影片上映了：克罗德·朗兹曼（Claude Lanzmann）的《浩劫》，影片迅即在20世纪末的电影文化领域里取得了回忆种族灭绝的权威性地位。是否应对导演在他那个时代接受了以色列政府的直接援助而耿耿于怀？另外，是否不应该指出贫穷、愚昧的波兰农民有时好像与有教养的德国纳粹一样有罪？把这些问题看成是平等、连续和一致的行为是一种对历史的歪曲。

在长达九小时的电影《浩劫》里，我无论如何都不能原谅的是，没有出现过一次从法国开来的死亡列车！也绝少提到1942年7月，当犹太儿童被送往冬季体育场的时候，“光明之城”的大部分相对冷漠的居民，以及他们之中在花神或双偶咖啡馆里消磨时光的知识分子。这部大获成功的法国电影彻底删除了维希政府的历史角色，这一切显然有利于在法国和西方世界建立标志性的纪念之地。许多人都满足于这种想法：工业化大屠杀的实施是在那边——在遥远的、疯狂反犹的东方，在粗野的天主教农民之中，而与有教

养的、精致的美丽欧洲毫无关系。

况且，我作为这位自称犹太人导演之作品的一个以色列观众，很难接受如此注重细节的历史回顾电影从头至尾谈的都是在这个巨大死亡工业中罹难的犹太人，而没有其他受害者。因此，尽管电影大部分镜头是在波兰摄制，却还是让观众无法知道有 500 万波兰人在这里被屠杀：250 万犹太人，250 万天主教徒。即使原来是为非犹太人的波兰战俘而修建的奥斯维辛集中营，也不配在《浩劫》中得到说明。因此，我一点也不会奇怪，那个美国总统巴拉克·奥巴马能够带着满意的神情，谈起波兰的种族灭绝集中营。

当然，几乎所有在波兰的犹太人都从波兰的土地上消失了；他们被抛进了焚烧炉或者被就地掩埋；而大多数波兰天主教徒活到了战后；当我们衡量死者和生者的差距时，会感到那是一种意味深长的差别。但如果按比例计算，罗姆人（即茨冈人）的被害人数与其族群总人数的比例显得与犹太死难者的比例非常接近；然而他们却无权在朗兹曼的《浩劫》中出现。

遗憾的是，当涉及回忆受难者的时候，这位法国导演不是唯一要进行种族筛选的回忆监制人：有几个人是在他之前，更多的人紧跟其后。同样，诺贝尔和平奖得主埃利·威塞尔（Elie Wiesel）为使犹太人死亡的专属权得以永存，对于其他人的死亡保持了一种让人难以忍受的沉默。

从 20 世纪最后的 1/4 算起，几乎所有关于未被纳粹打上“闪米特人”标记的死难者的记忆都消失了。工业化杀戮成了犹太人特有的悲剧。西方记忆中的纳粹集中营和种族清洗的现象或多或

少地排除了其他受难者：茨冈人、抵抗战士、反对派、共产党人、社会党人、耶和华见证人派、波兰知识分子、苏联军官和警察等等。除了某些同性恋以外，那些所有被纳粹清洗的人，以及对犹太人及其后代的系统性谋杀，也都从储存记忆的主要网络中删除了。为什么会出现这一切，而创建这种新的再回忆又对当今犹太人身份的特点产生了什么影响？

记忆的演变

20世纪40代末以及整个50年代到60年代，灭绝犹太人的耻辱记忆始终处于西方思想和文化的边缘。在以色列，尽管对艾希曼（Eichmann）进行了审判¹，但直到1970年，种族大屠杀竟然没有列入教学大纲。这个课题在全世界的犹太人教育机构中很不得人心，在谈到它的时候也总是小心翼翼。这有好几个原因，我在此试举二例。

第一个原因属于心理过程的反复无常：战争刚刚结束，集中营的幸存者在大众心目中的形象并不好。按照当时令人痛苦的偏见，如果某人成功地活着走出地狱，那可能是他出卖了那些被谋杀的人。纳粹，在把人变成灰烬以前，先竭力把他们变成失去一切人类团结精神的人渣。这将会进一步证明他们的达尔文主义哲

¹ 阿道夫·艾希曼（Adolf Eichmann），纳粹德国高官，也是执行屠杀犹太人“最终方案”的主要负责人。1961年，经耶路撒冷公开审判后被执行绞刑。——译者注

学。在这种反人性的勾当中，他们挑唆囚犯之间互斗，鼓励偷窃，取笑他们的身体残疾。凶恶的狱吏及其狱霸走卒非常愿意看到他们没有团结的意识而有普遍的兽性。事实上，在 20 世纪 50 年代初，集中营的幸存者都相互指责这种可耻环境里的卑鄙行为。想要采访幸存者并让他们提供关于经历折磨的口述或视觉证据几乎是不可能的，许多人为幸存下来而感到耻辱。

这种长时间沉默的第二个原因与国际政治有关：在冷战时期，整个西方积极动员起来力争西德重返人民“民主”的大家庭。然而，事实是，这个国家的精英们——既不是社会党人，也不是共产党人，而是曾经谄媚希特勒的那一代人，所以最可取的还是淡化这段历史，同时提出一种谨慎而克制的版本。当时的许多美国电影创造了一个经过漂白和正常化的威尔马赫特（Wehrmacht）¹ 形象，有好些书描写了德国的反纳粹抵抗运动及其暗中受到的同情。那些以“不负责任的方式”敢于冒犯这种回顾历史时的犬儒主义选择性游戏规则的人，主要是些政治上的左派作家和艺术家。

从 20 世纪 60 年代起，关于极端恐怖的认识开始渐渐发生变化。冷战进入了新的阶段，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在向以色列赔付了金钱和补偿了幸存者之后，便顺利地融入西方的政治文化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的军事机构中。在同一时期，以色列也成为了大西洋联盟和美国在中东的忠实伙伴。

1967 年的战争也在这个转折中起到了一定作用。以军“闪电战”

1 德语，“二战”前纳粹的德意志国防军。——译者注

的胜利洗刷了建国以来一直伴随着以色列精英们的“耻辱”。如果说，直到那时，屈从于大屠杀的“牲畜”属于培养本土以色列人的反面典型，那么代表摧毁过去的战略将从此经历一番彻底的变身。

以色列成了一个强国，当然是个小国，但很强盛，统治着另一个民族并迫使他们接受长期而粗暴的军事占领。昨天还因为懦弱而被掩饰的犹太人受难，将被视为犹太人做出的最大牺牲而变得崇高。传说中的英雄主义和抵抗行为受到贬低，以便给大屠杀历史中被害的犹太人留出最大的位置，他们不应该与历史上其他罪行的罹难者处于同一水平。在纪念“犹太-基督教”文明的时候，灭绝犹太种族一直居于边缘位置，这显然是无法被容忍的。重要的是必须承认，它是欧洲在心理上维系与第二次世界大战之间关系的主要因素。然而，为了伪犹太人和犹太复国主义者的新策略，把对罹难者的怀念铭刻在西方人的意识中是不够的，它还需要苦难的特殊性、排他性和全民性。通过所谓的“大屠杀工业”，用最大化过去的痛苦来聚积声望资本以及经济资本。

所有其他的受害者都被排除在外，种族灭绝成了犹太人的专用词，从此以后，任何与其他民族的大屠杀做比较都被禁止了。当美国的亚美尼亚人后裔要求承认土耳其大屠杀罪行纪念日时，亲犹太复国主义的大拉比联手土耳其人全力加以阻止。所有当今和以往的罪行，相对于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的犹太人大屠杀必然显得微不足道。罹难者因“犹太人出身”而完全不同于其他人——斯蒂芬·斯皮尔伯格的电影《辛德勒的名单》或者克罗德·朗兹曼的《浩

劫》中的那些罹难者就是如此。

希特勒将犹太人排除在“正常”人之外的企图，在以色列及其支持者针对整个西方世界的纪念活动中以一种反常的现象得到了证明：犹太复国主义的修辞越来越强调罹难者永恒的特异性而不是刽子手的特异性，强调犹太人的特异性而不是纳粹的特异性。有太多像希特勒一样的刽子手，却从没有像犹太人一样的罹难者，而且将永远不会再有！贾迈勒·阿卜杜·纳赛尔（Gamal Abdel Nasser）在他那个时代被形容为新希特勒，之后，被冠之以这个称谓的是巴勒斯坦人亚西尔·阿拉法特（Yasser Arafat），再后来是伊拉克人萨达姆·侯赛因（Sadam Hussein），直到最近，这个角色又转给了伊朗人艾哈迈迪-内贾德（Ahmadi-Nejad）。按照这种缅怀历史的架构，从启蒙时代以后，欧洲大陆的历史独特性并不体现在死亡工业的纳粹组织者身上，而仅仅体现在被虐待和被杀害的犹太人身上。¹

从20世纪70年代起，种族灭绝幸存者后裔的阵营不断发展壮大：许多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既不曾在欧洲生活，也不曾对大屠杀受害者表示过实际支持的犹太裔美国人也自称是浩劫后幸存者的直接继承人。伊拉克和北非的犹太人子女最终也自认为是日益扩大的纳粹主义受害者阵营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在同一时期，以色列出现了“大屠杀之第二代”的用语，接着又出现了“第三代”；

1 我这里提到欧洲大陆是因为从现代和后现代时期到启蒙时代之间的两次极端恐怖——殖民主义和斯大林主义，主要是发生在欧洲大陆以外。事实上，我认为，在犯罪与迫害的时代，冒着生命危险而拯救他人的杰出人物是“义士”。在历史上，他们总是数量不多。

苦难历史的象征性资本也因而成为了可以传承的遗产，像所有的资本一样。

旧时“上帝选民”的宗教身份逐步让位于非常有效的现代世俗宗教——不仅是“选择性受难”的宗教，而且还是“专属受难”的宗教。这种“世俗犹太人性质”的身份政策，使得许多人可以从人种中心论的心理层面上自我认同为犹太人；后面我还会谈到这一点。这也促使我对自认为是世俗犹太人感到越来越苦恼；当然，除此以外，还有其他的原因。

杀了一个土耳其人以后要休息一下

一个小女孩提的问题

有一个相当有名而充满自嘲意味的意第绪幽默故事，抨击的是犹太人道德的内在特点：在克里米亚战争期间，一位犹太母亲送她的儿子到沙皇的军队去服役。分手的时候，她在儿子的耳边说道：“杀死一个土耳其人后一定要坐下来吃点东西。”“好的，妈妈。”儿子答道。母亲又说道：“千万别忘了每次进攻中杀死一个土耳其人后要歇一会儿！”“当然，”新兵答道，犹豫了几秒钟后又问，“要是土耳其人把我杀了呢？”母亲睁大了双眼：“为什么他要杀你？你又没招他惹他！”

1999年，我去旧金山的远亲家里做客，他们是意第绪人的后裔，邀请我参加逾越节家宴（传统家宴，逾越节是犹太教的复活节）。其间，我遇见了一件奇怪的事情。由于大部分宾客讲英语，朗读 *Haggadab*（《出埃及记》）的任务落到了我头上，这一直是最不愿意干的事，而且还要把它翻译出来给美国人听。主人是想激起孩子们对逾越节宴会的兴趣，《出埃及记》应该教育他们并告诉他们犹太人历史的概况。我很严肃地承担起小学老师的角色并强调

历史故事中关于自由的启示。在欢乐的气氛中宾客们啜饮着美酒聆听埃及的巨大灾难。

回家的路上，我女儿坐在昏暗的汽车中，她当时只有5岁，就上帝降给不听话的埃及人十次灾难提了些问题。关于第一次灾难：血是从水龙头流出还是只在河里流淌？人们真的喝它吗？青蛙到底对人们做了什么？那时候的蚊子很大还是很小？这孩子，虽然昏昏欲睡，却还是问到了《出埃及记》中最使人困惑的第十次灾难：“头生子”是什么意思？只是杀死头胎出生的男孩子吗？还是他们也杀死女孩儿？我告诉她说只有男孩子，这让她平静了下来，接下来的沉默使我相信她睡着了。但突然，最后一个“尖锐”的问题从车的后座上冒了出来：“上帝是不是也杀死婴儿？如果他是家里的第一个男孩子？”

怎么回答呢？我不应该直接对女儿说，是埃及的居民而不是“我们民族”的孩子；确实，即使我还认定自己是犹太人，那我也绝不是盲目和神秘的人种中心论者。我也从不试图以“正当的”报复为借口，因为我很难相信撒旦自己发明了以自愿杀死年幼的孩子来表示一种报复。我更不能对她说这是客观描写神的一种行为，而我们对这种行为保持中立。总之，她知道什么是中立和客观吗？尤其是两个小时以前她还在高昂的歌声中听到我们感谢上帝赐予头生子死亡的灾难，她自己也跟着我高声说道：“这对我们足矣。”

我“绞尽脑汁”想找到其他敷衍的答案，以防万一第二天早上起来她再追问我，然而，恐惧使我产生了心理障碍。如果她要

我重读《出埃及记》，又会发生什么呢，而我能这样来祈求上帝复仇吗：“向那些不认识您的人发泄愤怒吧……在您的眼皮底下消灭他们？”

所谓《复活节：出埃及记》的合集在犹太文化中占有极重要的位置，现有的第一个版本始于12世纪。我们并不清楚何时加进了明确要求灭绝所有不信犹太教上帝和敢于谋害以色列的人。相反，我们知道，中世纪反犹的神甫们熟悉这个故事并用它来鼓动人们提防那些谋害耶稣的异教徒，并散布他们因大量残害儿童罪而遭到指控和审判。孩子的血和复活节的无酵圣体饼（Matzot）之间的危险关系是许多挑唆者喜欢使用的武器。

我想，我的两位祖母和祖父在那些毛病百出的破卡车里以及后来更有效的毒气室里窒息而死之前，一定还在罗兹的犹太人隔离区里举办过逾越节家宴。我不知道我的祖父母在祷告中是否说到了那句可怕的话，但我相信今天的世界对他们充满了宽容（我本人也是如此）。我可以理解弱者和受迫害者呼喊着重仇时，会对他们所做过的一切和所有从他们嘴里说出来的蠢话不假思索。但是，对于今天巴黎的、伦敦的、纽约的“世俗犹太知识分子”充满激情或自我满足地阅读《出埃及记》，却不摒弃其中对非犹太人的侮辱又该如何评说呢？更加棘手的问题是，怎样来看待这个事实：这句不合时宜的话是出自中东地区天堂的主人——以色列领袖们的口中，或是出自正在被占领的约旦河西岸毫无防卫能力的阿拉伯村庄附近巡逻的武装移殖民？

论犹太人道德的优越性

许多人不再相信令人感到安慰的上帝，重又回到世俗的犹太人，现在，这些人求助于犹太人道德的卓越。在长达几个世纪的时间里，因为高利贷者的肆无忌惮或商人的狡诈（威廉·莎士比亚或查尔斯·狄更斯的著作难逃其咎），犹太人被打上了道德堕落的烙印。经历了种族灭绝的打击之后，反犹太人的观念发生了彻底变化。各种知识分子社团都强调了一个不容置疑的事实：很多犹太资产阶级的子女并不追随父母积累资本的道路，相反却走进了思想家或领导人的行列，站在了被压迫和被剥削者一边。例如卡尔·马克思——他本人将毕生精力献给了19世纪的工业无产阶级，列夫·托洛茨基（Leon Trotsky）、罗莎·卢森堡（Rosa Luxemburg）、莱昂·布鲁姆（Léon Blum）、霍华德·津恩（Howard Zinn），还有成百上千参加了争取美国黑人平等权利的斗争或者与越南人民一起团结战斗的年轻人，出身犹太家庭为赢得社会权利和正义而坚持抗争的人很多。

因而，今天的犹太人形象在“犹太-基督教”和亲闪米特人的欧洲实现了华丽的转身。此后，人们开始寻找一种在人类进步事业与文化领域里总会出现大量犹太人后裔的内在因果关系。许多人很早就从中发现了古犹太人道德的痕迹。起义者反抗不公正的动机，似乎也从基于古代人道主义传统之上的犹太式教育得到了解释。从这个角度上看，产生过十诫的“民族”在其他民族中继续遵循其特有的轨迹以便把《圣经》中先知的崇高信念传授给他

们。我认为有必要强调马丁·布伯（Martin Buber）《对话》中的宗教哲学，并且今天，在同样的背景下去领会伊曼努尔·列维纳斯（Emmanuel Levinas）的哲学著作中关于“他者”的理论。一段时间以来，许多知识分子竭力把爱他人、内心同情受苦受难的被压迫者等等优秀的道德品质都归功于犹太民族。

然而，与过去犹太人的坏形象基本上是建立在谎言上的臆断一样，今天所谓犹太人道德优秀的形象属于一种杜撰的神话而且完全没有历史依据；这无论是布伯的思想还是列维纳斯的思想都无法否认的。犹太人的传统主要是建立在共同体内的特有行为之上。的确，缺少普世道德的现象，同样存在于其他宗教族群之中，但是犹太人对此极为重视，因为他们长期处于受迫害的封闭环境。犹太教塑造了一种民族与宗教的特殊神宠论道德，而这，以显著的方式持续了好几个世纪。

“拯救了一个生命的人……”

为了证明犹太人道德的共同基础，人们习惯于引用《圣经》中的诗句：“若有外人在你的国家和你同居，你不可欺负他。你要爱他如己，因为你在埃及地也曾是外乡人。”（《圣经·利未记》19：33—34）“外乡人”这个词（希伯来语是 *ger*）可以理解为是“新居民”的意思；但可能是特指因顺从而改信耶和华并履行了部分戒律的移民。《圣经》明确禁止异教崇拜者和耶和华的信徒共同生活在希望之乡。“*ger*”这个词从不用于指代迦南人也不适用于未行割礼的

腓力斯人。

在《圣经》的同一章有一句著名的格言：“你要爱人如己”（《利未记》19：18），《新约全书》也引用了这句话（《马太福音》19：19；《马可福音》12：31；《罗马书》13：9）。但只有很少的人会承认并强调，在耶和华的圣书中，完整的经文明确规定了：“你不可报仇，也不可怨恨你本国的子民，却要爱人如己。”迈蒙尼德，有史以来最伟大的犹太教法学家，在其著作《密西拿律法》里的原话是这样说的：“每个人应该像爱自己一样爱在以色列的所有人……”崇拜耶和華者和后来的犹太教徒一样，都认为这项原则仅仅是指那些有共同信仰的人，而不是全人类。

为《辛德勒的名单》感动不已的观众最后听到了向那个拯救了许多犹太人的德国人发出郑重而又慷慨的声明：“当你拯救了一个生命，就等于挽救了整个世界。”有多少人知道在始终是犹太人的法律——《巴比伦塔木德》中，总结性的原文这样表示：“谁拯救了以色列的儿子……就是拯救了整个世界。”（《犹太公会契约》37：1）斯皮尔伯格的修辞美容术出于值得赞美的意图，讨人喜欢，但好莱坞电影的人道主义却极少注意到犹太人的传统！

在长达几个世纪的时间里，犹太人研究更多的是《塔木德》而不是《圣经》。的确，由于每个安息日都要当众诵读妥拉律法语录（*Parashiot Hashavoua*）的原因，《摩西五书》在犹太教学校里是大家十分熟悉的，但并没有关于伟大先知启示的辩论。《圣经》预言的一般概念对基督教传统的影响要大于对犹太教传统的影响。然而，非犹太人“他者”的不平等地位并不总是和前文提到过的地

位是同一性质，例如，在《塔木德》中：“我把你称作人，而世界上其他民族并非被称为人。”（《利未人婚姻篇》51：1）不过，下面这个事实也绝非偶然，亚伯拉罕·伊扎克·哈科恩·库克（Abraham Yitzhak Hacohen Kook）——20世纪民族化犹太教进程的总设计师以及以色列建国以前在巴勒斯坦的移殖民族群中的第一位大拉比，竟然可以在其名为《启蒙》的著作中这样写道：“一个以色列人以及他的可靠性、他的心愿、他的欲望、他的优点和他的想象力与所有非犹太人之间在所有层面上的差别要比人和动物之间的差别更大、更深刻；后者之间，只是量的差别，而后者和前者之间，却是质的差别。”今天，大拉比库克的著作仍然是在被占领土上安家的国民与宗教移民共同体的精神指南。

共同的使命？

《圣经》中十诫的道德准则成为了西方所有信奉一个上帝的信徒们共同的财产；它们出现在西奈山并得到三种西方宗教的认可：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它们成为了全世界信仰一神教的基础；但，是否也应该认为这也是犹太教共同的道德基础呢？

神话中，在摩西出现的同一个地方，上帝也允诺灭绝所有迦南地的居民以便在希望之乡给以色列的子孙留出地方。就这样，上帝承诺了一场大屠杀，在《圣经》的十诫之后，有三篇简短的章节，尤其是在“你不要杀任何人”这一节：“我的使者将走在你前面，领你到亚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迦南人、希未人、耶

布斯人那里去,而我要把他们灭掉。”(《出埃及记》23:23) 故事中,犹太人明白了上帝的允诺,到故事的最后,他兑现了残酷的诺言,作为忠实的信徒,他们不得不神圣化上帝的法则而它的逻辑性是不容置疑的。

耶和華教灭绝种族的这个传统与十诫同时传入另外两种一神教的信仰,这些信仰也鼓励灭绝所有邪教的崇拜者,因为他们拒不承认全能唯一上帝的至高无上。只是到了18世纪的启蒙运动,这些可怕的规矩才受到批判。直到让·梅叶(Jean Meslier)、托马斯·乔伯(Thomas Chubb)、伏尔泰(Voltaire)以及其他哲学家的出现,才阐明了《圣经》中具有反人类特点的宗教道德,而所有把经书当作上帝的存在来敬畏的人(犹太教徒、基督教徒和伊斯兰教徒)都曾间接地靠它活着。

正在世俗化的犹太人后裔,必须付出极大的努力来割断这种以自我为中心的道德传统而与更为普世的道德衔接。尽管有些人意识到梦想永远不可能完全实现,但他们都坚决赞同被视为人类共同财产的自由、平等与博爱的现代准则。如果没有启蒙运动的引导,没有公民权、人权以及社会权利的普世思想,我们不可能拥有诸如卡尔·马克思、列夫·托洛茨基、罗莎·卢森堡、库尔特·艾斯纳(Kurt Eisner)、卡尔洛·罗塞利(Carlo Rosselli)、莱昂·布鲁姆、奥托·鲍威尔(Otto Bauer)、皮埃尔·孟戴斯-弗朗斯(Pierre Mendes-France)、亚伯拉罕·赛法蒂(Abraham Serfaty)、丹尼尔·科恩-本迪特(Daniel Cohn-Bendit)、诺姆·乔姆斯基(Noam Chomsky)、丹尼尔·本赛德(Daniel Bensaïd)、娜欧米·克莱因

(Naomi Klein) 以及其他许多知识分子和领袖人物，他们或多或少都是一种犹太传统的继承人。

相反，这些名人越远离犹太宗教传统，越会提出一种人道主义的世界观，他们也越愿意改变所有人的生活条件而不仅仅是他们自己的教友、族群或自己国家的生活条件。这种问题还需要更加明晰并深入研究：如果说革命、抗议、改革或乌托邦等领域吸引了那么多的名人，而他们的出身都要上溯到犹太人的过去，那么这一切是否偶然？

占主导地位的宗教文明对少数派宗教的压迫，为迎接启蒙时代的到来打好了基础，一部分正在世俗化的被压迫者公开表示与受苦人团结在一起。此外，现代恐犹思想违背他们的意愿坚持把他们视为犹太教徒更增加了他们对普世道德的渴望：为了解放自己必须解放全世界；为了使我们获得真正的自由，原则上，全人类都必须是自由的。

有些盼望救世主降临的传统——犹太人祖先的信仰基础，仍然能够在某些人中引起反响，虽然这很难得到证实。犹太人的意识里有着宗教救赎的强烈欲望。由于受到迫害以及随着世俗化的进展，这种意识非常渴望革命；渴望出现一个更加公正的世界，也即结束被欺压和忍受痛苦的历史。

解放运动的前期，在长达几代人的时间里，虽然反犹之风盛行，但仍有许多犹太人后裔加入了抗议现存秩序的行列。他们属于现代杰出的“不循旧俗者”，其中许多叛逆知识分子的父母都是来自犹太文化领域，这当然不符合反犹右派和保守派的口味。

随着政治上反犹太主义的消失以及西方精神乌托邦的贬值，这种现象很快发生了变化。由于 20 世纪极权体制犯下的残酷罪行不断被揭露——虽然这并非唯一因素，革命的普世主义还是失去了吸引力，可悲的是，人类团结的信念也随之解体。许多拥有一种共同信念而又非常活跃的知识分子，原本一直站在被压迫者一边的犹太移民的儿女们，大踏步地后退了，他们之中相当一部分人甚至表现得越来越像保守派。少数人转向了犹太教传统，而更多的人，成为了以色列在中东所有政治行为的激情卫道士。

任何想把犹太人道德和社会公正，把犹太传统和人权平等联系在一起的人必须想想为什么犹太宗教界几乎从未出现过与反复伤害人权现象做斗争的潮流。今天，人们也几乎看不到犹太人机构对在以色列占领下每天都发生的严重不公表示抗议。的确，我知道，有几个年轻的改革派拉比十分罕见地对他人的痛苦表示同情，但组织严密的犹太人共同体，从没有用行动去支持非犹太人的受迫害者。精力充沛的犹太教学生也没有为反对其他人所遭受的迫害而去游行：这些方式或许完全与传统宗教的意识形态背道而驰。

同时，应该避免把犹太教与犹太复国主义混为一谈。直到 20 世纪，甚至直到希特勒的出现，犹太教都坚定地反对犹太民族主义。犹太人的各种组织和教育机构在其成员们的大力支持下，拒绝在圣地实行殖民化的方案，更反对创建一个什么“犹太国”的国家。确切地说，这种反对并非因为对建国过程中被迫陆续离开自己土地的当地居民有一种人道主义的认同。大拉比们并没有被普世精神的迫切需要所驾驭。他们只是认为犹太复国主义归根结底代表

了现代性时期的一种集体同化，而且事实上，是以一种新的世俗宗教表示对国家领土的崇拜来取代对神的敬仰。

以色列国的建立、军事上的胜利以及领土的扩张最终赢得了宗教阵营中的大多数人，他们都经历过宗教的快速而彻底的国家化。国家宗教的信徒在许多方面和正统教国民一样，都属于今天以色列社会中最有民族优越感的人群。他们并不是被《圣经》或《塔木德》引领到这条路上的。但《圣经》中的主要启示及其评论并没有阻止他们逐渐转向粗暴的种族主义、对领土的贪欲和对巴勒斯坦本地居民的极度漠视。

换言之，这些成为犹太传统道德特点的以自我为中心的做法，对于我们今天在以色列看到的对自由与民主的破坏也许并不负有直接责任，但毫无疑问它们使之成为可能，并使这种可能持续下去。当一种共同体内的道德传统与国家的宗教权利结合在一起，或者和一个党派的权利结合在一起，那么这种传统总会给那些不属于共同体内的人带来可怕的不公平。

X

在以色列，谁是犹太人？

不做阿拉伯人……

2011年，我在特拉维夫机场等候去伦敦的飞机。因为安全检查的时间延长，旅客们开始不耐烦了。当我像大家一样开始不耐烦的时候，突然，坐在柜台附近长凳上的一个女人引起了我的注意；她的头，而不是脸，裹在传统的围巾里（被西方媒体故意说成是面纱）。她被两个以色列安全警察押着离开了队伍。我马上猜到，这一定是个“非犹太”以色列人。我周围的以色列犹太人似乎没有看到她——就好像她是透明的；在以色列，这是司空见惯的场景。以色列的巴勒斯坦人总是和其他的乘客分开，他们必须接受特别的询问和检查。不言而喻，这证明了存在恐怖分子的谋杀威胁。尽管以色列的阿拉伯人并没有陷入谋杀活动，尽管近几年来恐怖活动在减少，警惕的神经也并没有放松；在犹太移民的国家，原来的巴勒斯坦人一直是被监控的怀疑对象。

我感到很不自在，向她做了一个无奈的手势。她用疑问的眼神默默地看了我一下。她的眼神并不像我父亲描述的那样，但道出了恐惧和哀怨。她向我微笑了一下并做了一个宿命的表示。几

分钟后，我毫无困难地穿过了安检台。我简直感到羞愧而且不敢朝她的方向转过头去，只能把这些写下来作为补偿。这次短暂的相遇使我确信：在以色列，最要紧的是做一个“犹太人”而不做阿拉伯人。

以色列建国以来，犹太复国主义的世俗化必定与一个基本问题产生矛盾，无论是这种世俗化本身还是其拥趸都无法回答：谁是犹太人？

宗教法和民法？

《塔木德》法的犹太教不会产生这类问题。与把人作为上帝信徒来描写的《圣经》不同，犹太教徒必须是母亲为犹太人或根据法律皈依并履行了主要戒律的人。在还没有无神论的时代，如果某人放弃犹太教（许多人是这种情况）而赞同另一种信仰，在族群看来，他就不再是犹太人。随着政教分离时代的到来，一个犹太教徒放弃履行宗教职责而没有选定另一种信仰，会引起自己人的伤感，但还继续被看作犹太人，因为只要他还没有成为基督徒或穆斯林，那么还有希望让其在某一天回归到原来的信仰。

以色列建国初期，当时的移民潮带来了许多“异族夫妇”，犹太复国主义者试图回避这个问题，但很快明白了他们无法把对犹太人的认定建立在自愿原则之上。新的国家，根据“回归法”，必然给予它所认定的犹太人以移民和获得公民身份的可能性。如此敞开大门的风险是搞乱了殖民化在种族与宗教上的合法性，而这

正是犹太复国主义的基础。况且，犹太复国主义曾把犹太人认定为原本是统一的“民族”，这是因为，和之前的犹太教一样，它害怕出现犹太人与周边民族的“同化”。

所以，在创建世俗国家的过程中，世俗婚姻是被禁止的，只有宗教婚姻被认可。男犹太教徒只能娶女犹太教徒为妻，男穆斯林只能娶女穆斯林，而这种无情的分隔法律也在基督徒和德鲁兹教派中实行。无子女的犹太夫妇要想领养一个“非犹太”儿童，必须按照犹太宗教法使他皈依犹太教；穆斯林夫妇如果想要过继一个犹太裔儿童的话，简直是异想天开。与普遍的认识相反，这种反自由和伪宗教的立法之所以能够长久存在并非缘于宗教人士的选举实力，而是因为对世俗国民身份缺乏信心以及维持犹太种族优越感的意愿。以色列从未表示过它是犹太教神权政治的国家；它从诞生之日起实行的就是，并且现在仍然实行的是一种犹太复国主义的种族政治。

这种种族政治始终需要回答的一个重要问题是：它自称为全世界“犹太人的国家”或者“犹太民族的国家”，但它却无法说明谁是犹太人。20世纪50年代有过根据指纹来识别犹太人的企图，如同最近进行的旨在区分犹太人基因的实验一样，都是徒劳无功。以色列国内外的某些犹太复国主义学者，曾枉费心地声称犹太人身上可能保持着一种世代遗传的“纯基因物质”，却始终无法成功地根据DNA类型来确定犹太人的特征。

文化或语言的标准不会被记住：他们的子孙从未拥有过同一种语言和同一种文化。唯有宗教标准还掌握在世俗立法者的手中：

以色列国承认那些母亲是犹太人或者按照法律和宗教戒律改变信仰的人是犹太人，是国家以及由国家治理的领土上永恒和唯一的主人。也因此，官方的身份政策越来越需要穿上宗教的外衣。

犹太人的国家，族群的国家

我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从20世纪70年代末开始直到80年代，以色列国强调的是犹太人的国家而不是以色列人的国家。前者包含了全世界的犹太人，后者“仅仅”包括在以色列生活的所有公民：穆斯林、基督徒、德鲁兹教徒以及犹太教徒等——没有分别。但当文化上的以色列化日趋成熟（以色列的巴勒斯坦人经历了文化适应过程并很好地掌握了希伯来语）的时候，国家不是承认以色列文化的身份并使它成为培养民主与共和意识的大熔炉，而是越来越强调以犹太人为中心。

一个是以色列的文化现实，另一个是超级犹太人身份，二者在以色列的身份政策中酿成了一种奇怪的精神分裂：一方面，以色列越来越表明自己是犹太人的国家，并一直以牺牲人文学科和科学知识的教育来给予文化企业和传统民族宗教机构更多的补贴；另一方面，以前的文化精英和一部分世俗中产阶级继续抱怨宗教的束缚。他们想要成为“非”，同时仍然感到“是”：他们只愿意是非犹太教的犹太人，而不认为这有什么不可能。

有好几个论据证明国家身份的犹太化加剧了。这种趋势缘于以色列国必须在一夜之间控制大量的巴勒斯坦人口这个事实。在

被占领土上的隔离区里，巴勒斯坦人以及以色列的阿拉伯人代表着被认为对国家的伪犹太人特征构成巨大威胁的危险人群。

为定义国家而对犹太人形象的强烈需求是由于右翼犹太复国主义者的胜利，他们主要——但不是唯一——得益于阿拉伯-犹太血统的以色列人支持。我已经说过，后者保留了他们的犹太人身份，而表面上，他们比别的移民群体更受重视。从1977年起，在选举问题上，他们可以对继续走以色列一直遵循的道路做出有效的政治表态。

从20世纪80年代末开始，特征极为不同的、工具化的“俄罗斯人”的到来，也加剧了总的趋势：这些人身上没有丝毫犹太人传统，也根本不熟悉以色列的文化——这种文化导致犹太复国主义的教育机构强调犹太人特质不是受到文化的熏陶，而是融化在他们的血液中，换句话说，在他们的遗传基因里。这场关于身份的战役显得非常复杂，因为，这些人当中有相当一部分过去并不是犹太教徒：所以许多俄罗斯移民通过他们强烈的反阿拉伯种族主义而重新发现了自己的“犹太人特质”。

预示着西方古典民族主义没落以及族群主义或者说跨国部落主义（我后面还会讲到）上升的征兆悄然在以色列显现了出来。在全球化时代，以色列的二流文化身份有什么价值呢？是否有必要发展一种超国家的“种族”身份——它一方面使世界犹太人后裔感到以色列属于他们，另一方面，仍在以色列犹太人中间继续维护这种观念，即他们属于伟大的犹太民族，而这个民族当中的一些人在西方各国首都攫取了重要岗位。为什么不去属于一个出

现过那么多诺贝尔奖得主，那么多学者，那么多导演的“世界民族”？由于让位于恶性膨胀的、自诩的犹太人身份，以色列人身份或本地希伯来人身份已经失去了以往的魅力。我们已经看到，一种犹太传统就是这样在许多“新犹太人”身上梅开二度的。

为了解读从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被以色列强化了的身份教育法和公民资格法，让我们来做一个比较：如果美国决定从明天起，它不再是所有美国公民的国家，而是全世界所有被认定为盎格鲁-撒克逊新教教徒的国家，那它将与以色列惊人地相似。当然，美籍非洲人、美籍拉丁美洲人、美籍犹太人会有权进入参、众两院的选举，但被选举人必定会使人想起美国永远是盎格鲁-撒克逊人的。

为了更好地理解这个问题，我们不妨多做一些对比：设想一下，如果法国决定修改宪法，规定必须建立一个天主教的高卢人国家并且 80% 的土地只能卖给信仰天主教的高卢公民，同时明确表示其信仰新教的、伊斯兰教的或犹太教的公民有选举和被选举权。如果这股反民主的部落主义潮流蔓延到欧洲其他地方的话，在德国，由于历史的污点，这种公开为种族中心论招魂的人将会遭遇困难。而大不列颠庄严宣告它将不再属于它的臣民——苏格兰人、威尔士人以及前殖民地移民的后裔，从今以后，它仅是出生于英格兰母亲的英国人的国家。西班牙也亦步亦趋地紧随其邻国之后，撕下了国家虚伪的面纱：它今后不再是所有西班牙人的财产，而明确成为民主卡斯蒂利亚国家，并慷慨地给予加泰罗尼亚、安达卢西亚和巴斯克等少数民族有限的自治权。

假如这些历史性的改变能成为现实，那么以色列最终会实现它的目标，成为所有国家的明灯，对其独有的身份政策也会感到扬扬得意，并且也会感到不那么孤立。然而，这幅图画有一个致命的缺陷：这些做法是一个建立在共和原则之上的“正常”国家不可接受的。自由民主从来不仅仅是调整阶级关系的工具，它还应该是所有公民认同的目标，他们应该相信自己对它拥有所有权，并通过它来直接表达自己的尊严。象征性和整体性的程度在民族民主国家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纵然从象征到现实始终存在着差距。

今天，类似于以色列针对那些不属于主要种族的少数民族政策，几乎只存在于东欧的“后共产主义”国家之中，那里还有不少甚至大量的右翼势力。

法律精神

按照它的法律精神，以色列国更主要是属于非以色列人而不是长居于此的全体公民。它更主要是世界“新犹太人”[前世界银行行长保罗·沃尔福威茨 (Paul Wolfowitz)，英国著名慈善家迈克尔·利维勋爵 (Michael Levy)，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多米尼克·斯特劳斯-卡恩 (Dominique Strauss-Kahn)，以及寄居西班牙的俄罗斯传媒大亨弗拉基米尔·古辛斯基 (Vladimir Gusinsky)] 的国民财富，而占公民总数 20% 的阿拉伯后裔却没份，尽管他们的父母、祖父母还有曾祖父母都出生在这片土地上。因此，在全世界，某些犹太裔富翁认为有权干预以色列的生活：他们大量投资传媒业

和政治机构，从而对以色列领导人及其方针政策的影响越来越大。

这些“新犹太人”还包括认为“犹太人国家非我莫属”的那些知识分子。贝尔纳-亨利·莱维（Bernard-Henri Levy）、亚伦·德萧维奇（Alan Dershowwitz）、亚历山大·阿德勒（Alexandre Adler）、霍华德·雅格布森（Howard Jacobson）、大卫·霍罗威茨（David Horowitz）、亨利克·布罗德（Henryk Broder）以及其他几十个犹太复国主义的门徒都活跃在各种大众传媒领域里，他们毫不掩饰自己的政治主张：耶路撒冷就应该归他们所有，为此，他们不必了解这个地方的地理或历史，也不需要学习本地的语言（希伯来语或阿拉伯语），不必在此工作、在此纳税，或者也许，不必到它的军队服役！在回归他们的民族文化和母语之前，他们只需要到以色列做一次短暂的旅行，获得一张身份证，有一处第二住所，就永远是犹太人国家的所有者；有一个犹太人的母亲是多么幸运啊！

相反，以色列的阿拉伯人如果在被占领土上娶了一位巴勒斯坦的妻子，是无权让她来到以色列的，这是由于当局害怕她成为以色列公民而因此增加希望之乡的非犹太人数量。

准确地说，一个有犹太人身份的移民带着非犹太人妻子从美国或俄罗斯来，后者有权获得公民身份，但不论她还是她的孩子永远不会被当作犹太人，除非根据宗教法而改宗。换言之，在“新犹太人国家”，做一个非阿拉伯人事实上要优于做一个阿拉伯人。来自欧美的白人移民，尽管不是犹太人，却总会受到宽容的接纳。为了减少阿拉伯人口的压力，即使以增加非犹太人口来稀释国家

的犹太人数量也在所不辞，条件是，增加欧洲的白种人。

犹太国的人并非因此就一定是虔诚的犹太教徒！在以色列，犹太人并未被要求必须遵守戒律和信仰犹太人的上帝。你可以取笑佛教的信仰——比如戴维·本-古里安就经常这样干，或者吃小褐虾——比如沙龙，你还可以不戴帽子——就像大多数以色列领导人和军队的将领。当然，公共交通系统在安息日是不工作的，但你可以使用私人交通工具。在宗教节日，人们可以在足球场上指手画脚和相互抨击，没有任何宗教政客敢提出抗议。甚至在犹太教最神圣的赎罪日，以色列的孩子们仍可在城市的所有庭院里骑自行车玩耍。反犹的游行，只要不是来自阿拉伯人，在“犹太人”的国家里一直是合法的。

在以色列国，“犹太人”意味着什么呢？是犹太人，在以色列就意味着是享有非犹太人，尤其是阿拉伯人不能享有的特权的特殊公民。如果你是犹太人，你可以与自称体现了犹太人特质的国家融为一体。如果你是犹太人，你可以购买其他非犹太人无权得到土地。如果你是犹太人，即使你只打算在以色列临时逗留一段时间，讲一口结结巴巴的希伯来语，也可以成为以色列国家中央银行的总裁，而这个银行决不雇用任何以色列的阿拉伯公民。如果你是犹太人，你可以成为外交部长并能够以常驻的名义住在以色列法律边界以外的殖民地与被剥夺了一切公民权并失去自己尊严的巴勒斯坦人为邻。如果你是犹太人，你可以在不属于我们的土地上建立殖民地，而且还可以在犹地亚和撒玛利亚地区所有的外环路上通行，而那些地方的本地居民却无权在他们自己的祖国

自由往来。如果你是犹太人，你就不会在设有路障的卡口被逮捕、被折磨，任何人不会在深夜到你家来搜查，你不会成为误伤的靶子，也不会看到自己的房子被强行拆除……所有这些积累了近 50 年的行为是专门用来对付阿拉伯人的。

在 21 世纪初的以色列国，以色列人，难道不是与 20 世纪 50 年代美国南部白人或者与 1962 年以前阿尔及利亚的法国人所处的环境相吻合吗？以色列犹太人的地位像不像 1994 年以前的南非白人种族主义者？

一个人没有宗教信仰，而只是一个民主的或自由的，或至少是诚实的人道主义者，怎样才能继续被定义为犹太人？受迫害者的后裔是否愿意被包括在把以色列看作自己特有财产的新世俗犹太人的部落里？在以色列，自称犹太人这个普遍的现象是不是一种要求加入特权阶级的行为？正是这个阶级在其周围制造了难以忍受的不公正。

那么，在以色列之外的犹太人又意味着什么呢？朱利安·杜维姆在 1944 年采取的立场，或者作为难民在欧洲流浪的我父母的立场，到了 2013 年还有没有道义上的效力？

谁是『犹太人聚居区』里的犹太人？

方不可能成为圆

2011年。我出席伦敦一家著名书店为我的一本书组织的讨论会。会议的主持人是牛津大学的哲学家，一个精明而有魅力的人，他在介绍我的时候带着明显的好感。他激烈反对以色列的军国主义政策、种族主义、描述犹太人时表现出的自负以及在被占领土上实行的种族隔离政策等等。不过，对于我认为不存在一个犹太民族的观点，主持人谨慎地表达了一种保留。他认为自己属于这个民族，而大部分与会者，其中多是左派和自由派人士，都站在主持人一边。我问他哪种世俗犹太人的流行文化和教育传统可以传承给他的孩子们。他很难回答我。

一位上了年纪的女士有点儿气愤，声称如果以我的观点来剥夺她的犹太人身份，那她就一无所有了。我很吃惊，并安慰她说：显然不是我要废除“身份的自我认同”，而且我相信她自己有许多与其犹太人身份相同的身份。但我问她，如果她的自由同时也是我的自由：我是否也有权认为自己想怎样就怎样，而不愿与一种我感觉越来越毫无节制地被利用的痛苦回忆纠结在一起。

我有理由认为有几个与会者中不是“犹太人”，尽管他们的外表看起来像是中东人。他们当中没有一个人参与发言。而我感到很不舒服：整个这次讨论会，因为显然都是非犹太复国主义者参加，所以似乎是“政治上正确的”会议，然而，它到底是不是一种专为“新犹太人”准备而非犹太人不得参与的特殊交流？这种疑问在我头脑中产生了一系列直到那时我从未想过的更加复杂的问题。

现代身份政策是由定义和限定各种大小不同群体的铁丝网、围墙和路障构成的。人们可以通过合法的途径穿越障碍，绕过它们甚至拆除它们来与所希望的群体结合。你可以成为美国、英国、法国或者以色列的公民，正如你也可以放弃做它们的公民一样。你可以成为社会主义运动的积极分子，自由主义思潮的领袖或者保守党的成员，然后又退出。所有教堂都欢迎新人教者。每个人都可以成为虔诚的穆斯林或犹太教徒。

然而，如果你不是出身于犹太父母，又怎样成为一个世俗的犹太人呢？有没有一种通过自愿的行为，一种自由的选择，加入到犹太民族，或是加入一个根据出身来选择其成员的、封闭的、专属俱乐部的办法？换言之，犹太人是越来越像一个名流俱乐部——一个被错误地、但并不意外地想象成古代部落后裔的俱乐部？

可以肯定的是，没有人会因为过去而渴望加入这个封闭的俱乐部。任何“外邦人”都不羡慕犹太人的命运：既非在沙皇俄国居住区里的命运，也非“二战”时期在巴黎的命运，当然更不是 在奥斯维辛集中营的命运！然而非常幸运的是，现在已不再是西方国家后悔过去曾迫害犹太人并且希望补赎自己错误的那种环境

了。在纽约的大学里，好莱坞的摄影棚里，华盛顿的政治会客厅里，在众多华尔街的大公司里，在柏林和巴黎的新闻界以及伦敦的文化沙龙里，自称“犹太人”是一种时髦。

众所周知，这样做根本不需要花费什么力气。你是犹太人，因为你是犹太人生的，而且可以肯定的是，方不可能成为圆，如果你不是犹太人，无论怎么努力也是徒劳，没人能做到。

在 20 世纪末和 21 世纪初的西方国家里，我们见证了古典民族主义历经 200 年的艰难走向没落。经济全球化伴随着危机与文化全球化携手并进，侵蚀着古老而坚实的民族情感。如果说认同并绝对忠于一面旗帜、一个民族的尊严、一种主流文化是历史的苛求，那么今后，不完整的族群身份、从属性的亚文化、甚至跨国的身份都将会有更大的空间，当然，只要它们不威胁到主权国家与民族的最高原则。

世界各地的世俗犹太人

今天，要想被认同为犹太人是很容易的。然而，“新犹太人”的问题在于，缺少专门的文化语言和世俗犹太人身份的外部特征。这就是为什么在美国，也包括在其他地方，无神论者有时也会在安息日开车去犹太教堂为他们的儿子行割礼（这种宗教行为“会降低”感染艾滋病的危险——如果我们信仰亚伯拉罕，我们的祖先），或者为孩子们组织一次盛大的成人仪式，不过仪式上的饮食不一定符合犹太教规，只是希望以后他们的婚姻由拉比——如果

可能，最好是宗教改革派的拉比来主持。说到底，这就是一个犹太人怎样表示他属于古老的民族，无须特别的努力。

因为参加这些伪宗教活动的人都不是认真的信徒，并不真正产生什么后果；向往一个大家都来寻求放松的、具有家庭认同感的氛围，这是非常值得尊重的。在一个民族 - 国家越来越无力为其各大群体明确方向的时代，当国家储备的敌人都已用尽，当那些伟大的政治与社会梦想成为泡影时，需要一个半宗教半部落化的族群来美化日常生活。

我可以善意地看待这个事实：为了保留犹太人身份，父母们选择了为他们的婴儿行割礼——尽管这种“不洁”的切除术是无理的，而尤其是，我认为，它侵害了人对自己身体完整性的基本权利。但是，如果以维护世俗父母们梦寐以求的犹太人身份的名义去阻止他们的孩子爱一个所谓非犹太人的伴侣，害怕他们结婚，那就是常见的种族主义。

“犹太种族的人”可能会担心：有超过 50% 的美籍犹太人和同等比例的欧洲犹太人后裔与非犹太人通婚。族群的教育机构在犹太事务局的帮助下恬不知耻地竭尽全力制止了这种趋势。它们清楚地知道，在没有了恐犹症的情况下，正是这种对爱情和对挣脱了传统束缚的夫妻生活热切向往，将逐渐而且必然，毁掉整个“犹太民族”。早在 20 世纪 70 年代初，当时的以色列总理果尔达·梅厄（Golda Meir）不就已经这样说过吗：谁与非犹太人结婚就等于是去找那 600 万人！

为纪念大屠杀而设立的仪式也使人不惜一切代价要保留这种

与众不同的特殊犹太人身份。谁会对纪念欧洲恐怖大屠杀的活动提出异议？正相反，在西方世界，对它的遗忘才是罪上加罪。但是，当犹太复国主义者及其赞助人把纪念种族灭绝的活动改造成一种世俗的宗教，包括去向复制的种族灭绝焚尸炉朝圣以及向未来一代“犹太人”灌输一种偏执狂的时候，人们势必要质疑：制造一种让人永远记住历史创伤的身份，通常会导致那些偏执狂患者与生活在他们周围的人产生危险的纷争。而即使以色列是中东唯一的核国家，却仍然要使全世界支持它的人感到一种恐惧，借口是未来一场新浩劫的幽灵已经出现在不远的地平线上。而这里面本身就有未来灾难的元素。

让我们谈谈这个问题：今天，世俗犹太人身份的维系需要永远保持与以色列的关系并无条件支持它。如果说直到1967年的“六月战争”，以色列在西方犹太人后裔的意识中只占有相对次要的地位，那么相反，从那个时日起，这个刚刚展示了其强大实力的蕞尔小国——一个小而强的国家，成为了他们中大多数人骄傲的源泉。每一种权力都会吸引大量信徒并或多或少会成为崇拜与谄媚的策源地。高大、潇洒的以色列士兵站在威武的坦克上，或骄傲地靠在战斗机旁，由这一切构成的景象取代了全世界许多新犹太人心目中的身份证。所以，以色列在族群的教育机构中赢得了一种它可以获取最大效益的威望。

此后，犹太事务局（Jewish Agency）终于放弃了把“受迫害的犹太人”送往以色列的无益尝试。自从苏联垮台以后，世界上就不再有禁止“上帝选民”的子孙移民到犹太人国家的地方。犹

犹太复国主义修改了它的目标并迎来了自己的第二春。现在，那些希望自己是亚伯拉罕后代的子孙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喜欢犹太复国主义，他们为正在大力扩张领土的犹太人国家收获利益，主要是利用他们可以影响所在国家的外交政策和国家公众舆论的关系网。这后一个目标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果。在一个族群主义越来越具有合法性的时代，在一个崇尚已经认可“文明冲撞”的“犹太-基督教”文明的年代，他们可以骄傲地炫耀自己是犹太人并站在了主导历史的列强一边。

的确，有些人以少数派的形式存在，他们将自己定义为“世俗犹太人”并且试图单独或集体组织起来抗议以色列的占领与隔离政策。他们有理由害怕盲目与愚蠢的恐犹症复发，这种恐犹症把所有犹太人后裔都裹挟进了一个特殊的种族-民族之中，更为严重的是，把他们与犹太复国主义者混淆在一起¹。但这些世俗犹太人继续自我认同为犹太“族群”的意愿（尽管在大屠杀刚结束后出生的这一代人看来是可以理解的），只能作为一种无足轻重和没有政治前途的权宜之计。

在反犹太复国主义的犹太人后裔内部可能有一种值得赞赏的特殊派别，但如果他们没有在以色列生活过，不懂它的语言也没有体验过它的文化，自认为有不同于非犹太人的特殊权利来谴责以色列，又怎能批评那些大喊大叫的亲犹太复国主义者自认为有积极参与决定以色列未来命运的特权呢？

1 在激进的穆斯林当中出现了一种新的恐犹症，这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之间的冲突有直接关系。

走出专属俱乐部

放弃

在 20 世纪上半叶，我的父亲离开了塔木德教派，再也没有进过犹太教堂，从那时起，他就表达了对拉比们的厌恶。21 世纪初，轮到我感觉必须在思想上与这种部落主义的犹太人中心论彻底断绝关系。我完全明白，自己从未真正是一个世俗犹太人，也知道一个像这样臆想的命题缺乏文化的眼界和基础，也知道它是建立在毫无意义的种族中心论之上的世界观。在那个时代，我曾错误地相信，伴我成长的意第绪文化是犹太文化的化身。有贝尔纳·拉扎尔、莫德察·伊阿涅勒维茨（Mordechai Anielewicz）、马塞尔·雷曼（Marcel Rayman）和马雷克·爱德曼（Marek Edelman）相伴，我一直自视为属于被压迫和被抛弃的少数民族中最讨人喜欢的一部分。我曾固执地要做一个犹太人，一个像莱昂·布鲁姆（Leo Blum）、朱利安·杜维姆以及其他许多因为刽子手们的残酷迫害和对罹难者犯下的罪行而愿意承担这种身份责任的犹太人。

由于无法忍受以色列法律强加于我虚构的民族属性，更难以忍受在世界其他民族面前自诩上帝选民俱乐部的成员，我愿意放

弃做犹太人并不再把自己看作犹太人。

尽管以色列国家并不打算将我注册的“犹太”国籍改为“以色列”国籍，我仍然斗胆呼吁：无论是可爱的犹太人迷还是坚定的犹太复国主义者抑或是常常怀有本质主义思想的、狂热的反犹太复国主义者，请尊重我的意愿并不再把我划归为犹太人。事实上，他们是怎么想的，于我都无所谓，更遑论反犹白痴们的遗老遗少是怎么想了。鉴于20世纪的悲剧故事，我决心不在一个他人既无可能也无意愿加入的专属俱乐部中另立山头。

由于我拒绝做一个犹太人，我代表了一个正在消失的物种。必须强调的事实是：我只是历史上曾经的犹太人，无论是好是坏，我现在过着以色列人的日常生活，而最终，我的未来和我孩子们的未来应该由坦诚、慷慨的普世原则来指引，无论如何我希望如此，我知道这是与种族中心论的主流思潮反其道而行。

我作为现代历史学家，假设我和我曾孙们之间的文化距离应该等于，甚至高于我的曾祖父和我之间的距离。那样的话就好极了！太多的人相信他们的后代在各方面都会与自己极为相像，因为在他们看来，民族是永恒的，更何况像他们这样一个种族即民族的犹太民族呢，而不幸的是，我正是和他们生活在一起。

我意识到自己生活在西方世界最为种族主义的一个社会中。当然，种族主义到处都存在，但在以色列，我们在法律精神里看到的是种族主义，学校里教授的是种族主义，媒体传播的还是种族主义。而尤为可怕的是种族主义者自身不知道自己是种族主义者，也因此，丝毫不觉得自己应该感到愧疚。结果是，以色列成了世

界上大部分右翼运动特别喜爱的榜样，而这些运动过去的反犹主义也是尽人皆知的。

对我来说，生活在这样一个社会里是无法忍受的，但我承认，我也很难在其他地方生活。我属于一种犹太复国主义事业的文化、语言、甚至精神的产品，这是我无法否认的。鉴于我的日常生活以及我的文化基础，我是一个以色列人。我并未因此感到骄傲——并不比是一个棕色眼睛中等身材的男人更感到骄傲。我甚至常常为以色列感到羞愧，尤其是当我看到那些在残酷的军事殖民化过程中受迫害的、孱弱的、无自卫能力的非“上帝选民”。

乌托邦？

我曾有过一个短暂的乌托邦式梦想：以色列的巴勒斯坦人在特拉维夫的感觉就像美籍犹太人在纽约！我曾为以色列的穆斯林在我国的平民生活能如同法籍犹太人在巴黎一样而斗争。我曾希望以色列对待非洲基督教移民的儿童，像英国在伦敦对待来自印度次大陆的移民儿童一样。我衷心希望以色列的所有儿童在所有学校都受到同样的欢迎。今天，我知道了我的梦想过分苛刻，也知道了我的要求过于鲁莽：提出这些要求本身在犹太复国主义者及其支持者看来，就是对以色列犹太人性格的伤害，所以，也被看作一种反犹主义的标志。

然而，似乎同样奇怪的是，与被固化的世俗犹太人身份相反，以色列性格——政治文化而非“种族”的化身——具有开放和包

容的潜力。根据法律，人们确实可以是以色列公民而非世俗的“犹太族人”，可以进入它的上层文化领域，同时保留多种“底层文化”，说官方的语言，同时也可以发展另一种语言，保留多样的生活习惯或融合其中的某些习俗。一直以来，为了实现这种共和政治的潜力，本应该放弃部落式的神秘理论，学会尊重和包容其他理论，并使以色列的宪法法律与民主原则和谐相处。

差点儿忘了：在提出关于改变以色列身份政策的创见之前，应该先结束那种把我们送往地狱的可恶而无休止的占领。与他者的关系，即以以色列二等公民的关系和生活在巨大痛苦中并处于犹太复国主义恩宠链条最底端者的关系极其复杂地纠缠在一起。这部分生活在占领区将近 50 年的被压迫人民，在“犹太人国家”认为属于它的土地上被剥夺了政治和公民权利，并为国际政治活动所遗忘。我承认，我的结束占领并在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个共和国之间建立邦联的梦想低估了双方的实力对比。

不放弃

似乎已经越来越迟了，所有政治解决的重要方案都被搁置。以色列对此已经习惯，而且也不会结束对另一个民族的殖民统治。外部世界不愿有所作为：它的内疚以及负罪感不允许它去说服以色列从 1948 年确定的边界撤退。以色列也不打算正式吞并夺来的土地，因为在那种情况下，它必须给予占领区人民平等的公民权，而这样做本身就会把自己变成双重国籍的国家。我听说过这样一

个神话故事：蛇在吞噬猎物时宁可被噎死也不愿放弃。

我是否也同样应该放弃呢？我生活在一种真正的矛盾之中：在越来越强烈的犹太种族化氛围中，我感觉自己像是一个流放者，而我主要是使用希伯来语说话、写作和梦想。在国外，我怀念这种语言，它是我情感和思想的源泉。当我远离以色列时，我会思念我的特拉维夫街景，期待着重返故乡时刻的到来。为了驱散这种乡愁，我不去犹太教堂，因为，那里人们祈祷时的语言与我使用的语言不同；他们根本不懂我心目中的以色列性格，而他们并不希望与我分享它。在伦敦，是大学校园及其男女学生，而不是犹太人学校和那里的男生（没有女生）使我想起我教书的学校。在纽约，是曼哈顿的咖啡馆而非布鲁克林的族群社区，像特拉维夫的那些咖啡馆一样欢迎并诱惑我。当我流连于无尽的巴黎书店时，是以色列每年组织的希伯来语图书周，而不是我祖先的宗教文学出现在我的脑海里。

我对这片土地的挚爱总是激起我对它的悲观情绪。所以，我常常沉浸在忧伤之中，为现在感到痛心，为未来感到焦虑。我累了，觉得我们的政治行动之树上最后的理性之叶已经落下，使我们赤裸地面对部落里那些昏聩巫师们的任性。然而，我不是形而上的哲学家，只是一个试图进行比较的历史学者，所以我不允许自己成为一个彻底的宿命论者。我敢说，如果人类从20世纪熬过来了，核战争没有爆发，那么一切都是有可能的，即使在中东地区也是。让我们记住西奥多·赫茨尔——这位对我的以色列国籍负有历史责任的梦想家说过的话：“只要你愿意，这便不是传说。”

作为 20 世纪 40 年代欧洲地狱幸存者的孩子，我从未放弃过对更美好生活的渴望，被那段历史吓坏了的天使也不允许我放弃和绝望。因此，为了奔向美好的未来，无论我的诽谤者说些什么，我将继续写作与你们刚刚读完的这本书相类似的书。

XIII

附录一：专访

云也退、施罗默·桑德

2012年11月，当加沙冲突再一次爆发时，特拉维夫大学的施罗默·桑德教授正在法国撰写一本书——《虚构的以色列地》。这本书是他的“虚构三部曲”的第三部，第一部《虚构的犹太民族》和第二部《我为何放弃做犹太人》业已为他赢得了学术界和公共舆论中的声誉，《虚构的犹太民族》则已有了大陆中译本。对他持有敌意的人，声称“虚构三部曲”完全可以改名为“反以色列三部曲”，而最极端者干脆称之为“反犹三部曲”。

纳粹大屠杀之后，反犹主义早已声名狼藉，现在情况则有一些反转，很多人认为以色列和犹太人常常拿反犹说事，“炒卖”自己的苦难，甚至以政治正确“要挟”世界。这两种倾向都与桑德教授撰述的主要动机无关。一个中立的读者绝不会在读后认为，这个自两岁起就在以色列生活至今的犹太学者是个“反犹”的人，他说犹太民族是“虚构”的，但从未暗示它是“劣等”的；同样，那些厌烦以色列式“苦难叙事”的人，也不可能认为桑德说出了让自己如鲠在喉的话。

桑德的勇气表现在他的著作直接激起了以色列当政者及其支持者的愤怒。他们并不是恶人，但他们都是犹太复国主义者，或

至少捍卫犹太复国主义所做的主要历史阐释，即认为犹太人是一个有至少 3000 年历史的“民族”，以巴勒斯坦地区为故土，自公元 70 年后流亡，到 20 世纪才合法地重新收回这片土地。桑德指出，以色列的现行民族政策和对外政策，乃至以色列建国的合法性，都是建立在这些虚构和想象之上的；它们的问世或许出于现实需要，但桑德坚持认为，是时候用学术的方式揭破它们了，因为正如他在《虚构的犹太民族》中所指出的，民主的以色列，犹太人的以色列，在中东阿拉伯国家的包围圈里骄傲地存在的以色列，已经到了一个危险的边缘。如果揭破谎言要让以色列付出道义和领土上的代价，那也是它必须承担的痛苦。

8 月初的一天，我在桑德教授位于特拉维夫的公寓里与他进行了一次两个多小时的谈话。66 岁的桑德有很重的法语口音，形容粗壮，总是眉头紧锁，一说起那些流传的谬种，他挥动的双手就把身上浓烈的体味赶得丝毫不剩。他讲述了自己怎样从一个激进的共产党人转化为“社会主义自由派”，怎样在 1967 年的“六日战争”之后越来越忧怒于国家的现状，怎样同情没有以色列国籍的巴勒斯坦公民。“我没有任何颠覆以色列的意图，我是希望以色列能够包容那些目前被它排斥在外的公民，不再强调‘犹太国’的狭隘概念。”

三年前《虚构的犹太民族》英文版出版后，桑德得到的礼物里有很多是激赏的反馈，也有夹着子弹壳、火药粉的恐吓信。楼底的铁皮信箱，除了桑德家的那个用英文标着“桑德”（Sand）外，其他都标着主人的希伯来姓氏。我开玩笑地问：“这是不是方便有

更多的人找你算账？”

云也退：你不承认自己是犹太人，我们这些跟犹太人无关的中国人则会问：承认不承认，有这么要紧吗？

桑德：如果你了解以色列的现状，就会知道我为什么要这么坚持了。以色列现在的主流意识形态是犹太复国主义，这种思想从其诞生时（19、20 世纪之交）起就打着“建立一个犹太国”的旗帜，到 1948 年以色列建国后一直如此。1967 年“六日战争”后，以色列占领了西奈半岛、加沙、约旦河西岸以及戈兰高地（后来退回了西奈，加沙和西岸至今仍是争议领土），越来越多的本属巴勒斯坦人的土地被以色列拿去，对这一目标的强化与日俱增。

云也退：你认为这是一种殖民？

桑德：绝对是殖民。但是犹太复国主义者否认，他们说我们这是“回到祖先的土地上”。我做的研究和论证就是要证明这是个谎言。我偶然地出生在奥地利林茨的一个难民营里，我父母都是波兰犹太人，当然了，很穷。不久我们家搬去了慕尼黑附近，我那时太小，完全没有记忆，在德国待了两年后，全家都移居到以色列，就住在雅法，离这儿不远。我父母都是共产党人，他们不是因为支持犹太复国主义而到以色列的，他们仅仅是认可以色列的存在。

云也退：当时的以色列刚刚结束独立战争吧？

桑德：我从不把 1948 年的战争叫作“独立战争”，“独立”这个词在这里被扭曲了。18 世纪美国的战争才叫“独立”，那是脱离英国自立国家。可是在 1948 年战争里，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才是

原住民，他们是在自卫。他们打败了，但是他们不能接受来自犹太人的殖民，这一点是可以理解和接受的。我生活在一种新的、以色列的文化里。我在雅法长大，我家的第一、第二栋住宅都是阿拉伯难民逃走后留下的房子。后来我服兵役，参与了1967年和1973年两场战争，1967年前我在前线，长期驻扎在北方一个名叫“雅克哈纳”的基布兹里。基布兹是全世界最平等的共同体之一，或许跟20世纪60年代的中国公社有点儿相似？但是，不要忘了，即使它带有社会主义乃至共产主义性质，基布兹首先也是殖民的工具。雅克哈纳从未接纳过阿拉伯人作为它的成员。

云也退：但是基布兹的人会告诉你，他们在土地上做到了之前阿拉伯人1000多年来从未做到的事，创造出了巨大的农业成就。

桑德：有一件事你要知道，即使在中国，50年代之前，耕种技术都是非常不发达的。20世纪三四十年代，巴勒斯坦的原住民农民的劳动生产率和同期中国的农民没有多少差距。新技术是从西方传过来的，在这之前，农民都是用手、用牲畜来种地的。强调犹太人改变土地这一事实能否为殖民化正名？你想想三四十年代中国农民农业技术同样落后，他们就可以被殖民了吗？就在现在，我们所住的这幢房子所在的区，在特拉维夫出现之前，曾经是地中海东岸最富裕的村子之一，名叫“夏赫蒙”。我住在这块土地上的房子里，我的大学也在这里，这些建筑都是为移民到这里的犹太人造的，资金来自美国犹太人、英国犹太人，“二战”之后还有德国的赔款，等等；住进这些房子、用这些地的人都没有付过钱。我不知道你的犹太朋友怎么解释这种行为。原住民原始

的农业技术，不能证明我们就有权占用这些地。当然，有一点非常重要：犹太复国主义完成了一种“思想革命”。你知道，在基督教欧洲，犹太人被禁止从事农耕，以免他们拥有土地。而到了巴勒斯坦后，犹太人都去种地了。

云也退：但是，我去过基布兹的历史博物馆和纪念馆，那里的介绍，以及基布兹的人，都会告诉你说我们的土地是从阿拉伯原住民手里买来的，是合法所得。

桑德：我们募集来的资金大大缩短了我们成为发达国家的时间，不需要像当年的苏联等国那样，以强制手段积累国家财富。但是我有数据，到1948年为止，这里只有10%的土地是犹太复国主义者购买的，优质土地更少，只有7%。从1967年占领约旦河西岸开始到70年代，以色列一直在没收西岸的土地。只有最初那7%的土地是花钱买的。其他的地是怎么来的，不言而喻。而且，犹太复国主义者是和那些掌握土地权的人交易的，那些人在贝鲁特，是“额芬迪”¹，或是富农，而那些阿拉伯佃农是一无所有的。他们没有拿到钱就被踢出了自己的地，钱被有钱人拿走了。这是一个普遍现象，过去在欧洲，土地被从封建主手里夺走交给农民，而在我们这里，土地从阿拉伯人转入犹太复国主义者手里。这种转移都产生了大量的社会和道德问题。我做过一个比喻，在被以色列占领的地方发生了什么？1948年，阿拉伯人好比从高楼上跳下来，摔在所有人面前，到了1967年，摔下来的人躺在大街上，过

1 额芬迪，意为“大人”“先生”。

路人只是看看而已。以色列人即便真的在 2000 年前住在这里，现在这些人也真的是当年祖先的后代，有权回归故土——即便我们承认这一点，那么请问，美国人是不是应该把土地还给印第安人？

云也退：那么，说这是一种殖民我可以理解，你为什么又要坚持否认自己是一个犹太人？

桑德：我这是要从根本上戳穿犹太复国主义者的命题预设。我要证明，犹太人根本不是一个民族。犹太复国主义者说，根据《旧约》记载，亚伯拉罕生以撒，以撒生雅各，雅各生约瑟，犹太民族就是这么代代传下来的。可是，那是什么年代？那时这些人之间甚至还没有一种共同的语言，没有世俗的日常文化，并不吃同样的东西，并不欣赏同样的音乐——一句话，他们仅仅同信一个上帝，却不能互相理解，在这种情况下，为什么我们称他们为“民族”？

云也退：如果共信一个宗教是不够的，那么要组成一个民族，还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桑德：在某种意义上，我可以说东欧是有一个犹太民族的，他们生活在波兰、乌克兰、俄罗斯、立陶宛等国，都说意第绪语，可是，埃及的犹太人、摩洛哥的犹太人、也门的犹太人，他们根本不懂意第绪的语言和文化——他们是同一个民族的吗？世界上本可能出现一个犹太民族的地方是在东欧，然而它刚刚开始形成就被希特勒摧毁了。所以，说犹太人过去就已经存在，是个现代的发明。我们拿来了“民族”一词，把古代的意义、《圣经》意义以及一些现代意义给注了进去。人们说，犹太人有“犹太性”，这是在宗教意义上，而不是民族意义上说的。犹太教是一种重要的

宗教，是西方文明的基础，基督教的基础，伊斯兰教的基础，是一神教的第一个形式。但是，上世纪90年代，我在特拉维夫大学的同事所做的考古发现，证明《圣经》不是一本历史书，不只是缺少历史证据支持，而且它包含的整个故事都是虚构的。考古学家发现，迦南并不是被以色列众部落占据的，没有“出埃及记”这回事，大卫和所罗门的王国也并不存在。是犹太复国主义者根据自己的需要，将一些现代意义注入到了“犹太”这个词里。其实，他们不止发明了一个民族，还发明了另一个，就是巴勒斯坦人——通过殖民，我们“正当地”发明了一个巴勒斯坦民族。

云也退：我想关于《圣经》是不是历史书的质疑很早就已经存在了，对于多数犹太人来说，这种质疑没有多大意义，因为他们没法不信，否则不是等于一辈子都活在一个假的前提下吗？

桑德：你一定要记住我的观点：犹太教是存在的，作为民族的犹太人不存在。现在人们总是忽略一个史实问题，那就是：从公元前直到近代，改宗是十分常见的事。公元64—70年发生了一场犹太人起义——当时他们并不是一个民族，只是一群信犹太教的人而已，起义被罗马人镇压。之后基督教兴起，犹太教就成了一个被压制的宗教，原先信犹太教的人纷纷改信基督教。但是，像基督教一样，早期犹太教的传教士也十分积极。在公元前两个世纪内，从马卡比家族开始，信犹太教的人很早就在中东迫使别人信教：要么信教，实施割礼，要么就离开自己的土地。大多数人接受了割礼，从而信了教。当犹太人被罗马人压制下去之后，罗马人也要传教，但是方法改变了，不是用刀剑，而是用爱，用

基督教。我打个比方，犹太教就好比是 DOS 系统，比较原始，很难操作，基督教就像是 Windows 系统，改良过了，接受、使用起来要方便得多，不用割包皮就可以信。公元 7 世纪伊斯兰教兴起，穆斯林席卷中东直到北非，迦南这块地方的人大多改信了伊斯兰教。当犹太复国主义者在 19—20 世纪之交到达巴勒斯坦时，他们心里知道，在这里的阿拉伯原住民，正是古代“犹太人”的后裔。我的著作论证了这一点：犹太复国主义者眼里应该给“犹太民族”让位的阿拉伯原住民，其实就是他们的祖先。这是一个致命的反讽。

云也退：这听起来真有些不可思议。

桑德：我的书中很大一部分都在解答一个问题：为什么犹太复国主义者回到所谓“祖先的土地”上时，那里并没有什么犹太人，相反，20 世纪初，世界上绝大多数犹太人居住在东欧的俄罗斯、立陶宛、拉脱维亚、匈牙利、罗马尼亚，而不是在摩洛哥、德国、法国、伊拉克或巴勒斯坦的耶路撒冷。全世界 80% 以上的犹太人住在东欧，这究竟是为什么？直到 1967 年，大多数历史学家，不管他是不是犹太复国主义者，都没有办法解释这一现象。这之后的考古和历史资料实际上已经开始解开这一谜团。我运用了这些史料，证明自公元 8 世纪以来，犹太教在东欧以及北非乃至南印度有过几个王国，其中最重要的一个王国是位于里海和黑海之间的卡扎尔人王国。这样，我就颠覆了犹太复国主义的民族叙事：犹太人根本不是在 2000 年前离开迦南后“流散”到 20 世纪，才又“回到”故土的；对大多数在 20 世纪早期移至巴勒斯坦垦荒的犹太殖民者而言，东欧才是他们的“故土”。

云也退：要想反驳你，最有力的做法就是证明犹太人是具有共同的民族源头和血统的。这能做到吗？

桑德：我是历史学家，我不讨论 DNA 问题。我想讲的是，那些口口声声“科学依据”的人忘了被他们自己厌恶的历史。19 世纪末至 20 世纪初，有多少所谓的“科学人士”义正词严地证明说，白种人是最优秀的民族，黄种人是二等人，而黑人的人种最差？这就是所谓的“科学”，现在犹太复国主义者们也在做一模一样的事情。我写出这本书后，许多人出来说这是一本愚蠢的历史书，是一个不懂科学的人写的，但他们在害怕，害怕什么？害怕我的论证：100 年前，某人说犹太人是一个民族，一个特殊的、独一无二的民族，他就是反犹主义者；而在 21 世纪初，某人说犹太人不是一个独特的民族，他就要被打成反犹主义者。

云也退：我们再说说“犹太国”概念吧。你反对这个概念，仅仅是因为国内有阿拉伯公民存在吗？

桑德：以色列人现在说，我们不是一个共和国，而是一个犹太人的国家，或者照犹太复国主义者的说法：一个属于犹太人的民主国家，那么对我的学生、巴勒斯坦的以色列学生而言，这个国家是他们的吗？你想象一下，中国人可以说，我们的国家只属于汉人，这是一个汉人的民主国家吗？想象一下，法国人可以说他们的国家不属于法国人，而只属于高卢天主教徒吗？再想象一下，英国人可以说他们的国家没有苏格兰人、威尔士人的份，只有出生于英格兰的人才配称为英国人吗？美国人能说他们的国家只能给白人清教徒生活吗？我的立场很清楚：以色列属于所有以色列人，而非只属于

犹太人。要想挽救以色列，就要用“以色列”而不是“犹太”作为这个国家身份认同的基础。大多数民族国家在成为国家的时候，都会想尽办法，用各种手段来实现自己的目的，比如美国成立的时候，美国人就自称为盎格鲁-撒克逊白人的国家。现在我们来看这个定性，是不是很愚蠢？肯尼迪在1960年当选美国总统时，是个天主教徒，这就是一个小小的革命，对于传统“好的美国人”的概念是一个修正。从肯尼迪到奥巴马，如今你根本不会再看到有什么人再用宗教标准来判断谁属于、谁不属于这个国家了。可是我们没有美国这么多时间。现在，有25%的以色列人被认为是“非犹太人”，这对于一个国家的存续来说太危险了！上世纪60年代，以色列已经有了用“以色列”而非“犹太”来寻求认同的良性趋势，但1967年“六日战争”之后，情况急转直下。到现在，2012年与50年前相比，以色列更加激烈地宣称自己是个犹太人的国家，它属于伍迪·艾伦（他出生在一个犹太人家庭），却不属于住在巴勒斯坦的以色列公民——哪怕他们能说希伯来语。但是不！伍迪·艾伦要这个国家干吗？我们为什么不把自己身边的那些被占领土地上的巴勒斯坦人认同为以色列人？再看另一面：犹太人真的像那些人所说的“心向以色列”吗？历史事实是：当18—19世纪俄罗斯爆发了反犹骚乱时，犹太人开始被撵出他们的家乡——但他们并没有选择巴勒斯坦！当英国人在1918年占领了巴勒斯坦时，多数犹太人也并没有移民到这里。他们去了美国，去了阿根廷，只有少数人来了这里，因为这里是圣地。那么，是从什么时候起，犹太人开始大批移民巴勒斯坦的？是1924年。原因何在？美国关门了，从1924年

一直到 1948 年，美国非常非常强硬，执行严格限制移民入境的政策。犹太人没处去了，可他们又必须赶紧跳出欧洲的火坑！于是，一些年轻人接受了犹太复国主义思想移民巴勒斯坦，人数非常少，只有欧洲总犹太人口的 3%。可是，犹太复国主义者一直在塑造这个幻象，好像以色列是全世界犹太人的家。80 年代，里根总统出于坚决反苏的动机，声称只要是弃苏投美的人，立刻就能得到美国国籍。这个时候，以色列政府对里根施压，要他对犹太移民关闭大门，好让他们都到以色列来。现在以色列大门对犹太人敞开，但是有多少人要回来，离开巴黎、纽约、北京？事实上，更多的犹太人是想出去——这叫“消极移民”。

云也退：那么现在，犹太复国主义的任务仍旧是继续扩充以色列犹太人的数量？

桑德：不，他们现在希望别国的犹太人多掏钱，多给当地政府施压，要他们支持以色列的政策，帮助以色列扩张领地，并且继续幻想着全体美国犹太人都想来这里。这对以色列而言，究竟是好事还是坏事？

云也退：你是个学者，但是揭露了许多东西。我想在冷战思维下，揭露一方的黑暗、阴谋，就等同于支持另一方。你反对犹太复国主义，反对以色列狭隘的现行政策，我想人们很容易就给你贴上“亲巴”的标签。

桑德：没错，我就是个“亲巴”的人，就好比如果我生在六七十年前，我一定会是一个亲犹的人一样。

云也退：在巴勒斯坦争议领土的问题上，你一定也认为应该

要建立两个国家？

桑德：从本质上来说巴勒斯坦人是被压迫的人，我们拿走了他们的土地并继续在为此付钱。我可以收，我承认我们为这些土地付了钱，交易行为本身是正当的，但这并不意味着支配交易行为的政策就是正义的。根本上讲，我们拿了他们赖以生活的地，我们是错的，他们是对的。

我觉得“一地两国”的解决方案是可以理解的。但是，我绝不认为“一地两国”是最好的结构。现在，巴勒斯坦人需要一种民族表达，即便这种可能性越来越小，我也不会说“一地一国”可以解决问题，因为，以色列的犹太人纵然乐意接受一国，也必然不会接受自己在国中成为少数民族，哪怕这个国打着“犹太国”的名义。

云也退：现在，以巴两方都说，我们不妥协的理由是担心另一方会得寸进尺。

桑德：我从来不认为哈马斯是一个好的领导者，但是，“我的”政府，以色列政府更加拙劣，更加愚顽，它似乎认为可以靠着美国的支持、精良的军备以及核武器延续现在的占领局面。不管它有多少理由拒绝把自治权交还给巴勒斯坦人，我都认为，以色列政府应该承担起比另一方更大的责任。除非他们能退回到1967年“六日战争”前的领土范围内，否则我无法支持当权者。

云也退：你的立场我明白了。但我在想，我在以色列待了很多日子，基布兹给我的印象非常美好，我相信每个有过同样经历的中国人或者别国人也都会这么说。你说基布兹也是殖民的工具，但是，

你作为一个有左派信仰的学者，是否也承认基布兹这种体制，至少在其大面积私有化之前，反映了一些值得保存的社会主义美德？

桑德：你要注意一个问题：当犹太复国主义者不再需要基布兹来替他们执行殖民任务的时候，他们就开始卸磨杀驴了（指的是20世纪70年代后期，新上台的右翼政府大幅削减对基布兹的经济支持）。我是左派，相信人可以以一种不一样的方式生活，但是只有良好的愿望还不够，我们也决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的包围中做一个孤岛。我认为，我们应该开始改变我们的生活和思维方式，我们不能再把自己封闭起来，以为自己可以独善。是的，基布兹有一些重要的品质和美德，我依然看重它们。但注意，在21世纪，社会主要矛盾越来越远离阶级斗争了。在今天，没有一个主体能够承担起产出一个新的社会，一个更平等、有更多伦理和道义的社会任务；无产阶级如果缺少一个强有力的、独立的联盟，也是无法组织起来的。我当然希望左翼运动能有新的起色，但是，并不是左翼政党上台就能实现社会主义的，这太可笑了。我是个务实的人，我会投票给社会民主党，但是很不幸，以色列没有社会民主党，以色列的工党完全不是那个性质的。你必须知道，以色列的社会主义不是来自劳资双方的冲突，而是来自一种刻意的设计。我在寻求一种新的团结，能够在此之上形成新的文明，在这种团结中，社会主义完全不同于法国大革命期间雅各宾派的那种模式，而是起到类似基督教的作用，能够维持住局面，成为一种平衡的力量。

附录二：关于桑德和以色列

作者 托尼·朱特 译者 陶小路

以色列须放弃民族神话

究竟什么是“犹太复国主义”？它的核心主张是，犹太人是一个共同的、单一的民族，犹太人千年来的四处流散和苦难并没有削弱他们独特的、集体的特质，犹太人只有在一个犹太国才能按照犹太人的方式自由地活着——有如瑞典人按照瑞典人的方式自由地生活。

在犹太复国主义者看来，犹太教不再是衡量犹太人身份的首要标准。19世纪晚期，越来越多的年轻犹太人在法律或者文化意义上从犹太区（ghetto）或者犹太小镇（shtetl）中脱离出来，那时一群人数不多但很有影响力的人认为，唯有犹太复国主义才能让犹太人摆脱被迫害、被同化或者文化被稀释的命运。很吊诡的是，当宗教上的分离主义以及其做法开始逐渐消退时，一个世俗世界的分离主义翻版却日益受到人们的积极推崇。

我从自己的亲身经历可以很肯定地确认，60年代以色列的左翼群体中有很普遍的反宗教情绪，这种情绪之强烈常常令我感到不舒服。很多人告诉我，宗教属于哈勒丁派（Haredim）以及住在

耶路撒冷米歇雷姆区 (Mea Shearim) 的“疯汉”们。“我们”是现代的、理性的、“西方”的——给我讲犹太复国主义的老师如此解释道；但是他们没有告诉我，他们希望我加入的这个以色列国的立国根基是一种僵化的有关犹太人及“犹太性”的种族观点，而且也只能以此为根基。

这个说法是这样的。在公元1世纪第二圣殿 (the Second Temple) 被毁之前，犹太人世代都是今天属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一带的农民。他们再次被罗马人从自己的故乡驱逐出去，在世流浪、放逐，无家、无根。现在，“他们”终于“归来”，再次回到属于他们祖先的土地上耕作。

历史学家施罗默·桑德在他备受争议的《虚构的犹太民族》一书中试图解构这样一种叙事。批评家断言，桑德的书充其量也不过是冗余之作。在20世纪里，历史学家们对他所引用的材料以及他所提出的论点都非常熟悉了。光从学术角度来说，我对此并无异议。甚至对于我这样一个对有关犹太人早期历史的了解多数情况下依赖二手材料的人看来，桑德教授在书里面谈到的东西都是我们已经知道的，比如他在书中强调，早期犹太人多是来自改宗者以及不同民族相互通婚的后代。

现在的问题是，知道这些内容的“我们”指的是谁？可以肯定的是，在美国的绝大多数犹太人（可能还有非犹太人）都完全不了解桑德教授在书里叙述的内容。他们从来没有听说过书里的主要人物，却对那种犹如漫画般的犹太人历史很熟悉也很赞同，而这种漫画式历史正是桑德教授设法驳斥的。即使桑德教授的这

本普及性读本仅可以引起这些人的反思并进一步阅读，那它也是有价值的。

但是这本书的价值不只是普及一些知识。其他以色列建国的正当理由尽管以前也有，现在也依然存在（戴维·本-古里安谋求、计划乃至设计好了对阿道夫·艾希曼的审判，这不是偶然的），但是建立犹太国的传统正当理由显然被桑德教授书中的内容动摇了。一旦我们认同以色列独特的“犹太性”所有的特质仅是想象出来的或者是一种“选择性的亲近”（elective affinity），那么接下来我们又该做什么呢？

桑德教授本人就是以色列人，对于他的国家没有“存在的理由”这种说法自然会让他厌恶。的确应该如此。国家要么存在，要么不存在。埃及或者斯洛伐克不是凭借某些有关“埃及性”或者“斯洛伐克性”的理论而获得国际法认可的。这些国家之所以会被视作国际参与者，拥有权利和地位，仅仅是因为它们存在，因为它们有能力维持、保护自己。

因此，以色列讲述的有关自己民族起源故事是否可信不会影响它生存的根基。如果我们接受此点，我们就能开始理解：以色列坚持这种排他性很强的犹太身份会造成很大的障碍。首先，这种坚持会让所有“非犹”以色列公民和居民成为二等人——即使对犹太人和非犹太人只做纯粹形式上的区分也会造成这样的结果。然而，当然这种区分不只是形式上的；在今天的以色列，如果你是一个穆斯林或者基督徒，甚至你是一个犹太人，但是如果你不符合目前“犹太性”日益严格的规范，你都会因此付出一定代价。

桑德教授的书中隐含这样一个结论：以色列如果认同自己为以色列，如果能学着把自己视为以色列，那么它会发展得更好。一味坚持将全球的犹太人身份与以色列这样一个小地方联结在一起会导致许多方面的问题。这是导致巴以乱局一直无法解决的最重要因素。这对于以色列不利，另外我还要说这对生活在以色列之外但是认同以色列做法的犹太人也不是好事。

那么应该做什么？桑德教授当然没有告诉我们。我们应该认识到这个问题可能很棘手，就当是帮他说句话。我感觉他倾向于“一国方案”，我这么说仅仅是因为这是他推论的逻辑结果。要不是我清楚地知道巴以双方会极力、不惜用武力反对“一国方案”，那我也会赞成“一国方案”。“两国方案”可能仍然是最好的妥协，尽管以色列在种族问题上的妄想会因此继续存在下去。但是考虑到过去两年事态的发展，“两国方案”的前景不容乐观。

我自己倾向于将注意力放在其他地方。如果生活在欧洲和北美的犹太人选择跟以色列保持距离（许多人已经开始这么做了），那么再去宣称以色列是他们的国家就会很荒诞。随着时间的推移，甚至连美国政府可能都会认识到将自己的外交政策与一个小小中东国家的妄想联系在一起徒劳无益。我相信这会是对以色列来说可能发生的最好的事情。如此一来，以色列将不得不承认自己力量的有限。那样的话，它就需要交朋友，这样的朋友最好是从它的邻国里面来找。

我们因此希望有一天可以自然地区分作为其他国家公民的犹太人和作为以色列公民的犹太人。这种区分会非常有益。历史上

有过许多先例：希腊、亚美尼亚、乌克兰和爱尔兰侨民都扮演过很不健康的角色，因为他们的存在，种族排外和民族主义偏见在他们的先辈曾生活的母国持续了很久。内战在北爱尔兰结束的部分原因是美国总统责令在美国的爱尔兰移民停止向临时爱尔兰共和军提供武器和现金。如果美国犹太人停止将自己的命运与以色列联系在一起，并将他们的捐款用于更好的目的，类似的事情可能也会在中东地区发生。

这篇文章最早发表在 2009 年 12 月的《金融时报》。

没有陈词滥调的以色列

以色列对“自由加沙船队”的袭击发生后，以色列惯常的批评者和辩护者又老调重弹。如今要去讨论中东问题就一定会听到那些陈腐不堪的指控和老套的辩护。现在可能是时候清理一下这些陈词滥调了。

陈词滥调之一：以色列的合法地位已经没有了或者应该取消以色列的合法地位

和其他国家一样，以色列作为一个国家的地位确立已久并且也得到了国际社会的承认。以色列政府的不良行为不会“取消以色列的合法地位”，正如苏丹或者美国政府的不良行为并不会让它们的合法地位被取消一样。当以色列破坏国际法时，应当迫使它停止该行为，但是正是因为它是国际法的主体，我们才可以对它施压。

一些以色列的批评者受到一个愿望驱动：以色列如果不存在，如果它可以因为某种原因消失就好了。但是这是自欺欺人的政治：

弗拉芒民族主义者对比利时也有同样想法，巴斯克分离主义者也这么想西班牙。以色列不会消失，它也不应该消失。以色列把对以色列的所有批评都斥为试图“取消以色列合法地位”，以政府还开展了各种公关活动，它的这种做法实在是适得其反。每次以色列政府这样做，它都让自己显得更加孤立。

陈词滥调之二：以色列是或者不是民主国家

在以色列以外的地方，最常听到的对以色列的辩护可能就是：“它是中东地区唯一的民主国家”。这个说法基本上正确，以色列拥有独立的司法和自由选举，尽管非犹太人的以色列公民会受到种种歧视——这一点便可以让以色列与当今世界大多数民主国家区分开来。另外，在以色列，表达对官方政策强烈反对意见也逐渐不被容忍。

但是，是不是民主国家是一个不相干的问题。“民主”并非良好行为的保证，今天世界上多数国家在形式上都是民主的。以色列相信美国那句很中听的陈词滥调：“民主国家不会发动战争”。要知道，以色列这个民主国家经常由前职业军人主导、统治，光这一点就足以将以色列与其他发达国家区分开来。另外我们不要忘记加沙是中东另外一个“民主政权”：正因为哈马斯在2005年的加沙举行的自由选举中获胜，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以色列才会做出那样的激烈反应。

陈词滥调之三：应该或者不应该谴责以色列

以色列的近邻长久以来否认其存在的权利，对此以色列无法负责。以色列许多公开发表的声明中存在妄想的成分，我们要理解其原因则不可低估以色列受围困的感觉。

如此一来，以色列养成了一些难以控制的习惯就不是那么奇怪的事情了。在这些习惯之中，破坏性最大的是它经常会动用武力。因为长久以来武力一直能够解决问题，其建国初年轻松取得的胜利更是在民间记忆中根深蒂固，以色列因而很难构想出别的应对方法。另外，2000年戴维营谈判的失败更是加强了以色列的信念，即“没有能够与之谈判的对象”。

但是，谈判对象是有的。正如美国官员私下所承认的那样，以色列（或者是其他国家）迟早要跟哈马斯进行谈判。从法属阿尔及利亚到南非再到爱尔兰共和军临时派，这样的事情一直在重复：占据主导地位的国家起初拒绝承认“恐怖分子”的合法性，“恐怖分子”却因此变得更强大；然后该国与他们秘密谈判；最后，“恐怖分子”获得权力或者独立或者谈判的资格。以色列最终将与哈马斯进行谈判，唯一的问题是，为什么不是现在开始谈。

陈词滥调之四：应该或者不应该谴责巴勒斯坦人

以色列前外交部长阿巴·埃班（Abba Eban）称阿拉伯人“从未错过任何一个错失良机的机会”。他说的并非全错。从1948年

到 80 年代初期，巴勒斯坦抵抗运动坚持“否定以色列存在的权利”的立场，这样的立场没有给他们带来什么好处。哈马斯也坚持这样的传统，但是他们比之前的组织要受欢迎得多。哈马斯最终也要承认以色列存在的权利。

但是自 1967 年以来，错过了大多数机会的是以色列：不顾以色列老辈政治家意见占领巴勒斯坦土地 40 年；对黎巴嫩的三次入侵导致了灾难性后果；现在又发生在国际水域攻击平民这样的错误。以色列犯一个又一个这样愚蠢的错误，在这方面巴勒斯坦人难以与之匹敌。

恐怖主义是懦夫选择的武器，可轰炸平民目标这种做法不是阿拉伯人发明的（也不是 1948 年之前的犹太人发明的，虽然后来犹太人也进行了恐怖主义活动）。至少一个世纪以来，尽管恐怖主义活动在道德上不能被原谅，各种抵抗运动都曾用过该手段。以色列坚持要求，哈马斯先放弃恐怖袭击活动是开启任何谈判或者达成任何协议的前提，这是合理要求。

但是，巴勒斯坦人面临所有被压迫民族都会面临的难题：要反对一个已经建立起来并独占权力的国家，他们的手段只有拒绝和抗议。如果他们预先答应了以色列的全部要求——放弃武力，承认以色列的地位，接受他们所有的损失，那么他们还有什么可以用来作为谈判的砝码呢？以色列拥有主动权，它应当行使这个主动权。

陈词滥调之五：应该或者不应该谴责在美的以色列游说团体

在华盛顿有一个以色列的游说团体，它的影响力挺大——这

本来就是游说团体应该发挥的作用。以色列游说团体被认为“影响力太大”（潜台词就是说这背后有犹太人很强大的影响力），有些人认为这样的说法很不公平，他们说的有道理，因为枪支、石油、银行业的游说团体对美国带来的损害更大。

但是以色列游说团体的影响力的确大得不成比例。为何绝大多数国会议员会赞同支持以色列的议案？这其中仅有很少一些议员会对有关以色列的议题有长久的兴趣。认为以色列游说团体影响力过大是一回事，指控犹太人“操控美国”则是另外一回事。我们不能因为不希望人们将这两者混为一谈而进行自我审查。用阿瑟·库斯勒（Arthur Koestler）的话说：“害怕与糟糕的人同处并非政治上纯洁的表现，这是一种缺乏自信的表现。”

陈词滥调之六：批评以色列是或者不是反犹主义

反犹主义是对犹太人的仇视，而以色列是个犹太国家，所以对以色列的批评中当然有一些批评是出于恶意。在不久前，特别是在苏联及其卫星国，“反犹太复国主义”成了官方用来替代“反犹主义”的词汇。许多犹太人和以色列人没有忘记这段过往也是可以理解的事情。

但是，现在对于以色列的批评主要并非出于反犹主义情绪，越来越多的批评来自非以色列国籍的犹太人。批评以色列的人也不是因为他们是反犹太复国主义者，与当初以色列“开国者”的意识形态相比，今天的犹太复国主义已经变了太多：它对外有领土

要求，在宗教上排外，在政治上走极端路线。现在，一个人可以既承认以色列存在的权利同时又反对犹太复国主义，或者说反对“后犹太复国主义”（post-Zionist）。事实上，考虑到犹太复国主义原本强调犹太人要为自己建立一个“正常的国家”，而现在却因为自己是一个犹太国家而坚持其做“不正常”事情的权利，从这个意义上来看，犹太复国主义其实已经失败了。

我们应当谨防过度使用“反犹主义”一词。美国的年轻一代已经对此越来越持怀疑态度，更不要说世界范围的年轻人了。他们问：“如果批评以色列对加沙地区的封锁就可能是‘反犹’，那又为何要把反犹偏见的其他事例当真呢？”“如果‘纳粹大屠杀’变成了以色列人实施恶行的又一个口实了呢？”犹太人不应当轻视人们将“纳粹大屠杀”看作以色列人实施恶行的口实的风险。

以色列和酋长国成为了美国在中东地区和中亚一带战略上最大的包袱。因为以色列的原因，我们面临着“失去”土耳其的严重危险。土耳其这个民主的穆斯林国家在近东和中亚地区的事务上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欧盟针对土耳其的做法得罪了它。如果没有土耳其，无论在伊朗、阿富汗还是阿拉伯世界，美国将无法实现自己在该地区的目标。美国应当去除这些围绕在以色列周围的陈词滥调，把以色列当作一个“正常”国家看待，不再给以色列特殊待遇。

这篇文章最早发表于2010年6月的《纽约时报》。

另求他途

中东和平进程已经终结；它并非无疾而终，而是被蓄意毁灭。马哈茂德·阿巴斯（Mahmoud Abbas）的权力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阿拉法特削弱，又被以色列总理沙龙羞辱。阿巴斯的继任者也将面临着相似的命运。以色列继续嘲弄着自己的靠山美国，对“路线图”不屑一顾，继续修建非法定居点。美国总统现如今就像一个口技表演者的玩偶，只在一边卑微地重复以色列内阁的话：“都是阿拉法特的错。”以色列人继续脸色阴沉地等着下一个炸弹袭击者的出现。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被赶进日益缩小的聚居点，靠欧盟的救济维持生活。新月沃地上尸骨遍野，沙龙、阿拉法特以及少数恐怖分子都可以宣称自己获得了胜利，他们也的确是如此宣称的。我们无路可走了吗？我们还可以做些什么？

20 世纪初始，大陆帝国日薄西山，在欧洲这些帝国的臣民们梦想着建立自己的“民族国家”：波兰人、捷克人、塞尔维亚人、亚美尼亚人以及其他民族希望能够在自己的故土自由地生活，自己主宰自己的命运。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哈布斯堡王朝和罗曼

诺夫王朝土崩瓦解，各个民族的领袖纷纷抓住了这个机会。许多新国家像一阵风一样纷纷成立，这些国家成立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让自己国家中占多数的民族（由语言或宗教或古老的身份来界定这个多数的民族，或者是将三个方面结合起来界定）受到优待，而那些生活在这些国家的少数民族的利益则被牺牲掉：他们成了二等公民，他们在自己的家园成了永远的“常住的陌生人”。

但是在众多民族主义运动中，犹太复国主义的野心受到挫败。犹太复国主义者梦想在已不复存在的土耳其帝国的版图中选择一块合适的土地建国，但这个梦想需要等大英帝国从该区域撤出才能获得实现，这个过程持续了30年外加一场第二次世界大战。于是，直到1948年一个由犹太人建立的国家才最终建立，这块地方之前是奥斯曼帝国的巴勒斯坦。但是，以色列国的建立者也受到了在华沙或敖德萨或布加勒斯特那些19世纪末的同代人所使用的概念和范畴影响；因而，以色列在民族与宗教上的自我定义及其对于所谓内部的“异族人”的歧视与哈布斯堡王朝崩溃之后的罗马尼亚人有许多相似之处（尽管双方都不愿意承认这点）也就毫不令人惊讶了。

简单说来，以色列的问题不在于人们常常提到的，认为它是欧洲在阿拉伯世界的“飞地”，问题在于以色列成立的时间太晚。它把一个19世纪晚期典型的分离主义方案带进了一个已经前进的许多的现代世界。现在的世界是重视个人权利，追求国门开放的世界，是一个拥有国际法的世界。“犹太国”这样的观念的内涵是犹太人以及犹太教独享特权，所有非犹太人公民都将被排除在外，

这样的观念根植于另一个时间和地点。简单地说，“以色列”本身就是个不合时宜的概念。

然而，在一个重要属性上，以色列与此前帝国崩塌之后建立的那些没有安全感、心怀戒备的小国非常不同：它是一个民主国家。困境因此而来。由于以色列在 1967 年的战争中占领了一些土地，它目前面临三个不甚理想的选择。第一个选择，它可以拆除被占领区域的犹太人定居点，恢复 1967 年以前的国境线，犹太人在这样的国境线以内占明显多数，这样一来以色列可以同时保留“犹太国”和民主国家的身份——虽然这个民主国家的宪法中会有其异常之处：以色列国内的阿拉伯人是二等公民。

第二个选择，以色列继续占领“撒玛利亚”“犹地亚”和加沙，这些区域中的阿拉伯人加上目前以色列国内的阿拉伯人将在未来五到八年内成为多数人口。如果这样的情况发生，以色列须在两个身份中做出选择：要么成为“犹太国”（要做到这点则意味着将会有越来越多的非犹太人没有选举权），要么成为民主国家。从逻辑上讲，以色列不能同时保留两种身份。

以色列还可以继续占领目前被占领的区域，但是又摆脱占绝对多数的阿拉伯人口，那便是将其强行驱逐或者夺走他们的土地和生计，这样他们除了流落他乡以外别无选择。如此，以色列的确可以同时保留“犹太国”和民主国家的身份。但是这样一来，以色列将成为第一个把全面进行种族清洗作为国家计划来执行的现代民主国家，以色列也会因此永远成为法外之国，被国际社会抛弃。

如果有人假定第三个选择对于一个犹太人建立的国家而言不

可想象，那么这个人一定是没有看到过去 25 年多来以色列在约旦河西岸稳步增加的犹太人定居点及其对土地的攫取，或者没有听过以色列右翼将领、政客发表的言论，他们其中有些人仍在政府任职。在以色列政治中处于中间立场的是利库德集团。利库德集团主要由已逝的纳赫姆·贝京（Menachem Begin）的赫鲁特党（Herut Party）组成。赫鲁特党的前身是亚博廷斯基（Vladimir Jabotinsky）在两次世界大战之间领导的犹太复国修正主义运动，因该党对法律和领土有关细节完全的漠视，左倾的复国主义者称其为“法西斯”。如果听到以色列副总理埃胡德·奥尔默特（Ehud Olmert）的话（他自豪地坚称他的国家尚未排除暗杀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总统这一选项），我们就会知道法西斯这个称呼比以往更合适。政治谋杀是法西斯才做得出的。

以色列目前的状况算不上绝望，但是可能接近无望的境地。自杀炸弹袭击者打不倒以色列，而巴勒斯坦人又没有别的武器。不将所有犹太人赶进地中海便不罢休的阿拉伯极端分子的确存在，但是他们对以色列不构成战略上的威胁，这点以色列军方也很清楚。任何一个理智的以色列人都知道哈马斯或者阿克萨烈士旅并不可怕，真正可怕的是在“大以色列”中阿拉伯人口将逐渐成为多数以及以色列社会的政治文化和民众的士气在逐渐被削弱。杰出的工党政治家亚伯拉罕·伯格（Avraham Burg）最近这样写道：“为生存我们挣扎了 2000 年，而现在的以色列成了一个被一群蔑视、嘲弄法律和公民道德的腐败集团所统治的殖民国家。这就是以色

列的现实。”¹ 除非做出改变，否则五年内的以色列将既非“犹太国”亦非民主国家。

现在要谈到美国了。以色列的行径对于美国的外交政策而言是场灾难。在美国的支持下，一直以来以色列政府都公然藐视联合国令其撤出 1967 年第三次中东战争所占领的土地的要求。以色列是唯一一个已知的拥有真正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中东国家。美国目前正极力阻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落入一些小的潜在敌对国，可它却对拥有这些武器的以色列视而不见，这只会让它日益狂乱的努力付诸东流。尽管有顾虑，美国政府也不公开表达，而是无条件地支持以色列，正因为此，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不再相信我们的善意。

一些知情人士如今默认，美国入侵伊拉克的理由不一定是当时所宣传的那样。² 这届美国政府的许多人士首先考虑的是要先破坏中东的稳定，然后再重新建立对以色列有利的格局。事情还没完。现在我们又再对叙利亚发出挑衅，因为以色列的情报部门向我们保证，伊拉克的武器转移到了叙利亚——这一说法并未获得来自其他途径证据的支持。没错，叙利亚的确支持以色列的死敌真主党和伊斯兰圣战组织，但是它并非一个巨大的国际威胁。更不用

1 见伯格的文章，“La révolution sioniste est morte,” *Le Monde*, September 11, 2003。伯格之前是犹太事务局（Jewish Agency）的负责人，在 1999 年至 2003 年间担任以色列议会议长，他目前是以色列议会的工党成员。他的文章首先发表在以色列日报 *Yediot Aharonot* 上，后来被广泛转载，特别是转载到了 *the Forward*（August 29, 2003）和 *the London Guardian*（September 15, 2003）上。

2 见对国防部副部长保罗·沃尔福威茨的采访，the July 2003 issue of *Vanity Fair*。

说叙利亚政府至今仍然向美国提供有关基地组织的重要情报。对于美国来说，叙利亚作为朋友总比作为敌人要有用。这点伊朗其实也一样，可是因为以色列一直以来对伊朗抱有敌意，我们也主动疏远了伊朗。我们到底在打什么样的一场战争？

2003年9月16日，美国否决了联合国安理会的决议，该决议要求以色列停止威胁驱逐阿拉法特。尽管美国有关官员私下里也承认该决议合理、稳健，并且认为以色列目前领导层发出的日益猛烈的声明——要求恢复阿拉法特此前在阿拉伯世界的地位——是实现和平的主要阻碍，但是美国依然阻止了该决议的通过。此举进一步破坏了我们在中东地区作为一个正直的调停者的信誉。美国在全世界范围的朋友和同盟虽不再为此感到惊讶，但依然会感到悲伤和失望。

以色列的政界人士许多年以来一直为自己制造困局，为何我们还要继续帮助、怂恿他们犯错？此前，美国政府曾尝试向以色列施压，威胁要把资助约旦河西岸定居者的钱从美国每年的对以援助中扣下。但是上次美国政府（克林顿政府）采取这一行动后，以色列政府绕了个弯把这笔钱以“安全开支”的名义拿到手，美国政府也就将错就错了。从1993年到1997年的四年时间中，美国对以色列的援助金额共计100亿美元，其中只有不到7.075亿美元被扣下未发。以色列继续不受阻挡地在占领区建立定居点，现在我们更是连尝试阻止以色列的行动都没有了。

不愿说或不愿做对谁都没有好处。它也让美国国内针对相关问题的辩论无法进行下去。美国的政界人士和评论家们非但不能头脑清醒地考虑中东问题，而且还在我们的欧洲盟友表达不同意

见时对他们大加污蔑，只要他们批评以色列，我们的这些政界人士、评论家就会很不负责任地油嘴滑舌一番，说什么反犹主义又抬头了之类的话；美国国内如果有人试图打破共识也会受到一通辞严义正的责骂。

可如此，中东危机并不会自己消失。考虑到布什总统6月才对布莱尔说了一通关于“中东和平路线图”的话来安抚他，明年在围绕中东问题的争辩中，他一旦缺席将可能很惹人注意¹。但是（无论谁当总统）美国政治家迟早需要对以色列总理说出真相，然后想办法让他听进去。20年来，以色列的自由派人士和温和的巴勒斯坦人坚持认为，解决中东问题的唯一希望是以色列拆除占领区绝大部分定居点并恢复1967年的国境线，以此换取阿拉伯人对这些边界真正的承认，以及一个由西方国家和国际机构所承诺的（约束的）稳定的、没有恐怖分子的巴勒斯坦。现在这仍然是传统共识，它曾经的确是一个可行且公正的解决方案。

但我怀疑，这个方案在当前情况下去实施为时已晚。现在有太多定居点，太多犹太定居者和巴勒斯坦人生活在一起，虽然这两个族群被铁丝网和“通行证法”隔开。不管“中东和平路线图”是怎样的，真正的地图在地面上，正如以色列人所言，这个真正的地图才反映实际情况。超过25万全副武装并获得资助的犹太定

1 本文撰写于2003年，这里作者说布什缺席是指布什可能会在2004年的选举中落选。——译者注

居者也许会自愿离开属于巴勒斯坦阿拉伯人的土地，但是我认识的人里面没人相信这件事会发生。许多定居者宁愿死，宁愿杀人也不愿意离开。上一个为执行国家政策向犹太人开枪的以色列政治家是戴维·本-古里安，他于1948年强行解除贝京的非法民兵组织伊尔贡（Irgun）的武装，并将其并入新成立的以色列国防军。沙龙可不是本-古里安这样的人物。¹

如今我们需要去考虑一个“不可思议”的选择。“两国解决方案”是此前奥斯陆和平进程和目前的“中东和平路线图”的核心，但是如今这个方案可能已经无从实现。一年年就这么过去，我们一直拖着不去面对这个不可避免的艰难抉择，目前为止只有极右和极左分子承认这样的抉择的存在，但他们都有各自的理由。中东未来真正面临的选择只有两个：驱逐以色列占领区的阿拉伯人，让“大以色列”成为现实；建立一个融合犹太人和阿拉伯人，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两族共存的国家。沙龙内阁中的强硬派便是这样看待这个选择，这也是为何他们会认为“犹太国”继续存在下去的条件就是要驱逐阿拉伯人，他们认识到这样做是不可避免的。

但是，如果当今世界无法容许一个“犹太国”存在呢？如果这样一个“两族一国解决方案”实现的可能性不但越来越大，而

1 1979年，在与安瓦尔·萨达特（Anwar Sadat）达成和平协议以后，总理贝京和国防部长沙龙的确命令军队关闭埃及境内的犹太人定居点。军队用武力平息了一些定居者发起的愤怒的抵抗，过程中无人死亡。但是当时军队面临的是3000名极端分子，而不是25万人；另外，这3000人所在的地方是西奈沙漠，不是《圣经》中的“撒玛利亚和犹地亚”。

且同时也是最理想的结果又该如何？其实这个方案并不是什么奇怪的想法。正在读此文的读者大多生活于民族和文化早就变得多元的国家。很遗憾，瓦勒里·季斯卡·德斯坦（M. Valéry Giscard d'Estaing）所说的“基督教欧洲”已经不复存在了；今天的西方文明由不同肤色、不同宗教、不同语言的人们（基督徒、犹太人、穆斯林、阿拉伯人、印度人以及其他群体）组成，任何一个去过伦敦或者巴黎或者日内瓦的人都会知道这一点。¹

今天的以色列实质上也是一个文化多元的社会，只不过名义上不是罢了；然而它依旧用民族与宗教的标准来给予以色列公民不同的称呼和等级，这就让它在民主国家中显得十分“与众不同”。在现代国家中以色列显得怪异，这并不是那些偏执的以色列支持者所声称的：因为它是所谓“犹太国”，因为世界上的人们不希望犹太人拥有自己的国家；人们之所以会这样觉得是因为在这个“犹太国”里，犹太人这一个族群位居所有其他族群之上。这样的国家在现在这个时代的确无处容身。

许多年来，以色列对于犹太人而言有着特殊的意义。1948年以后，以色列接收了几十万犹太幸存者，他们很无助也无处可去；如果不是因为以色列的存在，他们将会陷入绝境。以色列需要犹太人，犹太人也需要以色列。由此，以色列的诞生条件让以色列

1 在意大利的阿尔巴尼亚人，在法国的阿拉伯人和非洲黑人，在英国的亚洲人仍然会遭到不友好的对待。法国或比利时，甚至丹麦和挪威的少数选民会支持敌视“移民”的政党——敌视“移民”有时是这些政党唯一的政治纲领。但与30年前相比，现在的欧洲社会是由各种肤色的平等公民组成的，而且毫无疑问，这也会是未来的欧洲社会的样子。

的身份与“纳粹大屠杀”的联系变得无法分割。因此，所有针对以色列的批评都不可避免地牵扯到“纳粹大屠杀”的相关回忆，美国国内为以色列辩护的人十分可耻地对这点迅速加以利用。批评以色列便是对犹太人有恶感，哪怕是仅仅设想一下中东格局的其他出路，也会被认为是对所谓“在道义上与种族灭绝无异”方案的纵容。

“二战”结束后的一些年中，几百万没有生活在以色列的犹太人因为以色列的存在而常常感到心安。他们想的可能是，如果反犹太主义复活，以色列可以是他们的退路，或者仅仅把以色列看作一个犹太人对世界的提醒：犹太人可以并且会做出反击。以色列建国之前，生活在基督教社会的犹太人总要小心谨慎，保持低调；1948年以后，他们终于可以挺直腰杆生活。但是最近几年来，情况发生了很可悲的逆转。

如今，非以色列籍的犹太人再次为他们没有做的事情而受批评和攻击。但这次不是一个基督教国家，而是一个犹太人建立的国家 的所作所为把他们绑架了。生活在以色列之外的犹太人不能影响以色列的政策，但是他们还是会在心里认同这些政策，尤其是以色列坚持要求他们对自己效忠，他们也就更会去认同这些政策。以色列自称“犹太国”，因而它的行为自然会影响到所有人看待犹太人的方式。年轻的穆斯林对欧洲以及其他地方的犹太人的袭击事件越来越多，他们发动这些目标失当的袭击主要都是为了报复以色列。一个令人沮丧的事实是：以色列目前的行为不但对美国不利（尽管的确很不利），甚至不仅对以色列自身有害（许多以色列人也已默认

了这点)，今日的以色列还害了整个犹太民族。

在当今世界，各个国家和民族日益交融，不同种族间随意通婚；由文化与民族造成的交流上的障碍几乎全部不复存在；越来越多的人有不只一种政治身份（elective identities），如果我们只能听从其中一个，那么我们会觉得自己被限制了，而且这种限制是虚假的。在这样一个世界里，现在的以色列的确是个不合时宜的存在，它不仅不合时宜，而且它目前的运转也出现障碍。在当今的“文化的冲突”之中，在开放、多元的民主国家与好战、不宽容且由宗教驱动的民族国家之间的冲突之中，以色列其实面临着掉入错误阵营的风险。

将以色列从一个“犹太国”变成一个两族共存的国家并非易事，虽然也并非像听上去那般不可行，因为这个过程在事实上已经开启。但是，这对犹太人和阿拉伯人所带来的影响将远远小于以色列在宗教和民族上的敌人所宣称的那样。无论如何，在我认识的人中没有谁有更好的想法：任何真诚地认为现在以色列所建的极具争议的“电子隔离墙”可以解决问题的人一定对过去 50 年的历史一无所知。这个所谓的“隔离墙”其实是由壕沟、围栏、传感器、沙土路（人走过会留下足迹）以及高 28 英尺的墙组成的武装区域，它侵占、隔断、窃用了阿拉伯人的农田；它会毁掉村庄和人们的生计，毁掉阿、犹共同体尚存在的部分。这种电子隔离墙每建一英里需要花费大约 100 万美元，它给两边生活的人带来的没有别的，只有羞辱和不适。就如柏林墙一样，这个电子隔离墙恰恰印证了它要保护的政权在道德和制度上的破产。

在中东建起这样一个两族共存的国家离不开美国的主导，它需要美国勇敢、持久的参与。犹太人和阿拉伯人的安全要由国际部队来保证——尽管一个合法成立的、两族共存的国家管控境内各类武装分子会更容易，然而没有这样的国家，武装分子可以自由地从外部渗透进来。这点对目前巴、以两边愤怒的、没有政治权利的民众而言无疑很有吸引力。¹ 要在中东建立这样一个国家，犹太人和阿拉伯人中间需要形成一个新的政治阶层。这个想法混杂着现实主义和乌托邦，中东当然算不上是实现它的最合适的地方。然而如果不走这条路而是其他路，那么后果会远为严重得多。

这篇文章最早发表在 2003 年 10 月的《纽约书评》。

1 伯格指出，以色列目前的政策是恐怖分子招兵买马的最好广告：“我们对巴勒斯坦儿童的命运漠不关心，无论他们是忍饥挨饿还是蒙受羞辱；所以，为什么我们会觉得他们在我们的餐厅里把我们炸飞是件令人惊讶的事情呢？即使我们每天打死 1000 个恐怖分子也不会改变什么。”见 Burg, “*La révolution sioniste est morte*”。

还要做什么？

六年前，我在《纽约书评》上发表了一篇题为“另求他途”（“Israel: The Alternative”）的文章。我在文中论述“奥斯陆和平进程”及其希望达成的“两国解决办法”并不可行。如果以色列继续按照它现在的方向发展，那么它将面临下面几个不甚理想的选择：一个选择是，以色列继续保持其“犹太国”的身份，然而它将不会再是民主国家；另一个选择是，以色列成为一个真正的多民族民主国家，但同时自然不会再是“犹太国”；第三个选择是，以色列强行驱逐阿拉伯人（或者让他们不得不选择流落他乡），如此确实可以令“犹太民主国”得以保全，但是以色列将为此付出巨大代价，最终自我毁灭。在这样的情况下，“两族共存”或者联邦制看起来是最好的解决方案，无论此方案实现的可能性有多小。

可想而知，我这篇文章有很多人反对。在提出合理的反对意见者中，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人士首先承认我在文中对局势的判断尽管很令人沮丧，但准确可靠，不过他们无论如何无法忍受最后的结论。他们坚持认为必须采取“两国解决方案”。无论有什么阻碍，

比如以色列定居者，巴勒斯坦炸弹袭击者等，巴、以两边理性的人必须继续谋求实现这个唯一能被双方接受的解决方案。正如丘吉尔对民主制下的定义：“民主制是除了其他已经试过的政治制度以外最差的制度”（Democracy is the worst form of government, except for all those other forms that have been tried from time to time）。“两国解决方案”是除了所有其他解决方案以外最差的解决方案。

自2003年10月以来，巴以局势持续恶化。以色列分别和真主党以及 Hamas 打了两场“成功”的战争；以色列继续在占领区扩建定居点，侵占巴勒斯坦领土；尽管以色列放弃了对加沙地带的控制，该地区离和平和安全却越来越远。2006年，巴勒斯坦人举行了一次自由的选举，该选举是中东地区有记录的选举中最自由的一次。Hamas 赢得了选举，美国和欧洲视 Hamas 为“恐怖组织”并对其进行抵制。西方国家一直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PLO）打交道，随着它在选举中失势，其权威和合法性也逐步倒塌。以色列这样一个犹太国家却统治着数量日益增多的阿拉伯人口，这些阿拉伯人受到以色列当局压制，心中积怨已深，这样一个糟糕、矛盾的现实日益凸显。越来越多的人在说“两国解决方案”，可越来越少的人真的相信该方案能够成功解决问题。下面我们应该做什么呢？

首先我们要认清两个不可改变的现实。以色列的存在是一个现实，以色列的批评者如果不承认这点，那么他们也不会被认真对待。大多数巴勒斯坦人希望建立属于自己的真正的国家，这是对现实简单的表述，这个现实也需要得到人们的认真对待。目前双方都不愿意与对方在一个国家中共存，也没有人可以迫使他们

生活在一国之中。无论是采取联邦制或者两族共存还是别的形式，“一国解决方案”只有在两边互相友好的条件下才能实现。但是，如果有这样的条件，也就没必要采用“一国解决方案”了，因为如果有互相的信任，巴以双方应该早就在“两国解决方案”上达成共识了。

巴以问题的核心是信任的问题或者说信任的缺失。和平进程非但没有按其设想去“建立信任”，摧毁起信任来倒是非常有效。和平进程在以色列造成了灾难性的局面。以色列目前由联合政府统治，之前属于极右翼的政党组成了该联合政府的所谓“温和”核心。反对党领袖齐皮·利夫尼（Tzipi Livni）之前是利库德集团的一员，利库德集团主要由已逝的纳赫姆·贝京（Menachem Begin）的赫鲁特党组成。赫鲁特党的前身是亚博廷斯基在两次世界大战之间领导的犹太复国修正主义运动（老犹太复国主义运动中的强硬民族主义右翼）。以色列的左翼以及中间党派已经消失不见。

内塔尼亚胡的以色列肯定比老工党政府少些虚伪，内塔尼亚胡政府与1967年以来的各届政府不同，它甚至连假装寻求与阿拉伯人和解的姿态也不做，尽管这样的和解是它统治的基础。就在上个月，以色列议会就以色列家园党奥莱夫（Zevulun Orlev）提交的一项私人议员法案（private member's bill）进行投票，该法案呼吁，对质疑以色列作为犹太国家存在的人判处最高达一年时间的监禁。最终该议案以47票赞成、34票反对在初步议案宣读中获得通过。与此同时，住房和建设部部长艾契斯（Ariel Atias，他是极端正统派沙斯党成员）于2009年6月2日对加利利的阿拉伯

和犹太居民“混居”的现象提出警告，他声称，将两个民族隔离开来是以色列的“国家责任”。

与此同时，无论巴勒斯坦人多么想要一个属于自己的国家，他们对此实现的可能性也日益产生怀疑。耶路撒冷圣城大学(Al-Quds University)校长萨里·努赛伊贝博士(Dr. Sari Nusseibeh)一直以来都是“两国解决方案”的支持者，他现在也撰文表示支持“两族共存于一国”，这应该不是个好兆头。在马德里和奥斯陆开启的和平进程失败了，已去世的阿拉法特的名誉因之被败坏，他的继任者也不再被信任。以色列的占领必然会失败，因为它会使生活在被占领地区的人们变得激进。许多年轻的巴勒斯坦人视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及其代表为通敌者，认为他们与占领者进行了耻辱的交易并从中渔利，与此同时人民却生活在苦难之中。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阿巴斯与以色列总理或者美国总统的会见常常是一无所获，这样的事情每发生一次，人们对阿巴斯的信任就减少一点，而“反抗军”哈马斯则获得更多追随者和选票。正如法国维希政府一样（我经常听到人们用维希政府来做类比），与占领方合作的政府很难与占领方就解放问题进行谈判，也难以领导自由的人民。但是如果阿巴斯正在慢慢变成巴勒斯坦人的贝当¹，那么戴高乐这个角色又应该由谁来扮演？

巴以双方的不信任与非法定居点或者民族愿望一样，它们都

1 亨利·菲利普·贝当(Henri Philippe Pétain)是“二战”中法国维希政府的元首，戴高乐在“二战”期间领导自由法国运动。——译者注

是既成的事实，如果忽视这样的现实，任何和平进程都注定会失败。我们这些外国人越是去提倡什么“奥斯陆和平进程”或者“和平路线图”，在实现和平中真正重要的人越不会认真对待我们。正是因为美国政府现在大谈特谈巴勒斯坦国，甚至内塔尼亚胡先生也表示认可巴勒斯坦建国（当然，能够让他认可巴勒斯坦建国的条件极为严苛），这个建国计划才会失去巴勒斯坦人的支持。与以色列人一样，巴勒斯坦人对“阶段性”谈判或者撤军很怀疑。许多表示同情的西方支持者迅速落后于形势的变化。正如内塔尼亚胡先生于2009年6月23日所指出的：“就解决方案进行辩论是在浪费时间。”¹ 他说的没错。最近的八国集团外长声明呼吁各方“履行自己在和平路线图中的义务”，“重新开启符合和平路线图、联合国安理会有关决议精神及马德里原则的直接谈判，就所有未决问题进行商讨”，这就是典型的国际噪声，它起不到任何作用。如果美国特使乔治·米切尔（George Mitchell）真的希望“有意义并富有成效”的和平谈判尽早开始，那么他最好能说一些跟上面这种话语非常不同的东西。

那么让我们来谈真正重要的事情。在巴以之间所进行的悲剧性对抗中，土地一直是中心问题，但土地可能不是考虑解决方案的最佳着眼点。有人提议巴勒斯坦人应该用西内盖夫沙漠（Western Negev desert）的一大块土地来换目前被以色列占领的约旦河西岸

1 *Haaretz*, July 2, 2009, T. S. Eliot.

9%的肥沃土地，这个建议简直是愚蠢，可是它居然被认真提出来了。至于说到在“隔离墙”两边进行更重大的土地交换，我们可以想一下，如果由沙龙领导的以色列在退出加沙地带时都不能做到将区区几百间房屋以及少数泳池完整地留给阿拉伯人，那么为何有人会认为在内塔尼亚胡先生领导下的以色列会在远比加沙地带更具争议的“犹大地和撒玛利亚”留给巴勒斯坦人任何有价值的东西呢？它如何会有这样的政治意愿或者谨慎的宽宏大量呢？只有先通过其他途径达成信任和双边的友好，有关领土的问题才能得到解决。

那么“安全问题”是一个好的着眼点吗？以色列民众真正担忧的是，未来在离他们的主要城市几十公里开外的地方存在一个巴勒斯坦的武装实体。以色列军方利用了这种恐惧，尽管他们自己对此并不感到忧虑，对以色列的生存构成真正威胁的东西就算有，也不会是一些卡桑火箭（qassam rockets），即使发射者能瞄准攻击对象。以色列的问题不是去除掉发射火箭的人，而是在政治上寻求解决，创造一些条件以确保这些人不再出现。通过恰当方式建立起来的巴勒斯坦国可以更好地防止以色列受到恐怖分子的火箭袭击，因为巴勒斯坦国拥有一个国家所享有的一切权利，也要承担一个国家所要承担的责任。如此，以色列在安全上合理的担忧便可以通过巴勒斯坦的建国（更早而非更晚）而得到最好的解决，拥有国家权力所有外部象征的巴勒斯坦国会为了与自己强大的邻国保持友好关系而抑制国内不安定的极端分子。

巴勒斯坦人在安全上也有合理的担忧，只是他们的担忧与以

色列人的担忧有所不同。他们需要尽早建国并获得完整的国家权力来保护自己不受以色列的威胁，以色列经常践踏国际法，搞暗杀活动，在以色列人看来，把阿拉伯人视作他们进行先发制人战争的对象是永久性的，并且也很合理。巴勒斯坦尽早建国对巴以双方都有预防性作用。今天的以色列人不会像当年那样对约旦人或者埃及人感到恐惧，而那种恐惧还存在于现在还在世的人的记忆中。我现在还能回想起来，以色列曾经认为，在中东国家中埃及尤其憎恨犹太人并希望毁灭犹太人，它认为埃及的这种倾向无法改变且很普遍。如果你认为别人这么想，那么你自然觉得唯有他们遭遇一系列羞辱和失败你才会有一些安全感。然而矛盾的是，只有巴勒斯坦国通过适当方式在以色列的边界线上建立起来，同时还具备一定军事力量，以色列才能感到安全。

耶路撒冷是一个好的着眼点吗？巴以双方都希望它能是自己的首都。以色列人对东耶路撒冷的吞并带来了真正的难题。可以肯定的是，对这个城市来自一方的统一和殖民并非不可逆转，就如柏林的分裂问题也不是不能解决的。相当多以色列人觉得耶路撒冷的当代政治惹人厌恶，因为那里是宗教和民族主义极端思想的温室；对于这些占据辩论中心的由于意识形态原因定居此地的人与宗教狂热分子组成的集团，他们乐于看到这些人遭受挫折。同样的，许多世俗的巴勒斯坦人对他们居住的区域并没有主权诉求，只要他们能够确信以色列的极端分子不能绑架他们的日常生活和政治权利。

但是耶路撒冷问题的解决显然不能仅仅依赖巴以双方，正如

柏林的统一也并非只是依靠德国人的自由意志。当然，2500年的犹太神话和民间记忆告诉我们耶路撒冷是“我们的”城市，但这2500年的犹太神话和民间记忆在许多其他地方也讲了许多其他事情，这其中大部分事情在现代政治环境中并不适用。久远的回忆以及古老的愿望并非犹太人独有，许多其他民族也有各自在历史上的包袱和损失，犹太人也需要妥协。至善乃“善”之敌，这在耶路撒冷问题上是如此，在其他事情上也一样。无论是奥巴马、乔治·米切尔，还是八国集团、联合国安理会以及其他局外人，他们要在这个复杂局势中发挥作用就得坚持这样的立场：无论谁来管理市政事务，耶路撒冷必须保持国际化，成为一个开放城市。如果犹太人、穆斯林（就此问题而言还有基督徒）各自坚持要对“他们的”城市拥有专属于他们的控制权，那么他们将永远不会有和平。

但是关于“承认”的问题比土地或安全更重要，它甚至比耶路撒冷问题还要重要得多。正是因为巴勒斯坦人（以及其他阿拉伯人）一直以来拒绝“承认”以色列存在这一现实（拒绝承认以色列这点依然写在哈马斯的宪章之中），以色列才会表示自己无法想象与阿拉伯邻国及其民众达成一定的妥协，才会用这一点来为自己正名。反过来，正是以色列一直拒绝承认自己对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所犯下的罪行以及他们后来所受到的苦难，许多巴勒斯坦人才会确信：当犹太人大谈和平与和解时不要当真。¹

1 2009年5月以色列议会的立法部长级委员会批准了一项法案，禁止以色列犹太人和以色列的巴勒斯坦公民纪念巴勒斯坦灾难日（Naqba Day，1948年以色列建国，巴勒斯坦将以色列的独立纪念日记为灾难日），此举仿佛是为了向世人展现当代以色列罹患了道德上的自闭症。

当然，巴勒斯坦人要的不仅仅是以色列承认他们过去遭受的苦难，以色列在国家建设过程中夺走了他们的土地和财产，他们希望回到自己的土地，拿回属于自己的财产，他们需要以色列能够承认他们的这些权利。国际评论家往往侧重于谈论这种诉求在法律以及人口上可能会造成的影响，他们的这种言论刚好呼应了以色列人被夸大的恐惧，以色列人害怕如果承认了这些权利，那么几十万阿拉伯人会立即要求回到以色列。但是这样的可能性很小，毕竟，有多少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会真的想离开美国、欧洲、科威特或者黎巴嫩，住到内塔尼亚胡先生领导的“犹太国”呢？但是其实它忽略了更大的问题。以色列对“回归权利”在原则上的承认意味着以色列明确承认巴勒斯坦人所遭受到的巨大的伤害，以色列需要给巴勒斯坦人某种形式的赔偿，这才是这种承认为何那么重要的原因。

在所有民族中，我们犹太人应该最明白这一点。金钱上的补偿永远不能弥补纳粹犯下的罪行。很少会有欧洲犹太人或者他们的后代希望回到他们在波兰或者别的地方的土地、家园、店铺和工厂（尽管波兰民族主义者长期大肆宣传犹太人会再回来，就像以色列发言人宣称他们预计有大量巴勒斯坦人回来打各种官司一样）。“二战”后犹太人所寻求的是世界可以承认他们所经受的苦难以及施暴者的罪行，他们成功地做到了这点。巴勒斯坦人所要的也正是这些。土地或者金钱甚或住房都不是争论的焦点，争论的焦点是记忆，尤其是历史。以色列的合法性很大程度上建立在对犹太人遭受的损失和苦难的意义与承认之上，同样的，建立巴

巴勒斯坦国这项事业也能从巴勒斯坦人遭受的损失和苦难中获取政治动力和道德意蕴。在这点能为人所理解并得到承认之前，冲突不会终结；也除非如此，冲突才会结束。

巴以难题有其很明显的独特性，人们很容易陷入这种独特性中无法自拔。耶路撒冷很独特，犹太人的历史（以“纳粹大屠杀”为终点）在西方世界的记忆中占据的地位也很特殊，“新月沃土”（the Fertile Crescent）一直以来就是国际宗教和政治冲突的中心。没错，巴以冲突有它一定的独特之处，正如所有的领土斗争都有其独特之处一样。但是我们如果回顾历史就会发现，这场冲突从几乎所有方面来看都不是那么独特，它与之前的某个时间在某个地方发生的事件有可以相提并论的地方。这样的回顾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认识巴以冲突，它也许可以给我们思路来打破僵局。

首先，我们应该提醒自己，多文化、多宗教、多语言的国家并不像人们有时认为的那样不可想象或者长期处于动乱之中。在瑞士、比利时和印度三国中，虽然表面上看各国都有无法相容的利益和群体，但是在各个群体和平相处上这三个国家都取得了不同程度的成功。南斯拉夫好像是个明显的反例，但是其实南斯拉夫之前的运行也正常，直到这个多民族国家中一族的领导人自私自利的行径蓄意地造成了它的分裂。魁北克省与加拿大其他地方存在严重分歧，在魁北克内，讲法语的人占多数，这些人曾经忿忿不平地试图寻求独立，以抵御来自魁北克内部和外部讲英语的人的“霸权地位”。现在该地区已经恢复了平静。

解决多民族混居以及他们之间的相互敌对状态的最持久方案

的确是将他们隔离开来，甚至采取所谓“人口交换”。但是无论隔离也好，“人口交换”也好，它们常在战争或者大规模死亡和破坏之后发生，比如在小亚细亚或者东欧曾经发生的那样。我们不希望这样的灾难发生在我们这个时代任何地方的任何民族身上。所以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需要在目前的局面上进行合作。然而事实上，巴以两族所面临的处境与其他曾经经历相似挑战的民族的处境有许多相同之处，这些相同之处会让一个局外人感到惊讶。

从阿尔及利亚到北爱尔兰，“温和派”始终会被挤出局。这些温和派当然会在国内外受到其他温和派的尊敬，但是多多少少正由于此，他们反而会在当地失去影响力，变得不再重要。在此前的这些例子中，几乎总是前“极端分子”、前“恐怖分子”坐在谈判桌上签订最终协议并掌权。这在以色列已经发生，在巴勒斯坦很快也会发生，哈马斯将成为巴勒斯坦的领导者。从肯尼亚到印度尼西亚，再从阿尔及利亚到南非，欧洲殖民帝国及其后继者被迫将权力交给此前因“恐怖主义”罪名而遭到囚禁的男男女女，这些事情的发生都不是巧合。

我提到南非是为了提醒人们，巴勒斯坦由于没有曼德拉这样的人物而处于严重劣势。南非前总统德克勒克（De Klerk）和南非白人民众最终意识到种族隔离不可持续；从这方面说南非的白人民众比大多数以色列人（虽然不是全体以色列人）领先许多，但是他们的确很幸运，因为他们可以跟曼德拉这样一位有着卓越才能又受到广大黑人尊敬的政治犯谈判。以色列人兴高采烈地提醒巴勒斯坦人，他们没有曼德拉。但是就算巴勒斯坦有曼德拉，他

也无法建立一个真相与和解委员会来克服族群间的不信任和恐惧。大多数以色列人并没有那么惶恐，所以他们看不到和解的必要，自然也就不会觉得自己非得去承认其他民族的真相不可。并没有很多以色列人明白建立所谓“大以色列”的目标注定会失败。令人遗憾的是，我们必须承认南非白人的自我认识比以色列人要好，他们的思想没有那么守旧。南非白人之前认为自己是勤劳、艰苦奋斗但被利用的民族，他们被身边这些懒散的二等土著包围，这些土著需要他们约束和管教，这是南非白人的“开国神话”；全世界人对这个神话都感到反感，于是它也就随之崩塌了。如果以色列的情况仍然没有变化，那么在数年后类似于南非白人的遭遇可能会发生在以色列人身上。

然而，北爱尔兰的经历给巴以问题的解决提供了更好的前景，乔治·米切尔应该能很好地理解这点。北爱尔兰政界的温和派人士无论其信仰的是新教还是天主教，都为寻求达成妥协的基础而努力了几十年。可他们的努力所换来的是羞辱，他们得到的选票也越来越少。反倒是爱尔兰共和军临时派和伊恩·佩斯利（Ian Paisley）领导的民主统一党（Democratic Unionists）这些极端分子成了赢家，他们成了克林顿和布莱尔的对话者，成了日益和平稳定的阿尔斯特的领导人。近30年来，这些人和他们手下的暴徒在爱尔兰北部施暴，他们鼓励自己的支持者杀人、伤人，这么做的名义是领土排外主义和对异族的恐惧。他们被带进“和平进程”之前没有别的方法可以解决问题。今天，格里·亚当斯（Gerry Adams）、马丁·麦金尼斯（Martin McGinnis）和伊恩·佩斯利与阿尔斯特政府合作。无论多么难以置信，

他们现在成了和平的北爱尔兰的新面孔，而北爱尔兰终于不再经常出现在头条新闻中了。

北爱尔兰问题无论在持续时间、规模或者复杂程度上都远超中东问题；北爱尔兰问题始于17世纪晚期；只在北爱尔兰问题的晚近阶段，在阿尔斯特遇害的人数就比以色列自建国以来死于自杀式爆炸或者其他恐怖手段的全部人数还要多许多。如果北爱尔兰问题可以解决，那么中东问题的解决也就并非无望。以色列及其国际盟友应当与哈马斯直接展开谈判。这个想法其实并不新鲜，2009年3月由保罗·沃尔克(Paul Volcker)、前共和党参议员查克·黑格尔(Chuck Hegel)和南希·卡斯鲍姆(Nancy Kassebaum)等几位很有影响力的人士组成的两党小组就曾向奥巴马总统如此建议。但是如果我们不能将哈马斯带进谈判之中，让他们有理由可以与严肃的谈判者进行富有成效的合作(或者更糟：如果以色列人成功地将哈马斯的领导人全部暗杀)，那么剩下的将不是巴勒斯坦的温和派人士，而会是圣战者。从这个意义上讲，哈马斯不是我们最应该恐惧的，它其实是我们最后的希望。

将北爱尔兰问题与中东问题进行类比是要提醒人们中东问题面临的另一个挑战。任何曾撰文批评过以色列或者巴勒斯坦的人都清楚地知道，最极端、最缺乏理性的反应其实并非来自中东，而是来自海外侨民。我们也不会因此感到多么诧异。无论在克罗地亚或者亚美尼亚，在希腊或是波兰，只要是涉及到敏感的民族问题，总是这些国家遍及全世界的侨民的表现最强硬。土耳其在“一战”中对亚美尼亚人实施种族灭绝政策，生活在亚美尼亚的人们

很清楚自己的先辈遭受的苦难，但是带头在国际社会对土耳其人大加斥责的是定居海外的亚美尼亚人；而在亚美尼亚国内，人们则把和自己的邻国土耳其共同生存、互相贸易看得更重要。

与之相似，克罗地亚侨民在最近的南斯拉夫内战中表现得要比克罗地亚的本地居民强硬许多，克罗地亚国内民众为了生活能回归正常，为了自己的国家能够回归欧洲很乐意妥协。塞浦路斯的分裂持续了很久，造成了许多痛苦，如果不是因为来自海外各方的恶意干预以及采取极端立场的侨民的资助，这种分裂局面早就收场了。这样的情况在巴勒斯坦也有，但是最主要的还是犹太人。如果不是美国犹太人对美国政府的游说以及给以色列提供的财政支持，以色列定居者运动中的极端分子绝无可能获得他们现在所拥有的政治上的优势和影响力。只有等到海外犹太人组织内部的极端分子（以及他们在上层政治圈子里的朋友）被边缘化时，对以色列有效的外部压力才会形成（除非他们被边缘化，否则难以形成对以色列的有效外部压力）。正是因为克林顿总统选择无视爱尔兰共和军临时派在美国的支持者和筹资者，新芬党才会陷入孤立，格里·亚当斯也因此看到自己除了妥协以外别无选择。我们希望乔治·米切尔能够理解这一先例的含义。

总的来说，继续追求旧的“和平进程”和“路线图”毫无意义。对和平的实现真正关键的人不相信这些。我们若是将困难问题留到最后，我们也就摧毁了各方对于成功的可能性的信心。目前重要的事情是说服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去另辟蹊径，除此以外别无选择；选择这条路会带来的益处不仅仅是当下的，也会是长久

的，如果拒绝选择这条路将会导致令人无法接受的损失。只有外部力量参与进来，尤其是美国和欧盟的参与才能说服巴以双方，但是如果他们继续说一些陈词滥调，或者默然接受别人的陈词滥调，或者继续听从海外侨民组织表达各种偏见，那么他们就没法说服谁。

应当立即让“极端分子”加入到对话中来，另外要把那些妥协的温和派缓慢地推到边缘以免他们的存在破坏人们对和平进程的信心。耶路撒冷问题，对以色列的承认，对巴勒斯坦回归权利以及过往损失的承认等看起来“不可能解决”的问题需要得到我们的优先考虑。围绕领土问题的处理有可能没完没了进行下去，这些问题可以推迟处理或者交由二级官员进行讨论。在谈判一开始就应该商定好，要在领土问题上达成一些细节非常多的商定，在这个过程中必然会产生困难，但是无论怎样的困难都不应该推迟双边协议的建立。美国和欧洲都需要对巴以双方施加影响力、压力乃至强力。以色列人长期以来一直称阿拉伯人只有在强力面前才会做出回应，这点对以色列来说也同样适用。

我们知道，政治是可能的艺术。我不知道针对中东问题采取某种解决方案是否可能解决问题，但是如果它不能，那么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都不会有未来，尽管目前只有巴勒斯坦人明白这一点。但是哪怕是最迂腐的政治家也应该有足够的智商看到这一想象中的妥协可以带来的益处，特别是他们可以将自己的妥协怪罪到不可抗拒的外来压力上面。今天阿拉伯国家所能够妥协的程度是一代人之前所不能想象的。现在的以色列被一些智力平平的人